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OFFICIAL RECORD OF PROCEEDINGS**

2008 年 7 月 13 日星期日  
**Sunday, 13 July 2008**

上午 9 時正會議繼續  
**The Council continued to meet at Nine o'clock**

出席議員：

**MEMBERS PRESENT:**

主席范徐麗泰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THE PRESIDENT

THE HONOURABLE MRS RITA FAN HSU LAI-TAI, G.B.M., G.B.S., J.P.

田北俊議員，G.B.S., J.P.

THE HONOURABLE JAMES TIEN PEI-CHUN, G.B.S., J.P.

何俊仁議員

THE HONOURABLE ALBERT HO CHUN-YAN

何鍾泰議員，S.B.S., S.B.ST.J., J.P.

IR DR THE HONOURABLE RAYMOND HO CHUNG-TAI, S.B.S.,  
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THE HONOURABLE LEE CHEUK-YAN

李柱銘議員，S.C., J.P.

THE HONOURABLE MARTIN LEE CHU-MING, S.C., J.P.

李國寶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DR THE HONOURABLE DAVID LI KWOK-PO, G.B.M., G.B.S., J.P.

李華明議員，J.P.

THE HONOURABLE FRED LI WAH-MING, J.P.

呂明華議員，S.B.S., J.P.

DR THE HONOURABLE LUI MING-WAH, S.B.S., J.P.

吳靄儀議員

THE HONOURABLE MARGARET NG

周梁淑怡議員，G.B.S., J.P.

THE HONOURABLE MRS SELINA CHOW LIANG SHUK-YEE, G.B.S., J.P.

涂謹申議員

THE HONOURABLE JAMES TO KUN-SUN

陳婉嫻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CHAN YUEN-HAN, S.B.S., J.P.

陳智思議員，G.B.S., J.P.

THE HONOURABLE BERNARD CHAN, G.B.S., J.P.

梁劉柔芬議員，G.B.S., J.P.

THE HONOURABLE MRS SOPHIE LEUNG LAU YAU-FUN, G.B.S., J.P.

梁耀忠議員

THE HONOURABLE LEUNG YIU-CHUNG

單仲偕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SIN CHUNG-KAI, S.B.S., J.P.

黃宜弘議員，G.B.S.

DR THE HONOURABLE PHILIP WONG YU-HONG, G.B.S.

黃容根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WONG YUNG-KAN, S.B.S., J.P.

曾鈺成議員，G.B.S., J.P.

THE HONOURABLE JASPER TSANG YOK-SING, G.B.S., J.P.

楊孝華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HOWARD YOUNG, S.B.S., J.P.

楊森議員，J.P.

DR THE HONOURABLE YEUNG SUM, J.P.

劉千石議員，J.P.

THE HONOURABLE LAU CHIN-SHEK, J.P.

劉江華議員，J.P.

THE HONOURABLE LAU KONG-WAH, J.P.

劉健儀議員，G.B.S., J.P.

THE HONOURABLE MIRIAM LAU KIN-YEE, G.B.S., J.P.

劉慧卿議員，J.P.

THE HONOURABLE EMILY LAU WAI-HING, J.P.

蔡素玉議員，J.P.

THE HONOURABLE CHOY SO-YUK, J.P.

鄭家富議員

THE HONOURABLE ANDREW CHENG KAR-FOO

霍震霆議員，G.B.S., J.P.

THE HONOURABLE TIMOTHY FOK TSUN-TING, G.B.S., J.P.

譚耀宗議員，G.B.S., J.P.

THE HONOURABLE TAM YIU-CHUNG, G.B.S., J.P.

石禮謙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ABRAHAM SHEK LAI-HIM, S.B.S., J.P.

張宇人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TOMMY CHEUNG YU-YAN, S.B.S., J.P.

陳偉業議員

THE HONOURABLE ALBERT CHAN WAI-YIP

馮檢基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FREDERICK FUNG KIN-KEE, S.B.S., J.P.

余若薇議員，S.C., J.P.

THE HONOURABLE AUDREY EU YUET-MEE, S.C., J.P.

方剛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VINCENT FANG KANG, S.B.S., J.P.

王國興議員，M.H.

THE HONOURABLE WONG KWOK-HING, M.H.

李永達議員

THE HONOURABLE LEE WING-TAT

李國英議員，M.H., J.P.

THE HONOURABLE LI KWOK-YING, M.H., J.P.

李國麟議員，J.P.

DR THE HONOURABLE JOSEPH LEE KOK-LONG, J.P.

林健鋒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JEFFREY LAM KIN-FUNG, S.B.S., J.P.

梁君彥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ANDREW LEUNG KWAN-YUEN, S.B.S., J.P.

梁家傑議員，S.C.

THE HONOURABLE ALAN LEONG KAH-KIT, S.C.

梁國雄議員

THE HONOURABLE LEUNG KWOK-HUNG

張超雄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FERNANDO CHEUNG CHIU-HUNG

黃定光議員，B.B.S.

THE HONOURABLE WONG TING-KWONG, B.B.S.

湯家驊議員，S.C.

THE HONOURABLE RONNY TONG KA-WAH, S.C.

詹培忠議員

THE HONOURABLE CHIM PUI-CHUNG

劉秀成議員，S.B.S., J.P.

PROF THE HONOURABLE PATRICK LAU SAU-SHING, S.B.S., J.P.

鄭經翰議員，J.P.

THE HONOURABLE ALBERT JINGHAN CHENG, J.P.

鄭志堅議員

THE HONOURABLE KWONG CHI-KIN

譚香文議員

THE HONOURABLE TAM HEUNG-MAN

陳方安生議員，大紫荊勳賢，J.P.

THE HONOURABLE MRS ANSON CHAN, G.B.M., J.P.

**缺席議員：**

**MEMBERS ABSENT:**

張文光議員

THE HONOURABLE CHEUNG MAN-KWONG

陳鑑林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CHAN KAM-LAM, S.B.S., J.P.

劉皇發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THE HONOURABLE LAU WONG-FAT, G.B.M., G.B.S., J.P.

李鳳英議員，B.B.S., J.P.

THE HONOURABLE LI FUNG-YING, B.B.S., J.P.

林偉強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DANIEL LAM WAI-KEUNG, S.B.S., J.P.

郭家麒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KWOK KA-KI

張學明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CHEUNG HOK-MING, S.B.S., J.P.

**出席政府官員：**

**PUBLIC OFFICERS ATTENDING:**

政務司司長唐英年先生，G.B.S., J.P.

THE HONOURABLE HENRY TANG YING-YEN, G.B.S., J.P.

THE CHIEF SECRETARY FOR ADMINISTRATION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先生，J.P.

THE HONOURABLE JOHN TSANG CHUN-WAH, J.P.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林瑞麟先生，J.P.

THE HONOURABLE STEPHEN LAM SUI-LUNG, J.P.

SECRETARY FOR CONSTITUTIONAL AND MAINLAND AFFAIRS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周一嶽醫生，S.B.S., J.P.

DR THE HONOURABLE YORK CHOW YAT-NGOK, S.B.S., J.P.

SECRETARY FOR FOOD AND HEALTH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女士，G.B.S., J.P.

THE HONOURABLE DENISE YUE CHUNG-YEE, G.B.S., J.P.

SECRETARY FOR THE CIVIL SERVICE

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先生，J.P.

THE HONOURABLE TSANG TAK-SING, J.P.

SECRETARY FOR HOME AFFAIRS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先生，G.B.S., J.P.

**THE HONOURABLE MATTHEW CHEUNG KIN-CHUNG, G.B.S., J.P.  
SECRETARY FOR LABOUR AND WELFARE**

發展局局長林鄭月娥女士，J.P.

**THE HONOURABLE MRS CARRIE LAM CHENG YUET-NGOR, J.P.  
SECRETARY FOR DEVELOPMENT**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J.P.

**THE HONOURABLE EDWARD YAU TANG-WAH, J.P.  
SECRETARY FOR THE ENVIRONMENT**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J.P.

**THE HONOURABLE EVA CHENG, J.P.  
SECRETARY FOR TRANSPORT AND HOUSING**

**列席秘書：**

**CLERKS IN ATTENDANCE:**

秘書長馮載祥先生，S.B.S., J.P.

**MR RICKY FUNG CHOI-CHEUNG, S.B.S., J.P., SECRETARY GENERAL**

助理秘書長李蔡若蓮女士

**MRS CONSTANCE LI TSOI YEUK-LIN, ASSISTANT SECRETARY  
GENERAL**

助理秘書長甘伍麗文女士

**MRS VIVIAN KAM NG LAI-MAN, ASSISTANT SECRETARY GENERAL**

助理秘書長吳文華女士

**MS PAULINE NG MAN-WAH, ASSISTANT SECRETARY GENERAL**

**主席：**沒有足夠法定人數。秘書，請響鐘。

(在傳召鐘響後，多位議員進入會議廳)

**主席：**已有足夠法定人數。會議開始。我們繼續就陳偉業議員就廢除《2008年食物業(修訂)規例》而動議的決議案進行辯論。

## 議員議案

### MEMBERS' MOTIONS

#### 根據《釋義及通則條例》動議的決議案

### PROPOSED RESOLUTION UNDER THE INTERPRETATION AND GENERAL CLAUSES ORDINANCE

#### 恢復經於 2008 年 7 月 12 日動議的議案辯論

### Continuation of debate on motion which was moved on 12 July 2008

**馮檢基議員：**主席，上個月，政府在 4 個街市再發現有禽流感病毒，決定即時銷毀全港雞檔所有活家禽，並禁止出售及進口活雞 21 天，直至 7 月 2 日才復售，更效法澳門的做法，實行“活雞日日清”的措施。

一而再、再而三發現禽流感病毒，隨之而來的殺雞和暫停出售活雞的措施，已令市民感到厭煩和擔心，這亦令政府有更多籌碼採取更為急進的策略，提出家禽業整體結業賠償方案，目的只為取締整個家禽業，杜絕人雞接觸。

為着整體市民的健康，以及防止禽流感疫症爆發，民協原則上同意最終實行徹底的人雞分隔，斷絕市民接觸禽流感病毒的任何機會。實施“活雞日日清”的方法，可確保不會有雞隻在街市過夜，杜絕街市成為病毒溫床，令病毒無從在街市滋生，減少其中一個禽流感可能肆虐的機會。

然而，政府今次的做法是否能對準焦點，對準問題的起因呢？整件事件反映政府只是“借機殺人”，今次在街市發現禽流感病毒，是在整個檢疫、運輸和銷售程序中的最後環節才出事，這是否表明上游的檢測等工作出現嚴重疏漏呢？可是，政府一直沒有說出原因，沒有說明上游是否有問題，有否進行檢討，亦沒有給予公眾合理的解釋，只顧強調要實施“活雞日日清”和取締家禽業，其目的顯然只是為了轉移公眾的視線。

政府曾提出“走私雞”是另一個可能的原因，但卻沒有跟進應採取甚麼措施來處理走私雞的問題。箇中是否當局打擊走私雞的工夫做得不足，還是在處理走私雞的問題上，政府未有做好有關工作呢？

( 擴音器有雜聲干擾 )

讓我重複最後數句 — 政府曾提出走私雞是其中一個原因，但卻沒有採取甚麼跟進措施。箇中是否當局打擊走私雞不力呢？還是有人把走私雞混入經正常途徑入口的雞隻中？公眾根本不知道原因。但是，我可以肯定，如果走私雞真的是今次禽流感的源頭，“活雞日日清”的方案根本是藥石亂投，沒有針對問題所在。當局最重要的工作，是否要找出病毒的源頭，或大力堵塞走私雞呢？當然，我們不會懷疑“活雞日日清”的效用，但這顯然未能針對今次發現禽流感的事件來處理，經走私雞散布禽流感的風險仍然存在。

家禽業曾經建議，在每一隻符合資格的雞隻的腳上加上雷射標籤以作證明，並與走私雞區分。他們認為這做法更切實可行，因為這是真正對付走私雞的問題，但當局卻不理會。這不禁令人懷疑，政府實行“活雞日日清”的措施其實是另有目的的，便是盡快取締整個家禽業。

主席，我們很多時候也指政府辦事，是“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的，但今次的做法所給我們的感覺卻是“腳痛醫頭，腳痛斬頭”，令整個家禽業被斬掉，所以這不是政府的慣常做法。雖然我剛才指出這種做法沒有針對整件事件的焦點，但我必須強調，民協認為在原則上，最終是有需要實施徹底人雞分隔，有需要杜絕市民接觸禽流感病毒的機會。

我很同意昨天李華明的說法，就是現時縱使當局不斷提醒，但市民在街市買雞時，仍然會親自拿起雞隻吹氣，這是沒辦法避免的。我們亦認為，如果真的有禽流感出現，縱使一個人染上也嫌太多了。因此，我剛才所說的一切，就是要指出這事件有很多不同的可能性。政府本身有提過這點，業界亦有提過，但政府卻完全沒有針對造成這些可能性背後的原因來研究解決方法，只是實行“活雞日日清”的方案。雖然這方案未能針對當前事件的問題

所在，但正如我不斷再三強調，我們原則上同意最終應做到徹底人雞分隔，這種做法將可達到這個目的。

無論如何，當說到要取締整個家禽業時，做法必須合情合理，而政府現時對家禽業的賠償，一定要做到令人心服口服。然而，我覺得當前的賠償嚴重忽略了整個行業上游和相關行業的需要，例如對農場的飼養、批發、運送等衍生行業，政府卻沒有提出任何賠償方案。當局更拒絕為從事雞苗進口的行業進行討論。昨天，有相當多的同事均提到要確保在雞檔工作的工友得到賠償，因為他們並未按香港既有制度享有強積金，又或難以證明他們跟僱主的僱傭關係，那麼他們的補償又應怎樣處理呢？我希望在整件事件上，政府特別是局長在稍後回應時，可就這數方面提供答案。

民協認為家禽業整體結業的賠償方案，一定要做到公平、合理和合情，我們亦希望政府能認真聽聽業界的聲音，檢視整體賠償方案的覆蓋面，公平對待業界不同層面的人。

主席，在今次事件中，政府差不多把整個行業摧毀。雖然我們原則認同這種做法，但有關做法必須一如我剛才所說般，令人心服口服才可以。我聽過昨天多位議員的發言，我最欣賞的是李華明的發言，他以實情實況反映行業中不同層次的人的情況和需要，我希望政府認真考慮。多謝主席。

**周梁淑怡議員：**主席，我們的政府經常說以人為本，因此，我很想問問局長——現在，司長也在席，這便最好了——這個政府在這項有關雞隻的政策上，是以甚麼人為本呢？我們想想，如果你是指業界，我們昨天聽過這麼多同事發言，似乎業界並不是局長所指的這些人，因為大家也聽到業界其實是處於非常、非常悲慘的情況。目睹我們的張宇人議員、方剛議員、民建聯的黃容根議員等發言，我從未聽過他們這些大男人這樣從心底說話，認為情況是這麼悲慘的。事實上，我的心情也跟他們一樣。

以前，我曾經是雞販行業的代表，我跟他們很多人是好朋友，我也很明白他們的，不止是現在，而是 10 年以來，即自從禽流感出現以後，他們所經歷的路都是非常艱苦的。時至今天，當局說由於在某些街市找到某些雞糞的樣本，但不是雞隻——他們採取了很多業界自己做的動作，尤其是打防疫針等，而且在各方面，例如人雞分隔的政策等，他們也照着做——可是，到了今天，發現了一些樣本，便說要殺，要把全部數以千計的雞隻殺掉。看到這些動作，我們會問，這是危機處理，還是長久政策的開端呢？不知道，

我們不知道。我們只知道這個動作似乎是屬於危機處理。殺雞嘛！是很大件事的，整羣高官坐在席上，說一聲“殺！”市民則感到驚恐萬分。多少人因禽流感而死亡？沒有。多少人因禽流感而入院？沒有。多少雞隻死了？沒有。這樣的處理方式，人人也想起在 10 年、11 年前的情景，於是便立即站到政府那一邊。可是，這不能責怪我們市民的，因為我們的市民當然要健康第一。不過，這項政策肯定不是以這些人為本的。

好了，我們考慮一下市民吧。是否以我們的市民為本呢？昨天，有同事說過，市民想吃鮮雞，但政府說對他們沒有益處，不可以吃鮮雞。中國人當然要吃雞，而中國人是愛吃鮮雞的。我告訴你，如果想吃鮮雞，為何在三藩市可以吃到，為何在倫敦唐人街也可以吃到，唯獨是香港這個美食天堂卻吃不到呢？因為這是為了你的健康。

我們並不是不曾聽過這種曲調的，主席。營養標籤一事告知大家，標籤不正確也是不利大家的健康的——是標籤不正確，而不是產品不正確——標籤不符合香港政府署方所訂定的準則，就不可以進口，因為對大家的健康不好。又是對市民的健康不好，於是市民便認同了，認為政府在保障他們的健康。

可是，今次有些不同了。今次，市民對那些行業也有點感到同情。當局這樣做，豈不是把這個行業置諸死地？另外有些人又說：“我想吃鮮雞，但不許我吃。”現時還不是這樣了，政府想出“日日清”的點子。“日日清”令市民感到仍有活雞可吃，那大家又為何有這麼多的投訴呢？既有鮮雞可吃，又為大家的健康設想，於是市民便不怎樣作聲了，因而有李華明議員的理論。他不理會其他的，只說要有得吃，而市民既要“日日清”，又要健康，所以這條路是正確的。

甚麼是正確的呢？我現在想問問政府，究竟現時所行的這條路，是一種持久下去的危機處理方式，還是一項永久性的政策呢？我相信政府也無法回答。請清楚告知市民，這項政策是否會讓市民一直也會有鮮雞可吃呢？它說它無法回答你，因為不知道有多少零售業的人會放棄，有多少雞農會放棄，數字還未計算出來。

甚麼？數字還未計算出來？我還以為一早已計好了。我還以為一早已完全知道的了。對的，如果說得公道一點，局長說他必須看看有多少人離場，究竟是九成還是八成，還是低於這個比率。如果是低於這個比率，可能便不值得我們這樣做了。其實，是會給他們 1 個月的時間。有些人一生從事這個行業，很多人甚至是兩代人、二三十年來也是從事這個行業的。對於一個投放了一生時間的行業，那些人在 1 個月內便得作出決定，不作出決定的，便好自為之了。這表示甚麼呢？

雞農也好不了多少，他們可有 3 個月時間作抉擇。人家投資了這麼多錢，正如大家所說，員工方面又如何呢？負責任的經營者當然也要考慮這點。運輸業又如何？飼料又如何？這是一整個行業的事。我想問問局長在評估整個行業方面做了多少工夫？工夫他可能還會做，但他做完後，便說沒辦法，因為健康第一。糟糕！就是這樣的了，無法解救。

我始終要問一句：現時，絕大部分香港人都說想吃鮮雞，究竟局方針對這項問題，會如何處理呢？如何完善較為永久性的管理制度，使香港人有鮮雞可吃？我又想問：當局要求他們研發香港的品牌，例如嘉美雞等，對於那些措施，當局會繼續持甚麼態度呢？當局想扼殺他們，還是想他們繼續經營下去？尤其是現在又說中央屠宰不可行，那麼他們怎麼辦？昨天已經有同事說過，在大陸經營的成本，比我們香港的便宜得多，在香港根本是無法經營的。既然香港無法進行中央屠宰，那怎麼辦？那麼便只好靠內地進行中央屠宰，即吃冰鮮雞了，是由內地入口的。還有沒有鮮雞呢？抑或是百分之一百由內地入口冰鮮雞呢？當局得告知我們，究竟政府的政策如何。我是指長遠而言，不是指危機處理——是長遠而言。

自由黨處於一個較為兩難的局面，主席。一方面，我們明知提出這項規例是非常倉卒的，但我又不是完全不明白它的道理。大家也是明白的。政府感到惶恐嘛！因此，也導致市民感到惶恐，於是它便提出來。它提出來以後，人人便要按它提出的規例所引致的政策行事了。現在，業界感到非常不快，但與此同時，實際上又得面對現實，他們須做許多工夫，作出很多決定。有些事物是很難扭轉過來的，即使那條路如何難走，他們多麼不想走，尤其是他們一生也只是從事這些工作，但卻無法不走。現在是要他們放棄此行業，這個決定是很難作出的，而且，只給了他們很短的時間來考慮。現在，如果說要走回頭路，不採取“日日清”的措施了，那麼對正在考慮的業界又會有甚麼重大影響呢？

回頭說說市民吧。市民則不是這樣，他們既要有鮮雞可吃，又要有健康保障。如果當局要走回頭路，會帶給市民甚麼信息呢？因為他們期望兩者也可兼得。現時有些說法似乎是，不知當局會否考慮採取“日日清”作為永久性的政策呢？這樣，既可有限度地有鮮雞吃，與此同時，又可保障健康。我們的市民當然是抱持這種心態的，希望兩者兼得。這樣，我便須問問政府，究竟長遠而言，香港市民會否仍有鮮雞可吃呢？

自由黨是面對困難的，我們認為在現階段來說，如果我們為了剛才我所說的兩點而走回頭路，可能會引致另外一堆問題，所以我們認為現在未必適宜走回頭路。不過，我們仍希望政府能盡快把整套政策調校好，並加快推出，使所有人，包括業內的人和我們的市民，也知道當局的做法。

如果當局真的是以人為本的，便一定要考慮多方面，不能每每依仗着免死金牌，說是為了市民的健康而行事——我為了你的健康，說你很多東西也不許吃。我為了你的健康，說你不要吃這麼多肥豬肉。我為了你的健康，說你不要吃這些、不要吃那些，這些對你無益，那些對你有危險。當然，你也會說：“不，我們現時所討論的是禽流感。”可是，我們這次所討論的禽流感在哪裏呢？當然，疫症必須預防，是醫生說要預防的。不過，我們今天面對的問題是，現時整項食物的政策是由一羣醫生主導的，那羣醫生當然要達至百分之一百安全，一點風險也沒有。於是他們便說：“我們必須這樣做，必須那樣做，還必須那麼樣做。”這樣便斬掉所有腳趾，可以避過所有的沙蟲了。可是，這是否市民心中所想的做法？這是否真真正正能夠站得住腳的做法？

正如在這一次事件中，當局說找到一些樣本，其實，其他甚麼事情也沒有發生過，雞也沒有死過一隻，那麼當局的做法是否站得住腳呢？我敢說當局上次已經誤導了市民——我是指營養標籤那件事——當局告知市民，如果他們不跟着走，便會危害他們的健康，因為沒有了標籤，他們便無法運用知情權來選擇對他們健康最好的東西。是否有這一回事呢？當然不是。當局是拋出一些標準，以標籤的名義說保障市民的健康。當局已經做了這件事，但現時有很多問題出現了。

經過這次有關雞隻的事件，我很高興聽到這麼多位同事終於明白到這究竟是怎麼的一回事。由於這次涉及很多人生計受到影響，因此很多同事才終於明白。上一次的事件中，由於沒有這麼多人被趕盡殺絕，像現時般說到生意也要倒閉等慘情的故事，所以大家不大明白在營養標籤那事件中，政府的所為究竟對整個業界的運作及間接對市民的影響如何，又或問題的癥結何在，也即是要問，政府當時究竟是做了一件怎樣的事情？

這次卻很清晰了，放在眼前的事，令人完全清楚了。當局現時的措施，是直接威脅到這麼多人的生計。我很希望政府能夠盡快把整套政策拿出來，真真正正進行完善的管理，以期達到的水平是：其他大城市做得到的，我們也同樣做得到，那麼，當局便能做到適當平衡，亦能適當地達致兩件事：第一，可以保障我們的健康；第二，我們想吃的東西，也可以吃得到。謝謝主席。

**湯家驊議員：**主席，我年幼時讀小學，不知道是否因為我的姓氏的關係，我小時候的暱名是“劏雞”，到我就讀大學時，才被另一個暱名代替了。主席，我跟很多香港人一樣，有些很簡單的嗜好，其中一個喜好是我很喜歡吃鮮雞。很多香港人，不論貧富，在過時過節，如果有機會可以宰雞吃，其實是一件樂事。

雖然我們的雞販或賣雞行業不可以算是香港的數大經濟支柱之一，但這行業也給予香港人一種非常寶貴的生活質素。我們一直也說，負責任的政府是不應該只看到 **dollar sign**（即只看到錢）的，只是為經濟而努力，亦須考慮香港人的生活質素，要尊重香港人的生活方式，盡量令香港人可以平平靜靜地過一些開心、健康的生活。

主席，問題是，我們其實有很多行業，我們從一條小小漁村，經歷了殖民地時代，回歸到祖國，在此期間，有些行業也因為時代的轉變而面臨很大的挑戰。我們的運輸業便是很好的例子。雞販或賣雞行業很明顯也正在面臨一項很新的挑戰。我們覺得負責任的政府，對於一些在香港已經有相當長歷史、在無論是經濟方面或香港人的所謂生活質素方面皆有貢獻的行業，毋庸置疑，是必須加以援助的。這是一個負責任的政府的責任，特別是當這些行業面臨時代轉變所帶來的挑戰時，政府是有責任與它們一起應付，看看有甚麼方法可幫助它們繼續生存下去，而不是利用一些偶爾發生的事件，視作盡量把它們淘汰，甚至趕盡殺絕的機會。我不相信這是一個負責任政府應有的所為。所以，我們對於雞販今天面臨的困境是非常同情的。

然而，另一方面，我們須考慮的是甚麼呢？主席，我們另一方面須考慮到的是整體市民的健康。剛才，周梁淑怡議員很慷慨激昂地說，香港人吃雞是“大過天”的，是一定要尊重的。主席，在某程度上，這是正確的。但是，我們的看法是，我們現時面對禽流感的 **H5N1** 病毒，是一種新的病毒，我們所知的不多，其實是非常少。我不記得是否上星期，我看到報章報道，其中一位專家袁國勇醫生甚至說，香港現時所研究出來的疫苗，可能已經逐漸失效了，因而須研究新的疫苗。但是，至現時為止，似乎仍未有可以讓我們看到的任何成果。主席，我不知道這些……我希望這些不是危言聳聽，但如果這些專家的意見是有根據的話，其實是值得我們仔細思量的。

主席，我們面對的問題是，是否為了顧全個別業界的經濟環境或前途問題，甚至香港人喜歡吃鮮雞的飲食習慣，而以整體香港人的健康押作賭注呢？在原則上，如果將這兩個重點攤出來作出平衡，我相信結果是顯而易見的。主席，如果我們將我剛才所說的兩個最重要的因素作出平衡的話，我很肯定，每一個香港人，每一位立法會的同事也會覺得不應該以香港人的健康押作賭注。無論那種危險性有多大——有些議員可能會認為是 1%，有些議員可能會認為是 50%——當談到健康的時候，我便不覺得應該用這件事作打賭的本錢，更不應該視之為政治本錢。

主席，如果我們作出一個原則性的衡量，如果我們覺得不應該以香港整體市民的健康押作賭注的話——很對不起，陳偉業議員——我們覺得對於有關業界所面臨的困難，是須用另外一種方法來解決的。我們絕對認同

政府在這方面是有百分之一百的責任作出適當的賠償，這根本是《基本法》所訂下的最基本要求。不過，與此同時，我覺得政府的另一個更重要的責任，是須仔細檢視一下這個行業的存在價值，它面對的前途如何，甚至如何克服面前最重要的挑戰。我希望政府作為一個負責任的政府會即時負起其責任，而不單是付錢給業內人士結業便算。我希望局長稍後在回應時可說出一套令人信服的整體政策藍圖，告訴香港人是否還有機會吃鮮雞，以及我們的雞販是否還有存在價值。

主席，我們公民黨的同事梁家傑議員說得很清楚，在兩難的局面中，我們是很難支持陳偉業議員的議案的，但我希望他明白，我們的出發點、我們的立場和我們的原則，是不希望以香港人的健康押作賭注。

**呂明華議員**：首先，我想告訴局長，按目前的情況來看，我會支持“活雞日日清”（即“活雞不過夜”）的政策，因為事件發展至今，已進入“牛角尖”的階段，已沒有轉變的餘地。但是，如果可以重新處理防範禽流感的問題，我會建議政府採取不同的途徑。

主席，這是一個管理的問題。課題是這樣的：政府檢測香港數個銷售活雞的檔鋪，發現雞隻的排泄物含有 H5N1 禽流感病毒。但是，在香港和內地的持牌養雞場內均沒有發現這種病毒，所以，大家也認為問題是源自內地的走私雞。

因此，我今天發言的主題，是如何防止走私雞進入香港市場。要解決這個問題，可有兩個途徑：第一，可在供應鏈的源頭把關，阻止病雞被運入香港；第二，可於供應鏈的末端，即零售市場着手，即使有病雞進入了市場，也可以杜絕病毒傳播。很可惜，政府選擇了比較簡單的辦法，即“斬腳趾避沙蟲”的辦法，決定雞販須把每天未能出售的活雞殺死，以杜絕病毒的傳播。這個辦法有兩個缺點：第一，如果走私雞已進入市場而雞隻真的染病，很多亦已被消費者買回家中烹煮和食用，這便會增加消費者受感染的風險；第二，“活雞日日清”的措施增加了雞販的麻煩和負擔，引起雞販的強烈不滿。

其實，積極的解決辦法是採取高科技的設備，在源頭下工夫，以杜絕走私雞進入本港。辦法有二：首先，在每隻雞的腳上安裝一個無線電子標籤（RFID）。在 RFID 這個配件內，藏有雞場的編碼和每隻雞的編號，這些 ID 是別人不可以更改的，但供應商則可以不斷供應不同編碼的 ID 供雞販使用。其次，如果想從雞腳上取走這些 RFID 配件，便會破壞了配件，不能重新使用，所以，這是一個保險的辦法。

政府的檢測人員可以在供應鏈的任何階段，以儀器架空地 — 即無須貼身地檢測雞隻的 **RFID** — 檢驗雞隻是否來自某一個雞場和雞隻的編號。

科技還可以提供第二重的保證。如果要防止走私雞在運輸途中被插放入貨車內，在貨車離開養雞場前，可在車門加上有 **GPS** 的鎖牌，這樣，如果貨車在途中在任何時間被人打開，**GPS** 便會立即發出信號至香港的控制室，讓它即時知道車門已被打開。所以，這也是一個保險的辦法。

主席，**RFID** 配件和 **GPS** 鎖牌均是成熟的電子產品，已被廣泛用於各個領域。使用這類高科技產品，可防止走私雞進入香港市場，這樣，雞販便可繼續售賣活雞，而無須施行“活雞日日清”如此麻煩。供應鏈的每一個環節，從養雞、運輸到批發，也可以繼續經營，維持各人的就業。香港市民更可以放心享用以雞烹飪的佳餚，市民的健康亦可得到保證。

主席，利用高科技防止走私雞進入香港是終極的技術，是長遠的辦法，是以民為本的政策，請政府嚴肅考慮。多謝主席。

**梁劉柔芬議員**：主席女士，我原本是沒有打算發言的，不過，在昨晚聽完我們的同事一篇又一篇那麼感性的發言後，讓我看到了一個現象，因此我覺得應該發言，尤其是今天司長在席，所以我也想提出意見來討論。其實，主席女士，我也是聽完同事們那麼有水準的發言後，有感而發的。

我早陣子在電視上看到英國的雞種已發展至非常矜貴的階段，有些雞種的每隻售價更達三十多英鎊，而且還是走地雞，有各種不同的品種。其實，關於我們南中國（包括香港）的雞隻繁殖和發展可否達至這個階段，我覺得是值得我們思考的。

主席女士，我今天想說的是，倒過頭來，我們應如何看待一個行業的問題呢？我們香港的行業是否到了某個時間，便會有由盛而衰的生態呢？這是否必定的過程呢？舉例來說，我們也可看看我們的造船業，曾幾何時，我們也曾討論過這行業。主席女士，我在這個議事堂也曾說過，我們的造船業，尤其是那些製造所謂 **pleasure cruiser** 船隻的，曾經有一個非常興盛的時期。財利船廠是在荔枝角附近設廠，我是眼看着它衰亡的，為甚麼呢？我曾在這個議事堂說過，我們的政府從沒有採取一種較前瞻性的角度來看某個行業應該如何生存下來。

今時今日，我又看到當局如何對待另一個行業。政府今次也可說是非常沒有前瞻性的看法，接着該行業可能又會被粗暴地對待，直至滅亡。這是否政府應持有的看法呢？如果是，為何我又看不到政府有一條非常清晰的路線，可以告訴行業和社會，情況便是這樣的了？

反之，如果今時今日立即進行這項工作，我卻認為未必是時候這樣做，因為政府虧欠了這個行業的是，政府要說出在過去 20 年的發展過程中，曾做過甚麼來帶領行業走出絕路呢？我並沒有看到政府曾做過任何事情。我只見過有一位老婆婆 — 我也曾經參觀過她的農場 — 她是飼養鵝和鷓鴣的，飼養得非常好，尤其是鵝，她只是靠賣鵝蛋來維持生計，便也能夠養活一家三代人。當然，現時已經沒有這個行業了。當我們看到英國的雞業可以發展到那個階段，便要問為何我們一個小小的行業卻不能如此發展呢？有人說，以香港這麼細小的地方，由於地價很高等問題，所以我們不能有這個行業，那麼，我們曾經做過甚麼來引導這個行業，令它明白它已走到末端呢？如果我們沒有做過甚麼，而今時今日卻因為市民健康問題而要它結業，主席女士，我覺得這是一個以民為本的政府說不過去的。

我相信司長經營了那麼多年生意，也會同意我看到做老闆的最怕遇到的一種職員心態，便是職員抱着一種行政的心態，即如果要他們執行一件工作，那應該如何執行呢？他們便會既快且速地執行，但卻完全沒具有一種前瞻性，看看事情最終究竟會去到甚麼情況。我相信，我們的養雞行業在歷史上一直醞釀至今，已形成了一種一環扣一環的商業形態，如今一下子便給當局清除掉了。我今天想說的是，究竟很多前線官員是否抱着一種行政心態來辦事的呢？他們應否更貼切地看看整個行業，從一種“所處何地”的角度來看看它呢？

我完全明白人的健康是非常重要的，但卻不能等待問題迫在眉睫時.....政府在此以前，沒有做過任何工夫來為這個行業引導方向，然後便說基於市民健康問題，沒辦法了，要這個行業讓路，叫它離開，我認為這是說不過去的。我今天短短地發言，便是想提醒政府，希望它考慮一下究竟它是否從一種純行政的心態和角度來處理問題。

其實，還有一點，昨天也有同事提過，便是雞隻的養畜業應否同時有一隊獸醫人才，為雞隻的健康提供相當多的守則或作出建議？我也不明白為何在這個行業中，獸醫業是完全不存在的。當雞隻出現問題時，便有一些所謂的 **microbiologist** — 我也不知道中文應該叫甚麼 — 即那些高高在上的人，談談某些病菌、某些病毒或其他東西，他們是從這個角度來看問題的。

我作這個簡短的發言的目的，是希望政府能夠考慮一下，現在是否真的又要另一個行業快將滅亡呢？多謝主席女士。

**主席：**是否有其他議員想發言？

**劉慧卿議員：**主席，我很喜愛吃雞，無論怎樣烹調的雞也愛吃——豉油雞、白切雞均愛吃，不過，卻不一定像前衛生署署長陳馮富珍女士所說般，“日日都食雞”。因此，任何影響到雞的前途的問題，我和家人也很關心。不過，我的家人之間對此也有不同的意見。我相信這些在社會上的不同意見，大家也是看到的。

上星期，我在將軍澳舉行了一個論壇，我便藉此機會問問街坊對於局長提出的方案有何看法。街坊也認為“活雞日日清”是沒有問題的，只要有鮮雞可吃便行了。不過，問題是日後是否真的仍有鮮雞可吃，以及是否一如局長所說般，為了公眾安全及衛生問題，這是唯一的處理方法？昨天，陳偉業議員提出他這項議案時，他對曾蔭權的形容——其實，很多人曾經以不同事物來形容曾蔭權，不過，我從未聽過有人把曾蔭權形容為布殊的。可能他們兩人也有些共通點，不過，主席，我今天在此也不想作出人身攻擊。此外，我甚少聽到人把周一嶽局長形容為葉劉淑儀的，但他卻把這兩個人放在一起，說成像九一一般，又問我們市民是否被人在恐懼當中威迫利誘——“利誘”是沒有的了——以致如此支持當局？

我相信我本人未必會被當局威脅，因為我不是相關的事務委員會委員，也沒有參與這麼詳細的討論，不過，我自己多年來也是支持中央屠宰的。我不大贊成市民到街市抓一隻雞出來，又吹又摸的，我很擔心會出現事故。其實，當局已進行了很多宣傳，但可能並不足夠。現時仍然有很多市民買雞時喜歡摸一摸雞隻，看看是否物有所值地來揀選雞隻。我對禽流感是感到很憂慮的，因為香港一旦成為疫埠，對很多方面也有影響。因此，當局要處理這件事情，我是完全支持的。我本人也親口跟局長說過我是支持他的。

可是，很多同事剛才也說到，對於行業的困境，當局是否有方法協助他們呢？賠償是否足夠？因為在明天，文件便會交到財委會批核，賠償是否足夠呢？尤其是很多同事也提及特別是那些工人，主席，現時，財委會的文件表示會發放 35,000 元的一筆過補助金給予受影響的本地活家禽農場／批發／運輸業工人。這裏有多少人呢，主席？財委會的文件第 11 段說，受影響的工人大約有 2 550 人。我很同意很多同事指出，大部分工人是上了年紀的，

像我們一樣五十多、六十多歲，不曾接受很高的教育，因此，這羣人取得那三萬五千多元之後有甚麼用、可以維持生計多久呢？此外，他們能否轉業呢？

我們從前在一些辯論中也提及，而大概在去年或前年，王國興議員也曾談及家禽業的工人。在結業後，當局怎樣幫助他們呢？就是讓他們接受再培訓。主席，我不知道你是否還記得？說是教他們照顧孩童。你說這是否荒唐呢？原本宰雞的，卻教他照顧孩童，可能兩者也是像一隻雞那樣細小吧！當局有時候也未必是急市民所急和以民為本的，所以，局長必須與其他局長一起想想如何協助這些人，是否真的是有二千多人，還是有更多呢？這羣人靠這三萬多元，可維持生計多久呢？過了一段時間，他們可能又須申領綜援等，他們其實也是不想申請的，他們是想有一份職業的。

因此，剛才無論是自由黨或其他黨派的議員所說的話，我認為當局也是必須考慮的。我亦同意其他同事說，而我們在舉行其他委員會的會議時也討論過，獸醫在該行業似乎是沒有地位的。香港的制度是完全給西醫和大學教授所操控和壟斷的。這怎麼可能的呢？我們在談及動物等各方面的事情時，沒有讓更多的獸醫介入，大家一起來商討。黃容根議員也再次指出，那些教授從來沒有跟他們業內的人商討，又怎樣令人家感到當局真的是完全聽取了大家的意見，以及研究出來的方案是會顧及大家的關注，然後足以形成一個社會的共識呢？

我想，周一嶽局長可否在這方面多做一點事，讓所有受影響的界別也感到當局真的是聽取了他們的意見，以及當局所信任的專家也是聽過他們的意見呢？我們立法會內有這麼多不同的黨派，大家也說着同樣的話，只不過有些人支持當局的方案多一點兒，但大家也是關心市民健康的。可是，在關心健康之餘，當局可否再殺出一條血路，讓一些人可以繼續生活下去呢？我本人並沒有聽到當局就這點說過很多話，它只是說“快些！快些！通過它吧！”

其實，以現時這種做法，我同意一些同事所說，很可能是沒辦法的了。從我自己的角度而言，主席，我必須坦白，我是不大懂得分辨是否鮮雞的。我經常被我的姊姊指我不是食家——我當然不是食家，我只是食客而已。我愛吃好東西，不過，如果你給我吃雞，無論你說這是鮮雞或冰鮮雞，甚至雪雞也好，只要烹調得好吃，只要不是煮得過爛或過韌便行了，即使是鮮雞，也是可以煮得過韌的。我是不大懂得分辨的。我喜歡吃好味道的東西，所以我自己是不大介意的，但我會尊重和明白一些市民，包括我的姊姊，他們很想有鮮雞可吃。不過，即使像我姊姊般想吃鮮雞，她仍然認為健康是很重要的。如果因為吃鮮雞而換來香港突然成為疫埠的話，大家是不會接受的。

不過，大家在現時這情況下，可否既有鮮雞可吃，又可保障安全呢？有些同事認為是有辦法的，而當局卻不同意，並指如果有八成五的人交回牌照，便全部活雞也沒有了。大家便問當局是否已經盡力處理這個問題呢？當局還指出如果沒有了活雞，街市便可能經營困難了。其實，現時很多街市也是經營相當困難的，因此，當局應盡力協助它們。最初，我不大明白為何沒有了活雞，街市的生意便會變得很差。其實，有些人到街市是因為有活雞賣，他們買了雞後，便再買其他東西。如果你連活雞也沒有，只可以買到冰鮮雞，那麼他們便到其他地方買好了，因為那些地方既有冷氣，又清潔，那麼街市便更沒有生意，前景亦更坎坷了。如果它們前景坎坷的話，那裏的攤檔全部是小型的、真正的小企業，它們便會受到更大損害。

因此，我相信這未必全部是周一嶽局長的政策局的範疇，但仍應該有一種做法。我們看到局長所說的是，財委會文件的第 11 段指出，有 52 個家禽農戶，包括 50 個雞農和兩個鴿農、71 個批發商、469 個零售商、250 個運輸商及 2 550 名受影響的工人，加起來便會有很多人受影響。即使你真的給他們一點賠償，令他們不埋怨了，認為賠償金額已經足夠了，但將來他們又怎樣呢？那些人到哪裏找生計？尤其是那些獲賠償 35,000 元的工人，他們怎麼辦呢？此外，如果日後街市的生意變得更凋零，更多街市檔戶須結業時，這些情況是否我們香港想見到的呢？

因此，由於今天我會支持局長，所以我不支持陳偉業議員。可是，局長應該聽到立法會大部分和很強大的聲音，就是當局必須處理好這件事情。如果可以在中間找到一個方案，既有活雞賣，又可保障公眾安全，使這些行業可以繼續生存的，局長便須採取如此的行動。此外，這些人現時給當局淘汰了，他們怎麼辦呢？是否真的教他們照顧孩童，還是在其他方面可以協助他們呢？我相信即使在下一屆立法會，任何同事如果有幸返回立法會，也應該繼續跟進。這件事情涉及全香港的營商環境，也涉及市民的健康，當局應該在各方面之間找到一個平衡。我聽到今天和昨晚這麼多的辯論，得悉大家也認為當局是找不到這個平衡，不過，為了市民的安全，便先行支持你好了。

我真的很擔心 — 這不是恐嚇 — 我是擔心香港成為疫埠，而在數天前，我曾在會議席上問關長，為何走私的事情他們處理不來？他似乎也感到很無奈。主席，他說，用車偷運來的那些雞隻，在過關時是應該會看得到的。因此，他猜那些雞隻大多數是由船隻運入境的。我不理雞隻是如何運入境，總之走私便是走私。我相信他回答的意思是無法處理。呂明華議員的高

見不知道是否可以解決問題。因此，這是一個問題。不過，局長和其他局長及司長是有責任看看如何協助這個行業——包括業界中的大商人以至下層的工人（尤其是我們特別關心的工人），猶如以一條鏈般一直連繫着的行業。

主席，我謹此陳辭。我不支持陳偉業議員的建議。

**黃定光議員：**這次關乎家禽業事件，似乎是對我們立法會的漁農界、批發零售界及飲食界很有影響，不過，對我們的進出口界其實也有相當的影響。這次觸發如何處理家禽業的問題，其實是因為在雞糞中驗出 H5N1 病毒。

剛才，多位同事也提到，雖然在雞糞中發現 H5N1 病毒，但並未發現染有禽流感的雞隻或有人感染禽流感。在這種情況下，既然無法查出禽流感的病毒源頭，便匆匆推出“活雞日日清”措施，甚至採取“殺掉”這個行業的政策，這樣做會否較為急促了一點呢？

過去，我們已經是採取“活雞月月清”的了，現時改為“日日清”，那麼，“日日清”的政策究竟是過渡性質的，還是長期的呢？業界要如何作出準備呢？就此，現時有很大的分歧。有些業界的人在面對政府的巨額賠償下感到有些動搖，認為不如接受。但是，也有些已從事這個行業很久的人對它有感情，同時亦考慮到如果不從事這個行業，即使拿取了一筆錢，以後的生計又如何呢？那筆錢是否便可以維持以後的生計呢？他們對此感到很擔心。所以，在面對這些分歧的情況下……不僅如此，我亦聽到有市民指他們貪得無厭（或許這對家禽業是不大公平的）。不僅是在業界出現分歧，即使是在市民當中也出現了分歧。我覺得，如果政府推出的有關政策是會令業界，甚至市民和社會出現這些分歧的，那便真的應該深思熟慮了。

還有一點令我感到擔心的。如果說“殺掉”家禽行業是可以避免禽流感的終極方案，我想問一問局長，他可否保證以後禽流感會是零傳播呢？“殺掉”了這個行業後，是否便會零傳播呢？這樣做又能否杜絕活飛鳥持着“passport”，可以自由出入境呢？禽流感同樣是可以經那種方式傳播的，那又怎麼辦呢？我估計疫症是無法杜絕的，即使不讓雞隻出入、不讓生鳥出入，又如何呢？所以，既然如此，政府便不應躲在象牙塔內，對各類事情都抱着理想主義來處理，而要合乎事實，從合乎實際的情況出發，想出一些利民的和以人為本的政策才是。

在這個問題上，民建聯今次會投反對票。但是，在我的心裏，就如張國榮所唱的歌曲般，正在“腦交戰”。我真的……我也不知道怎樣說了，

因為事實上，正如上次討論營養標籤的問題般，學者和醫生的要求很高，對此我是理解的，但是否只為了市民的健康，便能夠以這個道德高地為理據行事，而實際所做的又能否達致這個效果呢？這次的措施，是否高高在上的官員躲在辦公室內閉門造車呢？司長也是工商界出身的，對於營商環境十分熟悉，我相信如果要在專業知識和營商環境中取得一個平衡，司長應該是拿捏得很恰當的，我對司長有很大的希望，認為他能夠處理好這個問題。

我希望政府對於家禽業將來的前途能夠慎重地考慮，從而得出一整套的方案，不要將來犧牲了這個行業後，又達不到確保市民健康的效果。多謝主席，我謹此陳辭。

**主席：**是否有其他議員想發言？

（沒有其他議員表示想發言）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主席女士，首先，我感謝多位議員就這項議案辯論發言，以及表達自己的意見。

我首先再說一次禽流感的風險。自從 1997 年首次發生人類感染禽流感以來，過去 10 年來，全世界有 384 宗染病個案，而所有這些染病人士感染禽流感的渠道均來自家禽，而非野鳥或天然環境。其中有三分之二的人因而死亡。

世界衛生組織亦清楚說明，因為禽流感這個病毒和傳染人類的季節性流感病毒一樣，均會經常改變，亦有可能因為一些變化而引起一個新的流感大流行。我們知道流感病毒會因為環境或宿主的變化而改變，所以政府在過去 10 年除了增加本地農場各方面的生化保險外，我們亦引入雞隻流感疫苗。這些全部皆是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的獸醫和專家，與農民及業界協作才可以做得到的。

今次在 4 個街市的雞糞樣本找到禽流感病毒，也是漁護署獸醫的監控制度所發現的，這亦證明這個制度是有效的。因此，面對禽流感的威脅，為了保障大眾市民，我們必須時刻保持警惕。如果我們等待至有雞隻感染禽流感或出現大量爆發，或有人感染禽流感的時候，才提升防疫管理及加強防疫措施，便已經太遲。所以，我們認為政府今次確實有必要立即實施“活雞不過夜”的措施，以加強預防禽流感的能力。

昨晚開始辯論時我已說過，禽流感在雞隻的傳播可以在 1 天至數天之間。如果我們只是把街市雞隻聚集的時間由現時兩星期稍為縮短，是於事無補的，所以我們希望可以每天屠宰街市的雞隻，才能把禽流感的風險減至可以接受的程度。

此外，有關迫切性方面，正如我剛才提及，今次在零售市場發現禽流感病毒的事件，顯示了在零售層面的防疫管理實在有不足。如果我們不立即採取措施來提升其防疫管理，從保障公眾健康而言，這並不是理想和負責任的做法，也不符合市民的期望。因此，我們要在 7 月 2 日恢復活雞買賣時，同步實施“活雞不過夜”的措施。這是在目前仍然容許活雞在市場出售和降低禽流感風險兩方面取得較好的平衡。

長遠來說，很多議員要求我談談將來我們會怎樣做。自我加入政府後，由 2004 年開始，差不多每年我均說“人雞分隔”是一定要進行的，中央屠宰也是一定要進行的。當然，我相信很多人，特別是業界代表或政黨在這方面是十分反對的，但從今次事件亦可看到，我們一定要重新估計這項措施是否有需要加快落實，以及在落實時如何能讓業界適應得來。

剛才亦有議員表示，擔心公眾街市內的活雞零售市場結業後，會影響所謂“濕街市”的其他檔戶的生意。其實，街市的人流和出租率受很多因素影響，例如街市的位置、附近交通是否便利、人流是否暢旺，以及四周的商業活動是否頻繁等。因此，街市是否暢旺與街市內是否有活家禽檔戶並沒有必然的關係。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有些街市雖然並沒有活家禽檔戶，但其出租率可達七八成以上，有些更達到 100%。

我們現時的新規定不但對保障公眾健康至為重要，而且從零售角度來說，亦屬可行措施。“活雞不過夜”到今天為止已實施了 10 天，運作大致暢順。相信零售商已逐步適應新規定，能更好地掌握每天入貨的數目和妥善安排營運細節。其實，很多零售商已鼓勵客人提早訂購活雞，令他們能夠準確預測翌日的生意額。

我們看到在過去 10 天，因為內地限制每天只准 8 000 隻活雞供港，令本地農場可以把一些較為超齡的雞隻推出市場，每天平均有 34 000 隻雞推出市場，這是以前 4 萬隻雞的差不多七八成。營業的零售檔有 407 個，佔我們現時零售商的大約八成以上。

在實行“活雞不過夜”的措施後，每天要在 8 時前宰殺的活雞佔少於 2%，平均是 1.7%，而在批發商方面，他們每天囤積的雞隻由 0 至最多 4 000 隻，

但翌日亦立即賣完。批發商的每天批發價相當穩定，每斤 13 元至 14 元，跟以前差不多。零售價則是每斤 25 元至 30 元，也跟以前差不多。這證實“活雞不過夜”的措施是可以實施的。或許，我再補充，今天共有 36 832 隻活雞供零售，當中 8 000 隻來自內地，有 28 832 隻屬本地農場，批發價為每斤 13.4 元。所以，我們認為這項措施是有效和可行的。

當然，在我們討論這項措施的時候，零售商認為這項措施很難做得到，所以我們才考慮提供一個結業的安排。現時，零售商可以決定選擇政府提出的結業補償方案，如果他們認為這樣是對他們有利的話，他們在 7 月 24 日之前可以作這個選擇。這項安排亦須明天在財務委員會得到撥款後，我們才可以做得到。

很多議員要求我們談談對這個行業的將來做法。我們一直皆說“人雞分隔”是最終目標，但如何能令部分香港農場（特別是一些品牌農場）的雞隻可以推出市場，使市民可選擇鮮雞或鮮宰雞隻，而同時又能達到“人雞分隔”，正正是我們要考慮的問題。

我相信到 9 月 24 日之後，即農場、批發商和運輸商作出決定後，我們便可分析本地這個行業還有多少人選擇繼續經營，而我們有甚麼措施可以配合他們的做法，同時亦會考慮究竟何時達到“人雞分隔”，以及讓這個行業可以在新環境下持續下去。

所以，我們希望議員明白，面對禽流感的風險，我們必須採取適當的措施，保障市民健康和公眾衛生。我多謝很多政黨和議員均支持我們的政策，我亦理解到部分代表業界的議員有需要表達業界的看法，亦多謝他們在過去數星期做了一些協調工作。我覺得較為費解的是，地區直選的議員會罔顧傳染病的風險及市民的安危，而反對這項有效的政策。因此，我希望各位議員反對陳偉業議員的議案。

多謝主席女士。

**主席：**我現在請陳偉業議員發言答辯。

**陳偉業議員：**主席，在今天的辯論中，我對很多政黨、很多議員的發言內容感到失望，特別是民主派的朋友。不少民主派朋友的結論，簡單來說，仍然是因為缺乏認知。他們的很多看法，也是基於傳言、猜測、憂慮、恐懼，再加上一些個人的良好主觀願望。

對於湯家驊議員的發言，我是最感慨的。他是基於袁國勇博士在報章上的發言，懷疑病毒變種，懷疑疫苗失效，但這是沒有科學證據，沒有事實根據，亦未經驗證的，只是報章的傳言而已。可是，他卻因而作出取向，感到擔心，繼而支持政府的做法。

對於“活雞日日清”（“日日清”）的措施，我昨天發言時已指出我們也曾於 5 年前提出“日日清”的建議，但今天最重要的問題是，政府借這個“日日清”的措施來滅絕整個行業。可能很多朋友與這個行業也不大有接觸，不大理解，也不大有感情，因此，對於為了正如周局長所說的保障公眾健康而要滅絕行業的話，他們也認為是無可厚非，是兩難之中作出一個難捨的決定。如果要滅絕的是大律師行業，我相信公民黨朋友在反彈和反撲上，絕對會抱着完全不同的心態，這可能便是親疏有別了。對他們來說，這些基層行業可能是無關痛癢的。

周局長表示不理解地區直選的議員為何反對他的建議，正是因為在過去多年，我們看到遭滅絕的行業已太多了。我曾在 1990 年協助木材行業、鑄鐵業，還有造船業——剛才也有同事提及——但這些行業已逐一在香港消失，我們見得太多了。很多時候，是基於整體經濟發展、地區規劃、土地的用途，而現時則是基於一種恐慌和憂慮。

我不知各位可有看過黃振球博士提交給各位的文件，我相信公民黨的朋友沒有看過，因為他不及袁國勇博士那麼有名。黃振球博士是世界家禽同業會香港分會的會長，他在文件中清楚指出，現時禽流感的案例正不斷下跌——對於周局長剛才提及的一些世界衛生組織（“世衛”）資料，黃博士已經指出，過去多年，世衛的資料均顯示，不論是越南、中國或其他地區，禽流感的有關案例也在下跌而不是上升。大家引用資料時，只引用一部分而略去另一部分，大家閱讀文件也只是閱讀一部分而略去其餘部分，結果，大家對問題便只有部分的瞭解，並不全面。

談到人雞分隔，我昨天也提到，5 年前，我們已向政府提出建議，是絕對可以做到完全人雞分隔的，我們絕對認同和支持這一點。可是，政府睡了 5 年，沒有處理此事。現時，只基於在數個街市發現有問題，便恐慌性地花費 11 億元。各位朋友，我們一定要把“日日清”的政策、做法和所涉及的 11 億元串連起來一併考慮。況且，現在說的是滅絕這個行業。我完全支持“日日清”的做法，但要有效、有規條、有計劃、有配套地做好這件事，而不是借“日日清”為名來滅絕這個行業。各位朋友，大家清醒一點，好嗎？大家不應繼續以這樣的心態來看這個問題的。

我當議員這麼多年，在議事堂中討論了很多政策、很多條例、很多問題，但從未見過就着一項如此重大的政策，對社會影響如此重大的政策，可以在如此粗疏、急迫下，作出如此重要的決定。大家要是看過所有證據，看過所有資料，便會發現是沒有任何事實根據要如此急迫，要在如此短的時間內完成一項如此重大的政策和滅絕一個行業的。昨天，很多議員已不斷重複指出，當局至今仍沒有證據證明在雞隻發現禽流感病毒，只是在雞糞中發現。雞隻本身並未被發現有問題，多年來，從沒有案例顯示香港的農場曾發現有禽流感。可是，這些行業因為現時的政策而被滅絕。

昨天，很多議員發言時，說了一些但又略去另一些，指出喜歡某些措施但卻不喜歡其他。既然大家覺得政府在執行上有問題，便應先否決當局現時的做法，要政府重新上路，處理問題。正如“林公公”數年前提出的政改方案一樣，民主派的朋友覺得不滿意，便先予以否決，然後迫政府重新提出方案再作討論。我們不能基於一個主觀願望，基於一個理想，便完全漠視客觀事實，完全漠視科學理據，完全漠視其他專家的意見的。

主席，就昨天的發言來說，我得讚賞自由黨，我很少讚賞他們的言論。民主黨的朋友在笑，因為他們不認識這個行業，老實說，他們對這個行業沒有感情，因為他們與這個行業很疏離。我不知道他們曾接觸這個行業中的多少人，多少工友，多少經營者，但他們笑得很輕挑，他們笑得沒有良知。經過這麼多年，我對他們真的很失望。我認為方剛昨天的言論，是自由黨歷年來少有的傑出言論，有理有據，把問題顯示出來，亦對整個行業作出了很精關的分析，還指出了政府現時的問題。不過，我相信沒有多少民主派的朋友聽得到他的言論，而政府則聽了也當沒有聽過。

十一億元是一筆很大的撥款。當年維港巨星匯的 1 億元撥款已顯得如此醜陋，當時同樣是在急促的情況下作出決定的。立法會不可被政府牽着鼻子走，以一些似是而非的理據，便要我們作出一些很急迫、影響巨大的決定，這些決定對社會影響巨大，但政府卻沒有提供分析資料。過去，政府就很多政策也會提供很多文件，會進行很多的研究，包括經濟影響研究、社會影響研究等。請問政府今次有否這樣做呢？當局有否研究滅絕這個行業對整個社會有何影響，對民生有何影響，對其他行業有何影響，對街市有何影響呢？是沒有的。為何要如此急迫呢？我並非不認同政府某些政策路向，是可以做的，但要有配套，要有整體的研究，然後再作出諮詢和試驗，最後才實行。

我相信我今天是無力改變議員的意見的了。民主黨的取向，跟多年前羅致光支持在社福界實行一筆過撥款的方案一樣，思維模式是同出一轍的。

我當年還在民主黨，我也曾極力反對一筆過撥款的決定，儘管曾多次向中委提出，但也無效。事實證明當年的決定是錯的，社工界現時全力反對一筆過撥款，當前這個問題也是一樣。主觀願望是重要的，但客觀的分析和理據也同樣重要。周局長剛才的發言仍然是利用恐慌性的策略，要大家否決我的議案，他指禽流感病毒是有影響的，是有機會爆發的，是有機會變種的。可是，局長，世衛的資料顯示過去多年來的數字正不斷下跌。為何局長不說這一點呢？為何局長只提及那三百八十多宗個案呢？去年有多少個案呢？數年前又有多少呢？數字是不斷下跌。大家看過黃博士的文件後，或可能會清醒過來。

主席，香港的情況正不斷惡化，政府的管治手段當然是一個因素，但這個議事堂的議員可以縱容和支持政府利用恐慌、猜測，在缺乏科學理據，缺乏深入研究和檢討的情況下，便作出決定。這個議事堂的議員的決定，也是導致和製造社會問題的重要一環，說得難聽一點，可能也是其中一個罪魁禍首。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陳偉業議員動議的議案，予以通過。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陳偉業議員起立要求記名表決。

**Mr Albert CHAN rose to claim a division.**

**主席：**陳偉業議員已經要求記名表決，所以我不會進行餘下的步驟。表決會在鐘聲響起 3 分鐘後進行。

**主席：**現在開始表決。

**主席：**請各位議員核對所作出的表決。如果沒有問題，現在停止表決，並顯示結果。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張宇人議員及方剛議員贊成。

何鍾泰議員、呂明華議員、吳靄儀議員、陳智思議員、單仲偕議員、黃宜弘議員、劉健儀議員、霍震霆議員、石禮謙議員、王國興議員、李國麟議員、林健鋒議員、黃定光議員、劉秀成議員、鄺志堅議員及譚香文議員反對。

詹培忠議員棄權。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梁耀忠議員、陳偉業議員及梁國雄議員贊成。

何俊仁議員、李華明議員、周梁淑怡議員、涂謹申議員、陳婉嫻議員、楊森議員、劉江華議員、劉慧卿議員、譚耀宗議員、馮檢基議員、余若薇議員、梁家傑議員、湯家驊議員及陳方安生議員反對。

主席范徐麗泰議員沒有表決。

主席宣布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19 人出席，2 人贊成，16 人反對，1 人棄權；而經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有 18 人出席，3 人贊成，14 人反對。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她於是宣布議案被否決。

**THE PRESIDENT** announced that among the Members returned by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19 were present, two were in favour of the motion, 16 against it and one abstained; while among the Members returned by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through direct elections, 18 were present, three were in favour of the motion and 14 against it. Since the question was not agreed by a majority of each of the two groups of Members present, she therefore declared that the motion was negated.

**主席：**無立法效力的議案。告別議案。動議議案的議員在動議議案及發言答辯時，最多均有 15 分鐘時限，其他議員則每人各有最多 15 分鐘發言時限。

我現在請劉健儀議員發言及動議她的議案。

## 告別議案

### VALEDICTORY MOTION

**劉健儀議員：**主席女士，我動議通過印載於議程內的議案。

這是我第二次動議告別議案。上一屆立法會，我是在四分之一途中出家，只做了 1 年的內務委員會（“內會”）主席。今年做足 4 年的內會主席，是功是過，我必須照單全收。正正因為做了 4 年內會主席，我可以更全面地評論今屆立法會的表現。

在回顧過去 4 年的工作前，我想先謝謝劉慧卿議員，因為她沒有就“告別議案”提出修正案，令我在今屆會期內提出的最後一項議案，有機會可以完完整整地通過，希望各位同事支持。因為我知道，根據我們的經驗，如果有修正案的話，無論是原議案或修正案，均會不獲通過，所以很多謝劉慧卿議員。不過，我想對劉慧卿議員說，她原先打算提出的修正案內容，我個人基本上是十分認同的，所以“卿姐”稍安無躁，我現在會如實向政府反映。

現在讓我舉出一些數字，回顧一下各位議員在過去 4 年的工作成果，特別是在過去 4 星期，多得政府不少，造就了我們這羣“立法超人”，令議員可以飛來飛去，一天連趕 4 至 7 場會議。有同事對我說，他應該正在出席 4 個會議。我們不是“立法超人”，是甚麼呢？政府又造就了“立法鐵人”，我們超時加班，日以繼夜，每星期工作 7 天，超額完成工作。“卿姐”提醒我，我們尚未完成工作，因為今天之後，由下星期一至星期五，我們的會議亦是排得密密麻麻的。所以，工作其實尚未完成。

在今屆立法會的任期內，政府一共提交了 91 項政府法案，當中 5 項在數天前才恢復二讀辯論，並三讀通過。此外，議員一共成立了 72 個法案委員會，審議了 69 項由政府提交的法案，以及 3 項由議員提交的法案，當中包括政府當局在今年 1 月才提交的《產品環保責任條例草案》，以及在 2 月提交的《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草案》。這兩項條例草案的內容其實十分繁複，而且極具爭議性。如果法案委員會不是以密集方式召開會議，其實頗難完成有關工作。

就政府施加於我們的壓迫感而言，除了今年之外，數年前亦有很多項法案的審議時間是很短的，例如大家很熟悉的、有關截取通訊的條例草案，其壓迫感真的很大，我們短短三數個月時間內，密集式地差不多每星期召開 6 天會議來審議才能趕及完成有關工作。此外，還有關於深圳灣口岸的條例草案，全部皆是有限期的，全部皆要我們在短時間內完成。我相信，同事在這方面已有很多經驗。不過，我剛才提及的提交法案方面，一局還有一山高，一山還有一山高，說到最近由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負責的《2008 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修訂）條例草案》的提交情況，我形容它真的是“離譜”，在我們“收爐”當天才向我們提交，我們也不知道怎麼辦。不過，我們真的是鞠躬盡瘁，死而後已，我們已隨即成立了法案委員會，立即馬拉松式工作，完成了審議。

除了法例外，對於很多附屬法例，我們其實亦面對同樣問題。尤其那些先訂立後審議的附屬法例，我們基本上只有 28 天的時間進行審議，即使是延展了限期，也只有額外的 21 天而已，時間是十分緊迫的。很多時候，這些附屬法例皆極具爭議性。讓我舉數個例子，第一便是《2008 年污水處理服務（工商業污水附加費）（修訂）規例》在 5 月 14 日才提交立法會，我們在 5 月至 6 月 20 日期間向內會提交報告，在 1 個月時間內我們共召開了 7 次會議，我們又替政府完成審議工作，但壓迫感真的很大。

另一個例子是剛好昨天才討論的《2008 年建築物（規劃）（修訂）規例》，在 5 月 21 日才提交立法會，我們亦立即在 1 個月內舉行了 6 次會議，剛好獲得通過。同事在辯論時亦提及，要這樣來處理政府的規例或附屬法例，真的很辛苦。

還有一個例子，便是剛好在數分鐘前完成辯論的議案：《2008 年食物業（修訂）規例》，在 7 月 2 日才提交立法會，在 7 月 4 日內會才成立小組委員會，根本是沒辦法——是沒辦法——處理和開會的。可是，財務委員會的文件已來到，所以，昨天至今天我們便要辯論這項課題。我相信，林林總總的例子是數之不盡的。

雖然議員捱更抵夜，不辭勞苦，但立法會仍然未能完成這些立法工作，當中有 8 項法案未能處理。不過，我想指出，這不是議員的責任，而是政府沒有提交，所以我要說清楚這點。事實上，立法會的一大職能，是審議政府提交的法案，例如提交附屬法例，我們真的要很小心、很嚴謹地審議，我們採取的標準和要求均相當高。所以，政府必須給予充足的時間讓我們處理和審議這些法案，亦要盡量提供多些協助，讓我們能掌握較多資料來處理有關的法例或附屬法例。

今年是今屆立法會的最後一年，我們皆知道，每一屆的最後一個立法年度是最辛苦的。所以，我們一開始時便已經不斷提醒政府，要盡快提交法例和附屬法例給我們，不過，始終還是避不開最後才提交大量法例和附屬法例的局面。所以我很希望政府在往後的日子，必須檢討這方面的表現，以令工作可暢順一點。

政府不要忘記，政府有局長和副局長，但議員是沒有副議員的；政府有政治助理，但我們議員只有一些普通的助理，可能只是低薪的助理而已，而不像政府的高薪政治助理般。所以，我很希望政府協助我們，讓我們有足夠的時間掌握審議的時間。政府實施了 5 天工作周，我們議員要求得到多一點協助，可作出較好的安排，讓我們也可以享受 5 天工作周。我們盼望了很久，我相信沒有一位議員可以享有 5 天工作周。

至於行政立法關係，我也想稍為觸及。議會其實是很希望跟政府當局多作溝通的。我們不想每次皆要“三催四請”，他們才來立法會，亦不希望官員“玩失蹤”。我們希望多跟官員溝通；不邀請他們，他們也前來，我們便最開心了。如果來了，便不要無故失蹤。我希望政府能檢討這方面。大家皆知道，我曾經用 8 個字——“強差人意，有待改善”——來總結過去 4 年的行政立法關係。我現在再多加 8 字真言，便是“知錯能改，善莫大焉”，來結束我對立法會工作的回顧。

主席女士，我知道報章已廣泛報道，我們議會中有多位同事決定不再參選，我亦應該說數句臨別贈言，令我們今天的告別議案可以超額完成。

首先，我想跟與我共事了 19 年、有“香港民主之父”之稱的李柱銘議員道別——他剛好進入會議廳，很多謝他。（眾笑）其實，本來應該是整整兩個 10 年的，即是 20 年的，但在其中 1 年，李柱銘議員不肯過深圳河，所以便只跟他共事了 19 年。“馬丁”出任立法會議員已經有 23 年，是本會少數資深議員之一，他宣布不再參選，肯定是本會的重大損失。有人立即邀請“馬丁”參加民間組織，繼續推動民主和就政改表達意見。不過，我勸“馬丁”想清楚，因為他擔任議員的時候，他很積極就政改等方面表達意見，被人冠以很多別名，甚麼“李七七”、“吳七七”等，如果日後他繼續議政論政的話，我不知道別人會為他冠以甚麼別名了。其實，我覺得“李柱銘”這個名字很可愛，我很希望別人繼續叫他做李柱銘。可是，如果他不工作，百無聊賴的話，我有一個建議，他可以到大學教翻譯，單是解釋怎樣把 **direct engagement** 和 **press for** 這些字眼翻譯成中文，肯定已可吸引很多學生上課。

(眾笑)最後，我祝願我們親愛的“馬丁”早日抱孫，不過，他首先要說服兒子結婚。(眾笑)屆時，他便可由“民主之父”榮升為“民主祖父”了。(眾笑)

第二位我要話別的，是有“IT 偕”之稱的單仲偕議員。單仲偕議員是民主派內難得的人才，除了 IT 外，財金經濟等各範疇也有涉獵。我認識“偕哥”多年，在區域市政局時已跟他做同事，我們的子女年紀小時，我們分享了很多照顧子女的心得，大家互相褒獎，說你是好爸爸，我的好媽媽等。“偕哥”人緣很好，我留意到，立法會中他跟很多同事也“有傾有講”，但他跟內地的關係也很好，所以他很早便可以進入內地自由行、吃荔枝等。我肯定，他有很多“真兄弟”也很羨慕他。(眾笑)此外，自“偕哥”宣布退選後，很多報章皆從不同角度稱讚他，更有報章說有人迫退他，可見“偕哥”是“傳媒之友”。我很羨慕他今天能退一步海闊天空，今後有多些時間享受家庭生活，多點與兒子踢足球。

第三位我要談的，是有“公職王”之稱的陳智思議員。據陳議員解釋，他希望多點做人大的工作，我一定會與他共同努力。陳議員年輕有為，聽聞是很多人的偶像。陳議員如果不在立法會工作，肯定會有較多時間，我建議他教授時間管理之道，因為他有這麼多公職在身，但也可以做得這麼好，可見他深諳時間管理的重要，肯定有很多 fans 捧場。我祝願他有更多時間埋首藝術創作，陳議員是一位很好的畫家，我很欣賞他的畫作。

第四位要告別的，是有“大班”之稱的鄭經翰議員。“鄭大班”不再參選，立法會便少了一枝“針”。(眾笑)大家不要誤會，不是甚麼領呔針、煲呔針或襟針，其實是針對政府施政的“針”。“鄭大班”一向為小市民請命，言辭針鋒相對，是人所共知的。不過，我勸“大班”，日後如果要“開咪”，在早上 10 時前便要完結，因為他有“10 時前特首”的稱號，如果他在 10 時後繼續“開咪”，他的這個稱號便不保了。這是我特地勸諭他的。

第五位要告別的，是有“黑馬”之稱的李國英議員。我知道他今天離開了香港，不能在席聽我發言。李議員 4 年前在立法會選舉中，有報章形容他是“黑馬”。雖然他今次不再參選，但如果他參選的話，便可能升為“超班馬”，是一定不遜於“新班馬”的。可惜，他說他退役了，不再參選。我祝願他在其他崗位上繼續為社會服務。

第六位要話別的，是“陳四萬”，即陳方安生議員。我知道她是“雀林高手”，(眾笑)今次不再參選，她可能有較多時間打麻將，或教別人穿衣

之道，特別是教別人不要“扯衫尾”。（眾笑）最後，我祝願陳議員身體健康，最重要的是她的夫婿不再感到“心痛”。

第七位是“鄺大狀”。“鄺大狀”加入立法會後，把工聯會的形象改變一新。然而，鄺議員自己也改變了形象，他放棄了他的大肚腩，（眾笑）他瘦了很多，fit 了很多。我祝願鄺議員保持現時的身形。

第八位是黨友楊孝華，他是我們在議會的重要代言人，是自由黨的重要代言人。他今後不擔任立法會議員，我們便會少了一位代言人，我們自由黨損失最大。我祝願他退休後生活愉快，早日榮升爺爺。

第九個是最重要的——雖然剩下很少發言時間——便是主席女士你閣下。你有很多別名，有“球證”之稱，經常“舉紅牌”，把人趕出場。有人稱呼你為“阿媽”，在議會內，你是一位好媽媽，教同事怎樣守規矩，怎樣提問，怎樣做得好一點。主席女士，亦曾經有人稱呼你為“香港江青”，當然，這是因為你的表情嚴肅，說話很硬朗，不過，其實我們認識你的，皆知道你是可以很溫柔的，其他同事可能未必知道，但梁國雄議員一定很清楚知道。（眾笑）主席女士，不論你有甚麼稱號，你身為主席，始終是主席，你的形象已經深入民心，你的領導才能是公認的，事實上，從民調可以看到，你一直是民望最高的議員。主席女士，我祝願你身體健康，在其他的崗位上繼續為香港市民服務。

（議員擊桌示意）

**劉健儀議員動議的議案如下：**

“本會已完成工作，現祝願第四屆立法會順利產生，繼續為香港特別行政區市民服務。”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劉健儀議員動議的議案，予以通過。

**政務司司長：**主席女士，我很高興有這個機會，就第三屆立法會的告別議案，代表政府發言。我可以預告，這將會是一個疑似的“致謝動議”。

回顧過去 4 年，香港在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各方面，皆走過了一段不平凡的路。我們逐步走出 SARS 和經濟疲弱的陰影，在祖國強大後盾的支

持下，經過香港 700 萬市民的共同努力，經濟重拾升軌，失業率持續下降，社會穩定，市民生活有所改善。

能夠有這些來之不易的成績，立法會發揮了重大的作用。第三屆立法會按照《基本法》的規定，制定法律，審核公共財政，並且監督特區政府施政。立法會及時處理了大量關係香港長遠發展和社會民生的法案和撥款申請，令許多關乎市民福祉的政策措施得以順利推行。立法會亦積極議政論政，通過事務委員會、質詢、議案辯論等多種方式，監察政府，為改善施政建言獻策。

在法案方面，本屆立法會共審議通過了 91 項政府提交的法案。這是回歸以來，首次能夠在立法會任期內完成審議所有政府提交的法案。這實在是一個難得的紀錄，也標誌着行政、立法機關衷誠合作的成果。

回顧本屆立法會審議的法案，當中不少關乎香港長遠發展、甚至是複雜和具爭議性的課題。例如《兩鐵合併條例》、《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種族歧視條例》、《投訴警方獨立監察委員會條例》、《2006 年吸煙（公眾衛生）（修訂）條例》、《截取通訊及監察條例》等。

在法案審議期間，議員提出很多寶貴的意見，令社會各階層、各界別的意見充分得到反映，各方面的利益亦得到妥善的考慮，令法案更為完備。借此機會，我代表政府衷心感謝各位議員 4 年來付出的努力和心血。

最近，我聽到 — 我剛才也聽到 — 內務委員會主席和部分議員反映，多項法案積壓在本屆立法會結束前的一段短時間，加重議會的工作壓力。議員要求有充裕時間來審議法案，這是我充分理解和認同的。我曾經坐在議員席 7 年之久，各位的想法我亦感同身受。事實上，在每個立法年度結束前，議員和官員作最後衝刺，似乎已經成為慣例。我不知道議會的慣例可否輕易改變，但我注意到不少議員很享受雄辯滔滔、對官員窮追猛打的過程，直至主席女士很有技巧地提醒各位不要重複論點。

今天我坐在官員席，希望把實際情況作簡單說明。

- (一) 政府已盡了最大努力，盡早“交功課”。在本立法年度向立法會提交的 19 項法案中，有 13 項是在本年的上半年度（即今年 2 月底前）已提交立法會審議的，只有 6 項與財政預算案（“預算案”）相關的法案，有需要在預算案發表後才可以提交。

- (二) 對於一些較具爭議性和複雜的法案，政府已考慮到審議需時，希望能在本屆立法會會期較早階段提交立法會，但基於各種原因，法案審議的時間比較長，例如：
- 《投訴警方獨立監察委員會條例草案》及《2007 年防止賄賂（修訂）條例草案》用了接近 1 年的時間來審議。
  - 《種族歧視條例草案》的審議時間長達一年半。
  - 《2005 年建築物管理（修訂）條例草案》用了兩年。
- (三) 部分法案關乎民生議題，有需要加快立法程序。我舉兩個例子。《2008 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修訂）條例草案》，財政司司長 4 月 23 日在總結預算案時，採納了部分議員和公眾人士的意見，擴闊向合資格人士強積金戶口注入款項的計劃，令大約 170 萬人士可以受惠。政府和強制性公積金管理局因而須就落實細節和法例修訂建議進一步與受託人溝通，確保計劃能夠順利推行。我們已盡了最大努力，在最短的時間內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此外，政府迅速回應運輸業界和立法會提出寬免燃料稅的建議，在極短的時間內，向立法會動議修改《應課稅品條例》，寬免柴油稅。我很高興，議會和政府一樣，急市民所急，特事特辦，在短時間內審議通過有關法案和議案。
- (四) 公眾希望有關的計劃早日落實。例如《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政府在去年 9 月至 12 月進行公眾參與諮詢。社會普遍支持西九文化區計劃，並有強烈的聲音要求項目盡快上馬。因此，我們快馬加鞭，在今年 2 月提交條例草案，並及時在本屆立法會任內通過條例草案及批出撥款。這是行政、立法機關合力回應社會訴求，以香港長遠發展為目標的一個突出例子。在這裏，我要特別感謝法案委員會主席周梁淑怡議員，以她卓越的領導才能與各位委員一起，傾注大量心血，令條例草案得以不斷完善，為西九文化區奠下堅實的基礎。雖然這個過程可以用“痛苦”來形容，但我相信我們雙方均可坦然說一句問心無愧。

當然，我同意立法議程的安排仍有進一步改善的空間，在來屆立法會我們會積極改善。

除了法案，政府亦向本屆立法會提交了 206 項財務建議，以及超過 860 項附屬法例。政府的司局長在立法會會議上，答覆了超過 6 300 項議員提出的口頭、補充和書面質詢，並在超過 210 項議員議案辯論中作出回應。這些具體數字充分反映了立法機關在監察政府方面所發揮的作用。

在過去 4 年，政府亦就一些對香港社會發展影響深遠的重大課題，主動諮詢立法會的意見。當中包括政制發展、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度、商品及服務稅、醫療改革、競爭法等。作為重要的民意代表機構，立法會的意見對於我們廣納民意、進一步完善有關的政策，有莫大價值。

主席女士，行政和立法機關的關係，要我們共同努力經營。為加強與議會的溝通，過去 4 年，行政長官多次出席立法會的答問會，政府亦盡量安排適當的官員參與立法會事務的討論，包括出席事務委員會和法案委員會的會議；向事務委員會簡報施政綱領；出席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以回應與預算案有關的問題，出席每周的立法會大會會議等。我們也致力在公布重要或新的政策前，先向立法會議員作出匯報。

在我本人而言，自從出任政務司司長一職後，我每星期與內務委員會主席和副主席會面，商討議員關注的事項。在工作安排許可的情況下，我亦盡量出席立法會大會和內務委員會會議。

在議事堂上、在討論過程中，雖然不乏火花，議員與政府的立場也不盡相同，但這正是一個多元社會最彌足珍貴的地方。面對複雜多變的社會議題，我們有需要從不同的角度來反覆推敲，聽取不同的意見，凝聚最大的共識。我相信這種理性討論、和而不同、各司其職的工作關係，正是市民對行政、立法機關的期許。

在我而言，溝通不應該拘泥於形式。除了在議事堂的會議，在前廳、平日的交流，甚至一個電話，均可以是有效的溝通。關鍵在於雙方能否求同存異，共同推動對市民有益的事。

第四屆立法會將是任重道遠，須處理 2012 年行政長官和立法會選舉辦法、醫療改革、競爭法等一系列複雜而又對香港持續發展有深遠意義的課題。政府期望在來屆與立法會進一步加強溝通和合作，發揮各自的職能，締造一個更繁榮、公平、關愛的社會。

主席女士，在本屆立法會完結前，我希望代表特區政府向你表示由衷的謝意和敬意。你出任香港特區立法會主席以來，一直大公無私、不偏不倚地

主持會議，處理立法會事務，維持議會的尊嚴。即使在議會通宵達旦審議法案的日子，你仍然以無比清醒的狀態作出公正的裁決，贏得立法會同事和政府各級官員的敬重，也贏得市民的一致好評。在香港這個多元化的社會，能夠贏得不同政見、不同取向人士的認同，絕對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雖然你已經決定告別立法會主席這個崗位，但你為立法會議員樹立了楷模，也為你的繼任人訂下了最高的標準。我們不會忘記，你這位稱職的班長怎樣約束不守規矩的同學，（眾笑）維持議會秩序的。

我還要感謝本屆立法會的多位內務委員會主席、財務委員會主席和政府帳目委員會主席，包括劉慧卿議員、譚耀宗議員、劉健儀議員、黃宜弘議員。這些位置表面風光，但其實工作量驚人，偶一不慎，還會受到同事的挑戰，其中的難處，實在不足為外人道，因此，更值得我們尊敬。

我也要借此機會，向各位表明不再參選的議員致意，包括“馬丁”、Bernard、“單雞”、國英、“大班”、Anson、志堅和 Howard。我希望我沒有“點錯名”或“點漏名”。當然，立法會提名期還沒有開始，你們有權隨時改變初衷。（眾笑）畢竟，在政治上一天亦太長。選民亦會歡迎多一個選擇。

各位，你們在立法會的時間有長有短，但在任內皆盡心盡力。我要感謝你們所投入的精神和心力，感謝你們對我們的鞭策。特別是“馬丁”，自1985年以來接近四分之一個世紀對立法會的貢獻。我自己也曾經以立法會議員的身份，與“馬丁”在議會共事多年。雖然我們對個別議題的意見未必一致，但我佩服“馬丁”的辯才和清晰的思路，也尊重他對信念的堅持。Martin，放心，我們會有普選的，（眾笑）我約定你在2017年、2020年，我們一起投票。

對於在席的其他議員，無論你們是否參與9月的立法會選舉，我相信你們一定會以不同的方式，繼續為廣大香港市民服務。特別是將會參選的議員，未來兩個月將會非常忙碌，但緊記要保重身體，亦不要忘記爭取多些時間與無時無刻也支持你的家人共聚。

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祝願大家在未來的日子事事順利、身體健康。

**陳婉嫻議員**：相對於我們的政務司司長和內務委員會主席劉健儀妙語連珠的發言內容，我的告別辭可能會顯得較呆板。我今天還特地對着稿發言，因為我怕一旦不對着稿發言，便會出亂子，（眾笑）以致無法說完想說的話。我知道我本身的性格，每當我談得投入時，便會拖長了時間，所以，我想先做數個動作。

第一，有很多市民（包括我的大廈管理員）都說我很忙。我是很忙的，他們看見我們當議員的日夜忙碌，我覺得傳媒或市民是看到我們忙碌……這個會議開始至今已第五天，破了紀錄，但我們日夜工作，我真的有很大的感受。十分多謝立法會秘書處，十分多謝所有一直幫助我們的同事，包括立法會所有部門的同事，如果沒有他們如此有條理地為我們服務，我相信我們做不到要花這麼長時間，並涉及這麼多文字上的工作，多謝他們，包括我們的翻譯員。

此外，我也很多謝主席，很多時候，你面對着我們這羣議員……正如政務司司長剛才說，我們這羣“學生”均頗“百厭”。很多時候，主席也要聚精匯神地看着我們，特別是我也屬於“百厭”的一羣，我也曾被主席你罰過。我很多謝你，多謝你全心全意主持整個會議，令我們的會議得以流暢地進行。當然，還要多謝我的同事，大家看到我們這 3 人輪流發言，其實我的同事會為我們做搜查資料，為我們做準備，還有很細緻地為我們所有的議會工作做事。此外，當然還有一大羣跟我一起工作的同事，以及有關的朋友。很多時候，別人看到我們議會的每位議員各自發揮時，其實是有無數人在背後支持我們的。我在此多謝大家。

主席，我現在開始我的發言，（眾笑）說我今次告別的話，所以我要看發言稿。

我今屆的工作除了顧及一向是工人及基層的利益外，同時也做了一些關於本土文化、古物古蹟、歷史方面的工作。

（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代為主持會議）

現時，社會和政治已不能再獨用一套舊方式來拆解，因為現時社會分層已越來越開，這不但基於貧富懸殊嚴重，也在於社會不同文化的分裂及對抗，再加上科技及媒體，任何小眾文化及權益都可以燎原，構成社會的新思潮。

舉例來說，我相信任何人也估計不到，保護天星、皇后碼頭行動原來只是一羣年青人為了保護古蹟的行動，但事件經報道後，會變成那麼大，引起所有香港人對香港、身邊的古物古蹟的關懷，繼而整體民意亦影響着整個政府對古蹟的態度，因而改變了政府在這方面的政策——我相信當中林局長對景賢里所做的便是一個好例子——形成今天社會有關保育的意識及潮流。

要作為民意代表的立法會議員，我認為不但要做好自己範疇內的本分，同時也要向不同領域出發，瞭解不同社羣的思維，繼而匯聚所有不同的看法，以改變政府的施政。因此，這數年來，很多朋友也感到奇怪，陳婉嫻或“嫻姐”除了做她關心的基層勞工方面的工作外，為何還特別關注城市規劃、文化、環境等方面呢？其實，是因為整個社會變化了，我們也有需要改變。

老實說，要不斷接受不熟悉的新事物並不容易。在此，我要多謝一羣一直支持我的專業人士、民間團體及我們的同事，他們的專業和執着影響着我這個似懂非懂的人，我其實是不懂得那些東西的。所以，代理主席，我在學習的過程中，也跟社會的距離拉近了，對事物更瞭解，就正如近期年青人很流行使用“潮語”，連考試局亦“膽粗粗”地以此為考題，引起了我對這類年輕潮流的興趣。今天，我讀了一個課程，名稱是甚麼呢？便是“香港潮語學校”，我找了一些“潮語”來跟大家分享一下，一方面藉此拉近我和年青人的鴻溝，亦以此總結我 4 年來的工作。

第一是“龜速”，甚麼是“龜速”呢？這是年輕人很流行使用的詞語，意思是指速度極慢。對於這個詞語，我想了一段時間，最好用來形容甚麼呢？用來形容最低工資的運動可說是最恰當的了。

在今屆立法會，有 3 次“最低工資、標準工時”的議員議案，其中兩次由我提出，一次由王國興提出。事實上，我提出第一項有關“最低工資、標準工時”的議案，已是 2004 年 10 月的事情，距離現在已有 4 年。

最低工資“龜速”了兩年，到了 2006 年，特首面對着數十萬基層勞工的在職貧窮問題，同時看到他們的入息未能達到領取綜援金的標準，所以便提出所謂的工資保障運動。不過，這次的最低工資運動，並不是為最低工資立法，而只是一次運動而已，即是要求僱主自行參與，為清潔工和保安人員提供市場平均的工資。工資保障運動令最低工資又再“龜速”多兩年，因為政府說要檢討運動成效，如果成效不彰才立法。為此，工聯會爭取了 1 年後作中期檢討。結果一如所料，中期檢討在 2006 年提出後，我們看到 2007 年的情況是極不理想的，當時只有 1 041 間機構參加，但全香港有多少間呢？有 8 000 個業主立案法團，超過 1 500 間清潔公司，還有 2 000 間保安、物業管理公司，1 041 這個數字真的很少。究竟成效彰不彰呢？路人皆見。

代理主席，“龜速”到最後，政府終於發覺不可做縮頭烏龜，於是展開最低工資前期的立法工作。局長承諾明年 3 月將會提交法案。這是相當重要的，是張建宗局長承諾在 2009 年 3 月把有關最低工資的法案提交來立法會的。

可是，事情是否有暗湧呢？我做了這方面的工作數十年，一定會有兩手準備，不過，無論如何，我會抓緊局長的承諾，要求政府在最低工資方面不要再“龜縮”。

第二個“潮語”是“頹”，意思是失去了動力、頹喪，這是很流行的。其實，有時候，當議員在精神上也頗“頹”，因為不但食無定時，開會時間長，又要會見官員，跟市民、街坊一起為改善民生和不合理的事情抗爭、爭取權益，還要出席活動，例如主禮，以及會見市民，工作也相當繁忙。至於工時，這個會議進行了4天，今天是第五天，我們都是朝九晚十的，標準工時是完全沒有我們的分兒。因此，政府實在要考慮一下，是否要改善議員的待遇呢？“卿姐”對此很關心，可惜她現時不在席。

事實上，這真的是一個問題，尤其是在議會進行會議時，如何令我們的立法會秘書處享有標準的工時呢？很老實說，對於政務司司長剛才的發言，我真的很生氣，他如此急於把法例提交來立法會，真的令我們這羣議員做到很“頹”。很多時候，我們會感到很頹喪、很辛苦，同一時間出席數個會議是相當辛苦的。

談到當議員有時候會“頹”，我相信另一個範疇，便是我相繼擔任福利事務委員會的主席和副主席已很久，更容易令我很“頹”。很多時候，民間團體看到我們無論怎樣也爭取不到，便會批評我們，因為不論政府的盈餘有多少，福利方面的投放也是相當緊絀的。就如綜援金、“生果金”、殘疾人士服務、院舍宿位、“家暴”問題以至一筆過撥款等，我們這羣同事在 Panel 討論完又討論，團體的意見說完又說，老實說，“鬧完又嘈”，但政府卻仍猶如鐵板一塊般。

近年，可能由於局長更換了，情況有些改善——我並非特別稱讚張建宗，雖然張建宗是一位有心的局長——老實說，政府在福利範疇真的做了一些工夫，但這些改善跟整體福利的改革相差很遠。我們認為政府須投放更多資源，因為面對人口老化和貧窮問題，福利的挑戰只會越來越大，如果政府不做工夫，不單是議員，連基層市民和長者也會越來越不滿。老實說，特首的民望如果繼續下去，便會繼續“插水”，這也是頗“頹”的。

第三個潮語是“hea”，我最初連“hea”字也不懂得怎樣寫，現在懂了，我是用英文寫出來的。“Hea”的意思是漫無目的地閒蕩或聚集在可“落腳”的地方。我是屬於很喜歡“hea”的一族。

“Hea”用於近年的古蹟、環保、規劃方面，可算是最恰當的“潮語”，因為近年這方面的議題，都是因市民想在城市內有個地方可以“hea”一下，

例如一家人到公園散步，不受高樓阻擋，看看藍天、看看水，有些人則喜歡聽故事，我很喜歡歌賦街上方的橫街，在那裏說故事是最好的。

香港有越來越多人喜歡“hea”，亦因而產生很多城規衝突，例如屏風樓，地積比率等，甚至關於集體回憶和古蹟等，皆引起不少爭議。不過，政府近年在一些事件上已開始感受到民間對“hea”的需要。我要稱讚另一位局長，我相當喜歡她，她便是林鄭月娥局長。很多時候，她會應我們邀請到區內巡視，即使很晚也會跟我們一起，看看大家的情況。由於她願意到區內走一走，因而也會對她本身的部下，即部門的下屬，有一種感染，例如有跟我合作的渠務署、規劃署等，也樂意提供協助。我十分記得，有一次，我只在一天內通知地政總署，要求它開放已上鎖的鑽石山大磡村，讓我們進去看看，它竟然願意，我覺得這是一種善意的做法。政府只要肯讓民間有空間自然聚合，讓市民“hea”一下，會對保育和規劃有很大的益處。

我十分記得局長所說，荷李活道又分為……荷李活道的地方很漂亮，有很多地方可以“hea”，我曾花了一天時間走了可以“hea”的地方，我很喜歡那裏，那裏的 mood 很好，同事在放假時可以前往看一看。

談到規劃，也要提提另一個潮語，便是“爆”。這個字解作“十分”的意思，通常要配其他字一起使用，否則便不夠“勁”，例如“鬻爆”、“潮爆”，而當中“鬻爆”是可圈可點的。近年來，市區重建局（“市建局”）——我相信“阿石”十分同意我的意見——的所作所為，便可使用這個“爆”字來形容，為甚麼呢？在它重建所到之處，無論是衙前圍、裕民坊、利東街，還是嘉咸街、“波鞋街”，都會令街坊“鬧爆”和“鬻爆”。我覺得當年土發公司也沒有出現這種情況，當時我已是議員，當時有關地區是否有意見呢？也是有的，但並不像現時般，到處也會“惹火”，怨聲載道。因此，我希望政府在往後可以有方法，令市建局不要再成為被街坊怒罵、抗爭的對象。

第四個“潮語”是“屈機”，意思是以不公平的手段來獲得利益、達致勝利。這個“潮語”政府是很喜歡使用的。這個“潮語”原本是用於小朋友玩遊戲機上的，但估不到政府在施政方面也同樣有“屈機”的情況出現，至於被“屈”的，自然是市民和我們議員。

事實上，這 4 年來……讓我舉例，因為有太多例子，我要盡快說。我要特別談談醫療和房屋——周局長剛離開了，他也會使用“屈機”的手段。在公屋的租金方面，政府扣除上限如是，今天的醫療融資也如是，政府

利用不同的手段迫市民到“牆角”，然後藉機達到自己的目的。正如當年公屋租金的修例，除去租金不多於入息中位數一成的保障，政府以此跟寬免租金捆綁在一起，迫使議員和市民支持。我曾到區內召開多次居民大會，每次都聽到居民表示生活得很辛苦，既不想那 10%的保障被取消，但又要面對着有租金可減，怎麼辦呢？

另一方面便是醫療融資，政府亦表示如果不作醫療供款便不改革，也不會理會醫療質素。老實說，市民不想病死，於是便先付錢。這些也是“屈機”。我想問特區政府可否公平一點，以後不要使用這些威迫利誘的手段來向市民“開刀”，也不要迫使我們出現兩難的局面呢？

第五個“潮語”是“潛水”，意思是躲藏以逃避責任。我們的內務委員會主席也曾說過我們的不滿。

這數年政府與議會的關係不可以說是很好，很多時候 Panel 要討論措施或政策時，也看不見局長到來。這可能由於我們的議會是“惡人谷”，又或是他們覺得無須聆聽我們的意見，因此官員很多時候都選擇“潛水”來對付我們，只派下屬來“擋箭”。其實，政府要跟我們有良好溝通，會面是十分重要的。當然，有些局長例外，例如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即“D 姐”，她每次都會前來我們的事務委員會會議與我們見面，這是值得一讚的。當然，林鄭月娥局長和張建宗局長等也是很好的，每當被邀請時都會前來，這是十分重要的。

代理主席，最後，我要作出總結。“潮語”當中有一個是“out out 地”的，便是“未解決”，這好像是“巴士阿叔”說的。這 4 年來，我在議事堂得出的結果，是有一大堆的“未解決”事項：最低工資未立法、啟德發展未開始、大磡村沙中線未成事、退休保障未看到、本土文化經濟又沒有。還有一大堆福利政策，例如長者、綜援等，也未得到改善。老實說，今次離開立法會，剩下的大多數是一堆“未解決”問題，令我非常感慨和感到遺憾。

此外，我想談談自己。我在立法會擔任議員，並非為求名譽，也不是為（計時器響起）.....

**代理主席：**發言時限到了。

**陳婉嫻議員：**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霍震霆議員**：代理主席，本屆立法會即將完成任務，但行政立法關係已經成為近期的關注熱點。國家副主席習近平提出的“通情達理、團結高效”、“互相理解、互相支援”的十六字真言，以及內務委員會主席，即現時我們的代理主席劉健儀在總結時提出“強差人意，有待改善”，清楚顯示特區政府成立了已經 11 年，但行政立法的磨合仍待有所提升，這是值得大家深思的。

去年政府庫房“水浸”，今年外備基金在半年內虧蝕 400 億元。整體經濟陰晴未定，整體競爭力持續下降，這對於政府高效管治是一種考驗，在這敏感時刻，大家應該放下身段，互相理解、包容，否則，互扯後腿的結果只會是兩敗俱傷、全民受損。當然，團結通融是一種工作態度，最重要的還是在決策上有實務性的合作，這是要大家共同努力的。我要補充的是，這種建設性合作關係和態度，應該從香港內部事務伸展至周邊的廣東、深圳、澳門的合作方面。事實上，有關通脹加劇、貧富差距加大的問題，可以透過政府努力，進一步“派糖”，使在一定程度上解決或平息。不過，有關產業的競爭力、輸入通脹等問題，則須依賴內地周邊地區的配合和整合。

我感到高興的是，西九龍文娛發展區經過多年討論後，已經踏出重要一步，通過撥款成立西九管理局。我們真的希望這項目快些“上馬”。

另一方面，我相信大家知道舊啟德機場的發展也是討論了多年，我們也是希望快些“上馬”。“爛姐”也提到希望政府加強對保育方面的關注。

關於內地配合的首要大事，眾所周知，是下月開始在北京舉行的 2008 奧運會，以及在香港舉行的馬術比賽項目，這是中國人的世紀盛事，也是香港人的歷史盛會。在整個籌備過程中，政府已經提供了適切的協助和支持，但在推廣宣傳、營造全民氣氛這個環節方面，則仍有待大家進一步努力。

在今天告別議案中，我特別呼籲政府和全體立法會同事在未來一個多月之內，在各自不同崗位上共同支持和參與奧運活動，全力推動全港的奧運熱潮，為參與運動員全程打氣，確保奧運馬術比賽成為歷史上其中一次最成功的奧運會比賽。我希望通過這方面，可以加強香港文體的內涵，加速香港的創意工業，以及令香港真的可擁有亞洲最佳國際城市的美譽。

我謹此陳辭，支持議案。

**劉秀成議員**：代理主席，總結 4 年的立法會工作，我要衷心感謝一直支持我的市民和朋友，特別是我代表的建築師、測量師、規劃師、園境師等，以及經常向我提供寶貴意見的泛聯盟的數位議員，因為只有靠他們的鼓勵和協助，我才能真正發揮立法會議員的職能，擔當市民和政府之間的溝通橋梁，監察政府的施政成效，以及確保公共財政用得其所。

我亦要感謝立法會秘書處的全體職員，他們不單每天努力預備日常開會的文件，做得相當好，更付出時間與我們到海外進行職務訪問，讓我們親身體會到其他國家或地區的經驗，作為完善香港政策、法規的借鏡。在外國，我有機會跟很多其他國家或地區的議員有緊密接觸，讓我更深入地認識他們。我更要感謝接受我邀請和出席由我舉辦的聚會和論壇的議員、局長、常任秘書長、署長等，因為他們在百忙之中抽空與我業界的專業人士近距離接觸，讓他們的專業意見能夠直達政府最高層，藉着各方的深入交流和磋商，一同為改善政府施政而緊密合作。

我當然多謝立法會主席和各位同事，因為得到大家的支持，我在立法會會議中提出的 4 項議案才能順利通過，促使當局迅速回應我提出的政策方向，鼓勵我繼續努力，為建設美好的香港而工作。

代理主席，現時“三三四”學制改革已經推行，這 4 年的立法會工作，就像完成了一個學位課程。我很多謝各位議員繼續稱我為教授。其實，這裏有 59 位教授，每一位都教曉我很多政治上的學問。在這 4 年來，我先後就規劃發展、環保建築、市區重建、保育古蹟等進行了很多研究，並提出議案，分別是發展 18 區各具特色的都市規劃方案、促進城市發展、可持續的城市發展及環保樓宇政策，以及最近的長者房屋政策。我很高興這 4 項議案都能通過，說明由專業人士的角度研究分析社會的問題，建立更和諧的社會，是得到市民的普遍支持和認同的。

我特別要多謝經常來立法會出席會議的司長和局長，因為他們細心聆聽後，亦有作出迅速的回應。例如我提出發展 18 區特色規劃後，政府便隨即宣布擴大區議會職能，包括審批地區小型工程，同時增加撥款，加快社區美化及綠化工程，又落實天水圍展銷特賣場、屯門的景點、灣仔的計劃等，希望利用有限的各區特色推動本地經濟。其實，我知道區議會的職能應該再擴大。

在社區建設方面，劉慧卿議員現時不在席，她是一位很好的主席，推動在社區建設方面監察政府，在這方面能促進每一區內被政府遺漏了的很多

社區建設。在這方面，我要多謝唐司長，關鍵是當他擔任財政司司長時，將款項放寬了，使這些社區建設能順利完成。

政府在促進城市發展的議案獲得通過後，便提出增設發展局的架構重組，並落實很多諸如添馬艦政府總部、啟德郵輪碼頭、西九文娛藝術區等十大建設工程，又承諾於大會堂設立規劃展覽館等促進城市發展的措施。我很多謝林局長的努力。

當局又在我提出可持續的城市發展及環保樓宇政策之後，進行強制建築物能源效益標籤的公眾諮詢，並承諾會在興建添馬艦政府總部時，帶頭採用環保建築設計和綠色建築的概念。

在我最近提出長者房屋政策期間，政府主動回應會檢討房協和房委會的長者屋計劃，同時表示會檢討安老院的政策。

除了提出議案，發揮改善政府施政的作用外，我亦透過發揮橋梁的角色，協助當局提升效率。最令我印象深刻的是“波鞋街”重建項目，我很多謝馮檢基議員，他第一次帶我參加街頭議會。代理主席，我很少在外面跟市民傾談，他是第一個帶我認識“波鞋街”的矛盾問題。我亦很多謝陳偉業議員，跟我在 K28 波鞋街關注組中向市區重建局（“市建局”）提交了“遷上留下”的多贏方案，透過復修重建，解決“樓上要走，樓下想留”的矛盾。

我覺得最重要的是，“波鞋街”的個案能促使政府落實檢討市建局的角色，和市區重建的政策方向，着手研究以私人參與的方式進行重建項目，而不是由市建局獨霸市場，純粹以賺取最大利潤為目標而行事。我覺得以前土發公司年代是以規劃為中心，政府的角色是協助業主進行重建，以保育有價值的歷史建築物和社區特色為大前提，鼓勵多些私人參與的市區重建項目，這才是更好的政策方向。

政府在處理景賢里的問題上，亦聽取了專業人士的意見，承諾會重新檢討當局對保育私人業權歷史建築物的主動性，成功把景賢里列為法定古蹟。

至於龍圃花園事件，更令我深深體會到立法會議員發揮橋梁角色的重要性。當我接到龍圃花園業權人向我表示，希望政府把龍圃花園列為歷史建築物作適當保存時，我第一時間把這項信息向特首辦轉達，曾司長 — 現時是財政司司長的曾俊華司長 — 當時作出很正面的回應，以及得到多方面的協助，才能迅速化解龍圃花園被拆的危機。

代理主席，我一定要提西九計劃。這項計劃現在能夠開展，很多謝兩位議員，是雙“梁”，即周梁淑怡議員和梁家傑議員。在他們的領導下，我們立法會全體議員團結力量，將我們的意見如實向政府反映，使政府捲土重來，將西九計劃做得更好。我很希望以後更能將我們的力量團結起來，我記得主席范太第一次當主席的時候跟我們說，如果我們能夠團結起來，是一定能改變政府的政策的。

審議法例是立法會議員非常重要的工作。我很高興能夠發揮橋梁的作用，代表業界爭取在《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中加入測量和園境專業，作為被行政長官考慮委任加入西九管理局的專業經驗。此外，在審議階段，我亦希望在法例中加入西九的規劃及其藝術文化設施的建築設計須進行公開比賽。雖然政府認為在法例上難以訂明公開比賽的條文，但亦答應在政策上認真考慮有關比賽的建議。單仲偕議員，很多謝你協助提出議案，雖然我們的票數是差了一點，但亦因為我們的爭取，政府表示會積極考慮有關建議。談到建築設計比賽，我很多謝特首，當我向他就上海世博香港館的設計提問後，有關方面能夠在很短的時間內籌辦了比賽，亦有了成果。

我覺得能夠解決問題，最重要的是……正如我提出的其中一項問題，當測量師和建築師在政府方面有一個大問題，關於合約員工和公務員之間的矛盾，我很希望局長能夠想到一個合理的方案。我很高興亦很明白特首和政府的態度現在是有一點轉變，並在各方面的努力下得到緩和。希望不久的將來，問題可以得到圓滿的解決，亦希望能吸引更多專業人才參加政府的十大建設。

我覺得保障僱員福利和獲得公平對待，是每個機構的責任。所以，我擔任立法會議員酬金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小組委員會主席期間，一直為同事們爭取合理的薪酬福利。代理主席，曾經有一名市民致電給我，這位女士說，立法會議員為甚麼要加薪呢？他們只懂喊口號，拉橫額，我不懂嗎？

（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談到拉橫額，我想說出一個事實，不是故事。我最記得的是，我們有機會將西九的模型向市民展示，而當時是由曾特首主持這個會議的。在會議中，很多人在席，當他在台上準備向文化界發表一些言論時，梁國雄議員像魔術師般拉橫額，（眾笑）他把橫額摺得很小，放在口袋裏，卻忽然把橫額

拉出來，以表達反對官商勾結和單一招標。最特別的地方，是攝錄機忽然由向着特首而轉向梁議員，台上突然爆出煙花，很多芭蕾舞員圍着現時是特首的開幕禮主持人，攝錄機要轉來轉去，又要拍攝梁議員，又要拍攝曾先生，成為了一個十分可笑的景象，我不知道主席你有否看過。這代表了政府和議員的矛盾，但我覺得，梁議員真的能幫助和促進我們成功爭取到西九現時合理的做法。

在這方面，我很高興議員薪津獨立委員會最終接納了我們一部分的建議。最重要的是，落實了為立法會議員提供退休和醫療保障。雖然有很多議員未必覺得是合理的調整，但我覺得，最少能夠吸引更多有意服務的各階層人士參與立法會的工作。至於在席的同事能否享用這些增加的薪酬和福利，便要看看市民會否繼續支持他們了。范太，我知道你為我們議員的福利出了很多力，但你和 9 位議員都不能享用成果，因為你們已經宣布了不再參選。

最後，我想指出，很多人都知道我曾遇上意外，我堅守立法會的龍門而受傷入院，得到各方的慰問。（眾笑）我要多謝 Tony 和 Rebecca，他們是立法會秘書處的職員，他們一直陪伴我入東區醫院；亦很多謝副主席劉健儀議員特別到醫院探訪我，說不要怕，戴上一個黑眼鏡便行。（眾笑）連司機也慰問我，結果這在我人生中，留下了一個難忘的回憶。多謝主席。

**李柱銘議員：**主席，又沒有足夠法定人數。（眾笑）

**主席：**李柱銘議員提醒我，我們似乎沒有足夠法定人數。按照《議事規則》，請秘書響鐘，傳召議員返回會議廳。

（在傳召鐘響後，多位議員進入會議廳）

**主席：**現在已有足夠法定人數。李柱銘議員，請你發言。

**李柱銘議員：**主席女士，想不到最後一次要求點人數是那麼險的。不過，我可以告訴你，主席女士，我不會再要求點人數的了，（眾笑）這亦是我擔任議員最後一次要求點人數。

主席女士，我首先當然要說多謝，這些“擦鞋”工夫是一定要做的。第一個當然是“擦”主席女士你的“鞋”。主席女士，我最欣賞你的是.....如果沒有“長毛”，我也不能欣賞你的“quali”。大家看到，4年來，“長毛”到了現在已是相當乖，已經很少須主席出示紅牌了。如果“長毛”你也能應付，我是沒法不服你的，主席女士。不過，我沒有理由純粹“擦鞋”，這不是我的風格，我總得找一些地方來批評你的。我要批評你的一點是，當官員間中不能回答我們的質詢時，你便會說出一個引導性的問題：“你是否還有補充？”官員於是便站起來說沒有補充，然後坐下。這是我對你不滿之處。

當然，我希望在我退下來後，議員們不要經常罵我，說我經常要求點人數，當他們在用餐時便要求點人數等。最近，便是在那次審議由涂謹申議員表演的那項條例草案時，有多位議員反而多謝我，因為傳召鐘不是響1分鐘而是3分鐘。我記得代理主席剛好在吃咖喱，她說“‘馬丁’，多謝你，讓我可以吃完這口咖喱也不遲到”。大家其實可能會奇怪，為何就要求把傳召鐘由響3分鐘改為1分鐘而發言的不是“鄭大班”而是李柱銘呢？他經常要“搞搞震”，經常要發言，但最終他不能發言，反而是我就要求傳召鐘響3分鐘而發言。

陳鑑林很不滿意，他問，為甚麼不可以坐在座位上？這是我們的責任。他說得不錯，但他忘記了一點，便是《議事規則》寫得很清楚是3分鐘的。為甚麼是3分鐘呢？便是因為明知議員會四處走。老實說，從最近的廁所——即上半層的男廁——走下來需時45秒，高一層的廁所便不知道怎辦了，也許只夠時間洗手而已。所以，3分鐘其實是有理由的。

主席女士，有些人說當我自己發言時便要求議員返回會議廳，但之後自己卻離開。第一個罵我或罵得我最兇的是誰呢？便是衛奕信太太。有一次，英國王子查理斯來香港，她在船上介紹我給查理斯王子認識時，說這位便是李柱銘，在立法局發言最多的便是他——當時是立法局，英文則沒有分別——但他發言後便會離開，不聽其他人的發言了。她就是這樣在王子面前“煮我米”。王子怎樣回應呢？他說“*He is a man after my own heart*”，即他最欣賞的便是這些人。

或許讓我解釋一下，為甚麼我要離開呢？因為我害怕對着鏡頭睡着了。談到打瞌睡，我可說是超人，除了曾在乘搭地鐵時因站着睡了而過了站外，我有一次在牙醫的椅子上也睡着了。他問為甚麼我可以睡着的呢？我問他怎麼會知道我睡着了呢？他說是因為我打鼻鼾。如果對着鏡頭睡了便不大好，所以我要離開會議廳。

我還要多謝的人，當然便是秘書處的同事，包括台前幕後的同事。我不想個別讚他們，我怕害了他們，令他們不能陞職。此外，我也希望記者們包涵一下，因為他們致電給我，我有時候不會回覆，有時候又很遲才回覆，但我要承認，我有時候真的會有點親疏有別。

當然，我要多謝與我一同走過民主路的人。我特別要提的是“華叔”和葉錫恩。我不明白為甚麼我們的車不是給她用的呢？我們的車牌是 LC 2 (Elsie TU)，為甚麼不是給葉錫恩使用的呢？當然，我要多謝我的妻子和兒子，但這些可留待回家才說。

我要多謝我的選民。我的選民真的不停支持我，所以我沒有試過一次不當選。不過，我也要多謝沒有投票給我的選民。我經常都說最重要的是投票，投給誰也不要緊，當然希望他們會投票給我，但投票給其他人我也不介意，因為民主便是投票，而民主不止是投一方面的票，還要連他人的票也投。

主席女士，很多記者問我：你快要離開議會了，你最 miss 的是哪個地方呢？我在這裏說，我最 miss 的是那個車位。我記得在 1997 年回歸時，我們被趕下車，蔡素玉除了佔據我這個座位外，還佔據我外面的車位。我說，蔡素玉，會議廳裏的座位不要緊，但如果連外面的車位你也佔據，我便很不舒服了。談到蔡素玉，她原來也是屬虎的，但我不知道我與她相差 24 年還是 36 年？蔡素玉有一點很有趣的，便是跟她一同參選的，即與她排在同一名單的參選人，排第一位的似乎都不是那麼“掂”。在這一屆的選舉中，聽聞曾鈺成想排在她前面，我真的希望他為自己着想，想想怎樣分票。

談到曾鈺成，我想起公民黨說的一句話，便是幸好還有公民黨。你猜曾鈺成會說甚麼？他會說幸好還有民主黨，因為他自己寫過文章，說沒有民主黨便沒有民建聯，沒有民主黨在“搞搞震”，民建聯便不會受北京重用。

還有一件事我想跟大家說的，便是我不明白在設計這座大樓時，為何男廁一面是在二樓和三樓之間——不是，是一樓和二樓——一面則是地下和一樓之間？我的方向感很差，太急的時候經常會走錯路，發覺原來走到的是女廁，於是要走回頭。我不明白是否因為男女平等，所以男女廁須各有一個高一個低？我到現在也不明白。

我的方向感是如何差呢？當時我在柴灣興華邨有一個辦事處，是我和楊森的辦事處，我曾多次駕車到那裏，太太亦教了我怎樣前往，駕車到那個停車場是沒有問題的。不過，有一次，我乘搭地鐵，便出問題了，我不知道如何走到自己的辦事處。我不可以問其他人“請問李柱銘的辦事處在哪裏呢？”

(眾笑)我想問“請問楊森的辦事處在哪裏呢?”後來想想那也不行,因為知道楊森辦事處在哪裏的人,當然便是擁護民主黨的人,那麼,他們當然知道那個辦事處是我也有分的,所以又不行。最後,我惟有用手提電話致電辦事處,讓工作人員教我怎樣一步一步走到辦事處。

我的方向感其實與我的從政理念很有關係,主席女士,所以請你不要說我離題。大家也記得,2005年我們曾特首的那個方案,即“林公公”的那個方案,大家說我們反對。為甚麼我們反對呢?這其實與方向感很有關。特區成立後,第一屆立法會有20席直選議席,第二屆,即到了紅綠燈,通過了,便有24席直選議席,然後再一個紅綠燈,也是綠燈,我們便有30席直選議席,但接着卻不能再繼續前進,要我們轉右(即兩邊各增加5席),我當然反對。我在民主路上走只懂走直路,叫我轉右,我便失去了方向感,我便害怕了。所以,我們當時要反對。

主席女士,還有一件事我是永遠也不會忘記的,便是我們的lift(升降機)。我不知道它是不是被設定了一個program?這部lift是胡法光的公司替我們安裝的。大家也知道,胡法光的政治理念與我不大相同,儘管大家也喜歡打橋牌。我每次在地下想使用lift時,它必定會停在2字樓,有時候更差,是剛好離開地下向上移動。如果我在樓上,它便會剛好離開向下移動。然而,在這數天,全部都改變了,電梯居然停在這裏等我:我在地下它便停在那裏等我,甚至在1字樓也在等我,任由我按上按下。這個電梯原來真的一流,它知道我快要走了,所以便不要緊,姑且遷就我一下。

主席女士,最後,我當然要提一提我們的內會主席。她請我不要再搞政治,否則便會被人說我是“李乜乜”和“吳乜乜”了。“李乜乜”當然便是指“李乜奸”或“李登乜”,那麼“吳乜乜”是甚麼呢?當然是“吳六桂”了,為甚麼我說“六”呢?因為我是第六的。不過,我不怕“李乜乜”和“吳乜乜”。主席女士,我雖然面向你說,但實際上是對內會主席說的,因為我的母親姓吳,我爸爸當然不用說,他是姓李的,即是說,對我來說,“李乜乜”和“吳乜乜”並沒有威脅,沒有壓力。

主席女士,我記得我初入前立法局時,財務委員會令我感到很彷徨。我看着那些文件,數目很大,我數輩子也賺不到那些錢,但卻要求我批准或不批准。由於我是大律師,這便很麻煩了,我們習慣了要看清楚、研究清楚為甚麼要批准,我才肯批准。那麼,只是看文件是不足夠的,雖然文件已有很多資料,但還是不足夠,我怎麼可以舉手表決呢?好了,工務小組的項目更“杰”,甚麼由乙類項目升為甲類項目?我根本不知道還有多少個乙類項目,不知道其他的乙類項目還有多少?我怎可以同意提升其中一個而不提升其他呢?

我於是找了當時的財政司彭勵治。我在加入了前立法局兩星期後找他，說我“搞唔掂”，我想不當立法局議員了。我當時真的很害怕。他問我為甚麼呢？我便說出了原因，問他我怎樣批准撥款呢？我不知道還有甚麼其他，也不知道所謂的“餅”有多大？工務小組方面也是這樣，我不知道還有多少個項目，我怎知道哪一項應該提升呢？我相信他不曾見過有人因為這樣而想辭任議員的。他說他很明白，但很難向我解釋為甚麼不用擔心。他說不如我先不要辭職，多做兩個月，然後看清楚是否還有這個問題。主席女士，兩個月後沒有問題了，因為已經見慣，每一個項目所涉及的金錢，也不是我所能賺取的。後來，可能我不是太盡職守了，我閉上眼睛便批准了。

最後，我當然要談談民主夢。對我來說，民主夢不會是噩夢。雖然它現在仍未是一個甜夢，未曾看得到，但我很有信心，在不久將來，民主必定會降臨我們的國家，來到香港，因為全世界也在朝着這條路走。我也看過圍着我們國家的其他 14 個國家，當中有 11 個已經有民主選舉了，有甚麼理由我們的國家會走在最後呢？所以，主席女士，我希望當你退下立法會後，可以在新的人大常委的崗位上，為香港人爭取民主。多謝主席女士。

（議員擊桌示意）

**湯家驊議員：**主席，4 年前，在差不多同一個時間，即在 7 月時，吳靄儀議員來找我，說服我加入立法會，我真的“多得她不少”。因為她的緣故，我在立法會度過了 4 年。

主席，這是我參與的第一個“告別議案”的辯論，也可能是唯一的一個，因為民主制度是不可以以為選民一定會揀選你。這也是我唯一的發言，因此，我想說說在議會的感受。主席，我認為這是一項告別議案而不是一項致謝議案，我不想像奧斯卡金像獎般站在這裏，從父母生我下來開始，一直致謝到最後一位。

主席，顧名思義，立法會是要立法。在我進入立法會時，我以為我是進來立法的，我以為我是以律師的專業身份，在立法方面作出一點貢獻，但我進了立法會後，我才發現實情並非如我所想像般。第一，議員不可以立法，不可以提出立法的建議，只有政府才可以提出來。更令我感到意外的是，原來議員也不可以修訂法例。理論上是可以，但當我們審議法例時，如果我們提出一些非常有力的理據，但政府卻認為是不可以、不加理會的話，政府便會

把它們吸納作為政府的修正案。其他議員的一切意見，包括代表市民的意見，所提出來的修正案絕無僅有地可以獲得通過。更令我感到奇怪的是，不是所有立法會議員對於審議法案也感到興趣，很多法案委員會的會議到最後只餘下兩人，一位是主席，一位是另一位議員。大多數的時候就是我和吳靄儀二人，變成自己跟自己開會。

主席，這聽起來似乎很可笑，但其實卻是一個很可悲的現實。在我 4 年的立法會工作中，有數項法例特別令我留下很深刻印象，其中一項當然是有關竊聽的條例。我們不要說是否民主派提出，總之是有議員提出了非常多的修正案，其中包括甚至只是文法上我們認為是寫錯的，英文是寫錯了的，須予以修改，但政府也搖頭，連那些修正案也無法通過。日後任何人看到那項法例時便會搖頭，慨嘆為何立法會的文法水平這般差。

第二項令我難忘的法例，當然便是過去兩天所審議，昨天才通過的有關監警會的條例。涂謹申議員提出的七十多項修正案竟然無一幸免，全部遭否決。那麼，那七十多項修正案是否都是毫無理據的呢？我相信如果是的話，涂謹申議員便不會被選民選入立法會了。唯一的例外，便是最後這次會議上所審議的《種族歧視條例草案》，第 58 條令局長遭受滑鐵盧，但那也是因為天時、地利、人和，恰恰遇上剛剛，才會發生的。恰巧今年是選舉年，恰巧當時差不多是接近午夜的最後一次投票，全委會主席其實已經給了少許空間，她詢問有否委員想發言？如果有超過兩三人想發言，便會押後至翌日才表決。如果要押後至翌日，這個結果肯定不會出現。幸好沒有委員舉手要求發言，又恰巧我們數位同事不是在談電話便是已離港或不知去向，所以第 58 條才會被納入法例內——對不起，應該是沒有被納入法例內，所得到的結果是較吳靄儀議員所提出的修正案的效果更為廣闊。可是，主席，我相信這些機會是“十年唔逢一潤”，絕無僅有。

立法會其實只是一個通過法例的委員會，我們沒有一個真正的立法職能。很多時候，我們只是一個橡皮圖章，無論我們按鈕反對或支持，結果還是一樣。

除了立法，我們另一個重要職能就是監察政府的財政，《基本法》內已經寫得很清楚。基於同樣道理，老實說，我覺得要我出席財委會會議，真的令我感到非常浪費時間，因為絕大部分的撥款申請都是捆綁式的，我們很難否決，因為絕大部分情況也是需要那筆款項運作。正如財政預算案一樣，如何可以否決它呢？然而，我們感到不少申請撥款也是非常沒有理由的。同樣地，我們也是絕無僅有地可以真正否決政府的撥款申請。

主席，我所說的不是晦氣話。為何甚麼事都不能反對政府呢？問題是如果政府沒有危機感，政府便不會認為立法會的監察能力確實有效。正如我們作為民主制度下的直選議員一樣，我們必須有危機感。只要有危機感，我們才會希望做到最好。如果政府沒有危機感，我們作為立法會議員，我們的監察工作其實是非常非常有限。我們可以做甚麼？

主席，在我進立法會後第一個月，我便反覆自問，因為我已經發覺作為立法會議員，我們的功能可能不在議事堂上。我們在議事堂上，靠我們按鈕、靠我們發言，無論如何擊桌、如何憤怒責罵官員，力量也是非常有限，我們要靠議會以外的力量制衡政府。可是，主席，矛盾在哪裏？矛盾便是像我們這些人，如果不是進入立法會當議員，便很難發揮一些在議會以外可以制衡政府的力量。我相信在香港不是太多人有這樣的質素或力量，李柱銘議員可能是一個例子。他不當議員，我肯定他同樣會在議會以外發揮足夠制衡力量。陳方安生議員也是一個例子，她其實是無須進入議會。她即使不進入議會，她在傳媒、國際舞台上也有一定影響力、一定空間，只要她好好利用那空間，她一樣可以做到我們作為立法會議員所希望做到的事。可是，一些普通人士，像我、像很多其他同事一樣，我們必須倚靠立法會的席位才可進入建制，才可以在傳媒空間爭取一個位置。我們須利用這空間，盡量透過議會的工作，散發我們的政治理念。

因此，回顧 4 年，對於立法會的工作，我真的感到自己一無是處，我坐在這裏其實只是白佔座位。不過，也由於這個席位，令我覺得我們在議會以外才有少許影響力，有時候可以改善政府的施政和社會不公平之處。一個很好的例子便是紅灣半島。我最初當選時發現，原來紅灣半島事件並非可以在立法會內處理，而是要在立法會以外，由一個電台節目所發表的意見來改寫歷史。我相信董建華先生下台也是另一個例子。當然，那並非我一個人的責任——不是我一個人的功勞，對不起，我絕對不是這個意思，而是廣大市民的功勞，但我相信多位立法會議員在議會以外所發揮的影響力，是有助影響該結果的。

主席，我在立法會 4 年後，離開這個議會會否感到有一點可惜呢？我絕對不感到有甚麼可惜。可惜的是花了 4 年時間，好像甚麼也沒有做得到；可惜的是想做的事，好像是沒有時間或沒有能力做。如果要改善這制度、改善這種施政，是否應該放棄立法會的工作，還是堅持坐在這裏，繼續按鈕反對呢？主席，這是在過去差不多 6 個月裏，令我感到非常矛盾的一個問題。我很希望可以像 **Martin** 和 **Anson** 一樣不當議員，但也可以在外面完成我想完成的工作。

可是，有時候，我會想，主席，有賭未為輸，我們還是有一些時間。司長剛才說 2017 年他會跟我們一起投票，我不知道是投甚麼票，但我希望是投票選出一位並非我們被迫選出來的特首，而是一位香港市民希望他可以當選的特首。

主席，我剛才說過這不是一項致謝議案，這是一項告別議案，但在我坐下來之前，我始終必須感謝一羣人。主席，我要感謝的除了是你老人家之外，還須感謝我們的秘書處。他們的工作其實比我們辛苦得多，他們付出更多，不同之處只是他們是一羣幕後的無名英雄，沒有人知道，出鏡的卻是在電視機前出現的議員，但大多數工作其實都是由他們處理。我也想感謝我們多位法律顧問，雖然我自認法律方面的學問非常高超——自認而已——但很多時候，透過議會的法律顧問所累積的經驗，確實令我大開眼界。主席，我不會忘記我們議會的其他同事，包括我們的保安同事、我們的清潔同事，他們每天都讓我們在可以接受的工作環境下，面對這般“難啃”的工作，還勉強可以“啃”了 4 年。

主席，我不知道我是否要再多“啃”4 年，但我必須在此感謝立法會多位同事。謝謝。

**王國興議員：**主席女士，小時候，我家裏很窮，曾兩度輟學，為幫補家計，我在酒店當門僮。我是在街邊長大的，吃飯、睡覺和做功課都在街邊。主席女士，我自懂事以來所睡的第一張床，便是我結婚時所睡的那一張。

由我當酒店門僮到成為立法會議員，飲水思源，我作為勞工界的立法會議員，感謝工聯會的推薦和全港工會投票支持，感謝所有工會的領袖及工聯會地區服務處的幹事和義工，他們不為名、不為利，默默耕耘，也感謝我的母校——勞工子弟學校和港九勞工教育促進會給予我啟蒙和接受教育的機會。主席女士，我更感謝你作為前輩，對我這名後輩鼓勵和支援。我記得 13 年前，我曾就完成第一屆民選區議員任期所寫的一本著作找你幫忙，你在百忙中也看畢文稿為我作序，對我參政作出了很大的鼓勵。我還要感謝在我背後默默支持我的太太，她現正在電視機旁收看我的發言，“筱平，我多謝你”。

主席女士，我非常珍惜工會集體給予我這 4 年來在立法會服務的時間和機會，所以，這 4 年來，在立法會的每一分鐘，我都是用心為勞工和基層爭取及維護他們的權益，並為被壓迫、被剝削的弱勢社羣進行抗爭。今天，我用鐵面無私的鏡子來反省過去 4 年的工作。

主席女士，我覺得這 4 年並沒有白過，我在立法會做到事、有收穫，對於爭取和維護“打工仔女”的權益也有一定的進展。有記者問我會以甚麼菜式形容這 4 年來在立法會的工作，我回答說是“生炒排骨”，因為酸、甜、苦、辣，色彩繽紛，多姿多采。主席女士，這 4 年來，我們工聯會“三劍俠”齊心拼搏，在各位議會同事的支持下，我們是辦到事的。除了在大會提出的議案或就其他議員的議案提出的修正案外，在我所參加的各委員會中，成功動議的議案和修正案而又獲得通過的，共有 34 項。這些議案有力地反映了基層和“打工仔女”的呼聲，也得到政府有關部門不同程度的回應。

主席女士，今天是最後一天的會議，今早我和大狀“阿 Jack”懷着深深的感情，一起找在這座大樓服務的同事、秘書和保安人員等拍照留念。這 4 年來，我們覺得很開心，而且很有收穫。我們團結抗爭，終於為“打工仔女”做到一些事情，其中最為人所知的便是爭取為最低工資和標準工時立法。雖然有關工作未能在本屆展開，但亦已為最低工資立法進行了前期準備工作。如果特首履行承諾的話，最低工資在今年 10 月便會揭開新的一頁。此外，我們亦為全港公務員爭取重新招聘和恢復加薪，為政府的合約員工爭取延續聘用、爭取長期聘用和爭取加薪。我們確有成績表可以證明我們辦到事。

主席女士，我覺得最具突破性意義和最值得隨時回味的事情有 5 件：第一，我們成功爭取政府移動政策，解決政府公共工程的欠薪問題。德信事件非常震撼，有些政府官員當然不大喜歡工聯會的“短毛”，但德信事件中，我們看到數百名工人無法取回“血汗錢”。我們前往請願、遊行和靜坐，最終成功爭取政府移動政策，不僅房屋署制訂了新的 7 招，建築署也制訂了新的 9 招，從此政府公共工程再沒有大規模的欠薪問題，這是值得欣慰的。

第二，政府的外判非技術勞工在 2005 年 5 月 1 日前飽受剝削和欺詐，但經我們力爭之後，前特首董建華終於在 2005 年 5 月 1 日宣布制訂政府外判標準合約的藍本，從此寫下新的一頁，這些合約員工的待遇均勝過從前。我已把該份標準合約藍本“過膠”，留為歷史的紀錄。

第三，我們成功爭取政府為立法欠薪刑事化定出方向。主席女士，這是我參與立法會工作一個很大的心願。在三十多年前的 1969 年，當時我在洋務工會服務，並為一名叫“婉琴”的住家女工爭取欠薪。雖然法庭判她勝訴，但卻收不到欠款，原因是她沒有錢聘請執達吏。40 年來，《僱傭條例》仍未堵塞這個漏洞，而《成報》事件便是最大的寫照。我們力爭政府要為欠薪刑事化立法，它終於在 7 月 8 日提交一份文件，表示接納我們的提議。我很開心，但還有很長的路要走。

第四件令我感受甚深的事，便是強積金制度。雖然我們已爭取到可能有“半自由行”，但最值得我回憶的是成功迫使積金局為執行強制清盤令交出時間表，《成報》便是由於沒有時間表，所以一拖再拖。

主席女士，第五件值得我懷念的事，是我十多年來的心願，我也想不到竟然可以取得一個開端和突破，便是促請政府檢討小販的發牌和管理政策。十多年來，我一直在區議會爭取、在市政局爭取，現在到了立法會，政府終於願意展開檢討，並同意繼續發牌，我們終於成功搶救了屬香港人集體回憶的“雪糕仔”。主席女士，我剛在前天跟他們交涉，現時全港只餘 29 名雪糕小販。如果再不搶救，這個行業便會消失。這次能夠成功爭取，我感到很高興，因為我爸爸也是一名小販，而我亦曾因幫助媽媽售賣粥品而被拘留在現時的尖沙咀水警總部。我出生於基層，十分體會我們這些窮人和基層的困難。但是，為何我們的政府不讓我們這些低下階層有一條路以維持生計呢？我實在猜不透。

主席女士，談到我們在這數年所做的事，我要藉此機會感謝在後方默默支持我們的議員辦事處職員，以及工聯會地區服務處的所有幹事和義工，他們真的是我們忠實和堅強的後盾。

主席女士，4 年來，我也有未完成的心願。第一，是最低工資的立法；第二，是欠薪刑事化的立法；第三，是強積金要實行“全自由行”和要提供“紅簿仔”；第四，是要全面修訂現行的勞工法例，特別是堵塞“四一一八”的漏洞，因為現時僱傭關係的發展日趨“去僱傭關係化”，透過假自僱各種藉口和理由，剝奪“打工仔”應得的權益，以及第五，是為長者爭取“生果金”每月增至 1,000 元，要設立增加的機制和取消種種不必要的限制。這 5 項是我未完成的心願，我很希望能夠成功爭取在未來重返立法會，以實現這些心願。

主席女士，我也不知道能否成功重返立法會，只能靠本身的努力。不過，這 4 年來，我們工聯會的 3 位立法會議員可以說是認真、嚴謹地對待我們的工作，問心無愧。

主席女士，我也很希望日後透過勞工界功能界別或直選進入立法會，代表我們勞工發聲及代表“打工子女”權益的同事，記着我這句說話：“維權尚未成功，同志仍須努力”。現時的勞工在香港社會仍然處於弱勢，在立法會的 60 個議席中，真真正正、單純為勞工和“打工子女”，並有着鮮明的代表性的議員實在太少了。所以，我很希望下一屆能有更多代表“打工子女”、勞工和基層爭取利益的議員進入立法會，繼續維護和爭取我們合情合理的權益。

主席女士，最後，我想利用這二十多秒時間，多謝立法會秘書處各部門的同事，包括保安、議會事務部和清潔的員工，他們每天辛勞地支持我們的工作。我還要感謝“嫻姐”和“大狀”兩位“拍檔”，多謝你們。

**方剛議員：**主席女士，聽罷王國興議員激昂的發言，請聽聽我心平氣靜的發言。

我是第三屆立法會的新丁，我在這 4 年學到很多事情，亦認識了很多新朋友。由於批發零售行業的涵蓋面非常廣闊，所以說，72 行皆屬於我所代表的業界，也絕不誇張。由日常食品以至偶然才放縱自己購買的奢侈品也有，與在座各位和全港 700 萬名市民的衣食住行也有關係，更是香港經濟支柱中的旅遊、貿易和物流業的重要一環，為就業市場提供數以十萬計的職位。

對於這麼重要的行業，在我進入立法會之前，我以為政府一定相當重視，並會提供良好的營商環境，讓市場供應充足、價格穩定、市民受惠，這樣業界便能全心全意應付政府無法控制的加租問題。可是，我在這 4 年來所看到的，卻完全不是這一回事。批發零售業不但得不到政府的支持，還不斷受到政府的打擊，包括透過新的政策和管制措施令我們的經營成本增加，同時又減少供應，致令經營日趨困難。當行業被迫把應付新政策的成本轉嫁給消費者時，便被指責商戶大幅加價，推高通脹。

其實，我已多次在議會上指出，推高通脹的罪魁禍首根本就是政府。大部分官員均沒有留意周邊市場的變化，一旦沒有豬、沒有牛、沒有麪粉、沒有米，便要求國家領導人保證輸港的供應。當政府想香港變成沒有農業的國際大都會，並取締養豬和養雞等行業的時候，是否有需要跟這些供應鏈上的持份者坐下來商討，研究一旦香港沒有了這些行業，有否其他渠道保證有足夠貨源供應香港人的需要及穩定市場和價格，以及有否檢疫、通關和倉庫等方面的配套，避免令經營者的成本增加。如果工廠經營者要更換供應商，必須確定有其他供應商取代，否則所有生產工作便要停頓下來。不單要自掏腰包支付薪金，還可能因無貨可交而被控告，可謂牽一髮動全身。

政府的處事方法是怎樣的呢？這數年來，它給我的感覺是各自為政。當某部門要交成績表的時候，便只顧勇往直前，而不會理會其他環節有否受到影響和是否有需要互相溝通。

我在進入立法會後首年的施政報告辯論中，說過一個造衣服的例子。一件舒適的優質衣服，在採購、裁剪和車衣等環節上都必須有高質素的監管。如果所造的衣服並非依照體形剪裁，而是憑空想像但卻硬要人家穿上的話，是沒有可能會令人穿得舒服的。當時，我已指出政府這種立法方式，既不理會是否可行，也不理會有否對營商者和市民造成影響。現在 4 年後，我的體會更深，整個政府猶如瞎子摸象般，這個部門摸到一隻手，那個部門卻摸到鼻子，總之各有不同的觀點。因此，我很認同副主席習近平給香港的一句名言：團結高效。試問一輛裝了 4 個大小不同的輪胎的車子怎能開得快呢？各有各做，又怎能為香港帶來整體利益呢？

我也曾在此說過類似的話，我進入議會這 4 年來，對於政府的立法程序、處事和應對均各有體會。在立法方面，政府有一招“超英趕美”；在執法方面，則有一招“已作評估，風險不高”；在加價時，便有一招“收回成本，用者自付”，而在不想花錢時，也有一招“應使則使，應慳則慳”。超英趕美的例子多不勝數，最新鮮“熱辣”的是兩個月前才通過的預先包裝食物營養標籤和營養標準，我們制訂了全球最嚴謹的制度。

有業界告訴我，在最近一次的行業技術會議上有很多新臉孔，他們都是在不久前才知道發生甚麼一回事，全部都是中小企經營者，更有人在會上哭着說沒有可能做得到，根本是迫使他們結業。在新法例生效後會出現甚麼情況呢？有些貨品會消失，有些貨品則由於時間所限而只能馬虎地貼上標籤，賭政府不會巡查和執法。如果有關注團體催迫政府執法，它可能會說：“已作評估，風險不高，所以無須這樣做。”這情況就如水果批發商一直希望政府加強對進口水果的規範管理，要求所有進口水果均須先在批發市場留下樣本，以便在有問題時作出跟進般。可是，政府的回應是，大家都會先把果皮削去才吃，因此風險不高。結果，當國家於去年規定所有出口水果必須來自註冊果場和包裝場時，香港的入口商未能即時作出配合，因而要求內地的檢疫部門給予一些彈性，延至今年 4 月才全面實施。結果如何？在實施新規定後，內地水果格價即時上升四成。

至於“收回成本，用者自付”的例子更多。政府允許長沙灣和西環副食品批發市場的外判管理公司大幅提高員工的薪金，由五成增至七成，政府為了收回成本，所以便要加租 11.4%。當政府不想花錢時，便口口聲聲說：“應使則使，應慳則慳”，而最好的例子莫過於下星期（即明天）要求撥款的活家禽行業永久結業方案。由於政府無法管制走私家禽，所以便要求這個傳統行業永久消失。經營者的生意和從業員的生計亦隨之而消失。他們希望政府增加特惠金以保障將來的生活，其實也不算過分，但政府卻採取“應慳則慳”

和維護納稅人的財富的態度，猶如擠牙膏般，逐少擠出來。然而，在“應使則使”方面，政府為了博取中央政府的稱讚，便要我們批出巨額款項援助四川，而在聘請新局長時亦出手闊綽。

政府在拒絕幫助有困難者或紓解民困方面亦是招數多多。例如，當政府說不准內地淡水魚和活雞進口時，業界只好望天打卦，盼會有錢支薪給員工，因此我們便請求政府豁免沒有經營期間的市場租金，但政府卻說“並無先例”。我們要求政府增加長者“生果金”，讓他們在當前百物騰貴，連生果的格價也增加超過三成的情況下，生活可以過得好一點。可是，政府卻說增加“生果金”會變成經濟不景時的負擔，所以寧願一筆過付款，但長期支付卻不可能。

主席女士，表面看來，我好像在罵政府，但其實這些都是我的肺腑之言，也是我這數年來的感受。我經常呼籲業界表達意見，但政府聽進了多少呢？我很希望政府能夠通情達理，提高管治能力，讓香港繼續繁榮穩定，人人也有兩餐安樂飯吃，社會自然和諧，畢竟我也是香港人。

最後，我要在此向主席女士這 4 年來的辛勞和循循善誘，致以深切的感謝，並希望你今後能繼續透過人大的職務，使香港人的聲音和訴求上達中央。我亦藉此機會向立法會所有同事，尤其是秘書長，表達深切謝意，希望你們會有優悠的退休生活和愉快的暑假。

謝謝主席女士。

**何俊仁議員：**主席女士，如果大家靜心回顧過去 4 年，便會發覺這段時期的發展極富戲劇性。這 4 年來，單是行政長官的管治，我們也可以看到是經歷了 3 個階段：第一個階段是董建華先生“腳痛”的一年；第二個階段是曾蔭權接替董建華完成餘下一年多兩年的特首任期，而第三個階段則是新任特首於選舉勝出後委任新班子的時期。

我們看到這 3 個階段出現了很多變化，世事如流水，而局長的臉孔也在不斷變換。在這 4 年間，我們曾在曾蔭權先生擔任政務司司長時，聽過他很強硬地對我們說，西九一定不可以一拖再拖，單一招標一定要按計劃進行。可是，後來卻看到西九“下馬”，其後又有西九管理局的法案，這些跟我們努力地在立法會提出我們的意見和倡議不無關係。2005 年政改方案的夭折，成為了重要的歷史事件，而在其之前和之後的釋法，更成了香港憲政史的里

程碑，儘管這裡程碑令我們感到極之憤怒和無奈。我們亦看到竊聽法例引起了極大回響，行政長官發出的行政指令竟由梁國雄議員在沒有聘用資深大律師的情況下，成功取得法院的命令被宣判違憲，而“長毛”現已變成了民間的資深大律師。此外，大家也看到，副局長和政治助理的事件令特首的聲望——引用政府官員的字眼——“始料不及”地如插水般下跌。所以，世事便是如此變幻莫測的，很多時候，此起彼落，難以估計。沒錯，世事如流水，人物如過客，但我們仍希望能努力建立一個穩固的制度，讓我們這羣過客在做一些流水作業的事情時，也能為社會謀求福祉。

所以，建立一個穩固、真正問責並體現行政向立法負責的制度，讓行政立法均真正透過民主制度為人民服務，才是最重要的，這樣才能長治久安，而這也是我們多年來一直希望努力爭取的。

湯家驊議員剛才的一番話聽來似乎有少許氣餒，但我相信只要他靜心想想，其實在這樣的局面之下，每個人所做的事都會在錯縱複雜的關係中發揮一些作用，也會產生一些 *butterfly effect*。最重要的是我們盡努力，對我們的信念作出承擔，歷史是會繼續向前邁進的。

其實，我覺得惜別議案不應只向數位已清楚表明一定不會參選並將會離開議會的立法會議員作出。所有參選者無論其意願有多大，民望有多高，也未必能夠獲選。大家都知道，這正是民選制度可取和可愛之處。然而，大家也無須互相祝賀會一起勝出，因為彼此的理念並不相同。不過，有一點是大家都贊同的，便是希望這個制度能夠選出最好的人。無論如何，今年確有數位社會非常熟悉而且被認為是重量級政治人物的議員，已清楚表明會離開政壇——其實不是離開政壇，應該說是離開議會——我認為有數句話真的應該對他們說。

不過，首先我要說的是，離開議會並不等於離開政壇。英國工黨前黨魁 Tony BENN 決定不再參選時，很多人也覺得很可惜，因為大家都知道 Tony BENN 是當時工黨的理論家，所以很希望他可以留下繼續支撐工黨。當時，他說了一句話：“I leave Parliament to enter politics”。他認為議會只是“濕濕碎”，日後要進入的才是真正的大政治。其實，我們也是一樣，李柱銘、范太和陳太均會進入更大的政治空間，為民主作出更大的貢獻。

讓我先談主席范太。有同事剛才提及她的“花名”，我相信我說了你也 不會生氣，便是“香港江青”。此外，還有兩個更差的是“隨例轉軌”，即是說你過去一直服侍英國人，但卻突然改變立場。另一個更差的是——但亦俱往矣，我想你也不會計較——“犯（范）婦人”，我覺得這稱呼很

離譜，是帶有侮辱性的。不過，我知道你並不生氣，而且可以記錄在案，民間確有這些說法。我相信到了今天你仍感到自豪的是，從臨立會至今的 11 年，你一直擔當立法會主席，成為我們立法會在特區歷史上一個舉足輕重的人物，也是創造歷史的一分子。

很多人也研究為何范太的聲望在這 10 年來增加了那麼多，我們所有從政者都會問，是誰替你“洗底”的呢？我覺得有兩方面：第一，我們擁有良好的制度，無論有何理念，只要在進入制度後願意承繼其優良傳統，並公正無私地維護其運作，我相信一定能夠成為好的領導者，或是值得我們尊敬的政治人物。范太，你做到了。

我作為一名民主派議員，縱使我十分清楚你的政治理念跟我有很大分別，甚至你作出的很多裁決我也是不同意的，尤其是在有關立法會可否批判人大常委會或國家機構的議案中，你裁決我們違反《議事規則》，這些都沒有先例可援，但你卻有這樣的裁決，我對此並不同意。但是，整體來說，我覺得你在這數年來所作的多項決定，均已盡量公平、公正和公道地處理，並承繼和發揚了這個傳統。所以，你可以“洗底”，也是絕對值得的。我覺得並不是這個制度為你服務，而是你為這個制度服務。

我希望不管誰是下一任主席，都能繼續在這方面努力，因為這是本會最重要而且十分值得保持的資產。議會的運作制度確保我們這些沒有甚麼權力的議員能夠發揮少許監察作用，而議長最重要的是盡量保護我們的發言權及僅有的審批權力。

你將會加入人大常委會，這是一項新挑戰。多年來，你看到議會內有很多反對派，有些在你心目中可能有着壞孩子的作風，有些則嫌太過分，但我相信整體來說你也會體驗到反對聲音的重要性，真正本着良心監察權力的重要性，以及在權力之前說真理、說真話的重要性。我希望你能把這些精神帶進人大常委會的工作，我相信你不會好像“長毛”般被趕走。我祝願你未來的工作能夠發揮這個作用。

陳太剛好不在席上，但她這次參選是很富傳奇性的。她過去是一人之下、萬人之上，領導十多萬名公務員及在任最久的政務司司長，但在辭職不久後便參加直選，走到街頭、披上戰衣，辛辛苦苦的取得十多萬票。她參選的意義在於讓我們看到，以她的經歷和身份，她的政治路途走到今天，肯定了泛民主派所爭取的目標，也肯定了我們的方向和道路是正確的。我覺得她是以身體力行背書我們的努力，這是我覺得最難得的地方。

當然，很多以往曾跟她共事的官員均不大習慣。例如唐司長第一天便說要跟她對調位置，曾局長則指她“忽然民生”，而林局長則好像被她這位前上司訓斥了一番。不過，不要緊，其實大家經常也會換位，希望林局長或是“林公公”將來會坐到這邊，變成林議員。即使陳太不再參選，但我也希望她仍會繼續在民主運動方面發揮其作用。

我當然也要談談我們民主黨的創黨主席李柱銘。23 年的立法會工作並不算短，我不知道他懷着怎樣的心情，他可能會覺得這段時間相當長，但現在 23 年過去了，卻未必覺得是那麼長。我記得他創下了不少紀錄：第一，他是要求響鐘召回議員開會次數最多的議員，即是要計 **quorum**，所以可能日後流會的機會較小，因為再沒有人好像 **Martin** 般經常要求響鐘。第二，聽說他是立法會內一次發言時間最長的議員，當時大概是 1988 年，我們也有聆聽他的發言，不是關於虛假新聞，便是有關權力及特權法例，又可能是權力及特權法例下有關虛假新聞的條文。聽說他把 **law reports** 中的判詞逐一讀給當時的總督聽。自那次後，聽說很多人都怕了律師，不是怕他們聰明，而是怕他們煩。正是由於他該次的發言，以致日後發言便須計時。他是一個“死纏爛打”的人，在法庭如是，在議會如是，在社會亦如是。我們的運動的確有需要“死纏爛打”，而為了我們的理念，亦真的是要這樣不怕辛勞、無畏無懼和“死纏爛打”地爭取。

他的離開會令很多人感到失落，其中一位當然是曾鈺成，因為再沒有人跟他較量英文，恐怕日後也不會有人問甚麼是 **direct engagement**，甚麼是 **miss target**。曾鈺成發言不多，我不知道在 **Martin** 離開後，他的發言會否更少。不過，無論如何，我希望 **Martin** 離開後會有更大的空間發揮更大的作用。

其實，我還有很多說話想跟各位同事說，但由於時間所限，最後，我在此祝願各位在未來的日子有更精采的生活，（*計時器響起*）也祝願我們的同事和職員。多謝。

**何鍾泰議員**：主席女士，本屆立法會的 4 年會期快要過去了。4 年的時間不算太長，也不算太短，但我們卻在這段時間見證了香港發生很多大大小小、甚至影響我們每一個人的事情。回歸後，金融風暴和 **SARS** 的打擊致令經濟低迷。現在，我們看到經濟已從 2003 年的谷底穩步復蘇，失業率已由 2004 年 8.6% 下降至現時的 3.3%，而政府的財政盈餘亦大幅增加，2007-2008 財政年度的綜合盈餘更超過 1,000 億元，是歷來最高的綜合盈餘。在本會的努力下，

再加上社會輿論的要求，政府最後也在一定程度上回應市民的訴求，推出了一系列還富於民的措施。可惜，社會上一些根本性問題，例如日益嚴重的貧富懸殊問題，特別是一些貧困長者和弱勢社羣的困苦生活，仍未能徹底解決。近期通貨膨脹不斷加劇所引起的問題，更令人擔憂，希望特區政府能夠正視這些重要的民生問題，並提出一些可以徹底解決的方案，避免這些問題轉化為社會不穩定的因素。

一些我不吐不快且令人非常氣餒和沮喪的問題，莫過如公務員隊伍中的年青工程師（即 **Graduate Engineers**）在政府工作了 5 年，但所得的工資仍只是很卑微甚至是可耻的，每月只有 11,470 元。可是，只有短短 3 年經驗的政治助理，月薪卻高達十三萬多元。莫非只有三年多經驗的政治助理的價值真的是擁有 5 年經驗的青工程師的十二倍？

特首在去年 12 月發表的施政報告中，清楚表明特區政府以經濟發展為目標，以基建推動經濟，相當注重基建的發展。如果預期每年可以得到超過 1,000 億元增加值的經濟效益，政府是否假裝不知道工程師在基建的規劃和興建方面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呢？大家可以看到，在最近委任的 17 位副局長和政治助理中，一位工程師也沒有。然而，中央政府內很多領導人也是工程師，政府其實尚欠工程界一個好好的解釋。此外，政府在過去數年取消了很多較高級的職位，例如高級工程師和總工程師，令很多政府工程師因陞職困難而感到不滿，士氣非常低落。

現在特首推出十大基建及不少優先大型基建項目，無論是一間公司或是一個政府，最基本的管治理論也告訴它們應急切增加各階層的人手，否則便會影響政府的運作，這絕不符合香港的整體利益。

我現在要談本港的政制發展，這也是同事最為關注的重要事項。特區政府在 2007 年 7 月發表《政制發展綠皮書》，經過 3 個月的廣泛諮詢及歸納有關意見後，行政長官於 2007 年 12 月向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人大常委會”）提交報告。人大常委會於同年 12 月 20 日就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產生辦法及有關普選問題，作出了重要的決定。

該決定清楚表明，香港可以在 2017 年普選行政長官，亦同時清楚表明在普選行政長官後，立法會全部議員也可以由普選產生，即是說在 2017 年實行行政長官普選後，可以在 2020 年實行立法會全部議員普選。人大常委會的決定為落實行政長官及立法會普選訂出了明確的時間表，下屆立法會的同事應把握時間，令兩者變成事實。

政改有五步曲，簡單來說，是：

- (一) 行政長官提出一項政改建議，並在廣泛諮詢本港市民後撰寫報告。
- (二) 特區政府把報告提交人大常委會作出決定。
- (三) 立法會內三分之二大多數通過。(這是最困難的一步，是個障礙。)
- (四) 行政長官同意及簽署。
- (五) 將有關法案報呈人大常委會批准或備案。

按照這政改五部曲的步驟，便一定要在 2012 年前完成有關的立法程序，使得行政長官普選可以在 2017 年舉行，而立法會的普選則會緊隨其後，可以在 2020 年進行。因此，第四屆立法會的議員將須肩負這項重大責任。

此外，在本會的內部事務方面，我透過所參與的事務委員會、小組委員會和法案委員會，觀察到本屆同事的工作非常認真，亦非常投入各項議題的討論，議事的水平和質素皆相當高。

由我擔任主席的工務小組委員會近期亦喜獲甘露，因為政府有更多工程項目提交小組委員會申請撥款。單是在 2006-2007 立法年度，工務小組委員會便通過了多達 100 項撥款申請，創下了紀錄。其中一些項目，例如添馬艦政府總部大樓和皇后碼頭等，經過多番努力也終獲通過。在 2007-2008 立法會年度，工務小組委員會亦通過了 82 項撥款申請，總額高達 710 億元，其中的重要項目包括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沙田至中環線、西港島線、中九龍幹線和港珠澳大橋等。我藉此機會向工務小組委員會各同事致以衷心感謝，更感謝秘書處給予這小組委員會非常充分的支持，令工作順利。

(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代為主持會議)

此外，我也要向其他同事致意。雖然各黨派的政見不同，但大家都能合作愉快，彼此關係良好，令到工作順利，特別要感謝秘書處的各位同事過去勞心勞力，給予我們強力的支援，使本會的工作在運作上非常暢順。

我在此還要衷心感謝帶領我們 12 年的立法會主席范太，她為立法會在社會上建立了一個非常好的形象。我也順帶衷心向精明能幹、盡忠職守、快將退休的秘書長馮載祥致意。

最後，我在此謹祝各位心想事成、身體健康。謝謝代理主席。

**詹培忠議員**：代理主席，我們現在這項議案是“告別議案”，但應該改為暫別議案，因為我很有信心在 9 月後我會回來。

提到過去 4 年，代理主席（本來由主席聽我發言是比較好），我不得不說說歷史。10 年前，即 1998 年，我曾經由我的代表律師控告立法會主席，因為當時要終止我的議員身份。依照《基本法》這是對的，當中已寫得很清楚，但依照香港的普通法，則不知道是否正確？因為香港的普通法是三級制：初審、上訴和終審，我沒有經過上訴便已經有結果。當然，到了最後，香港的高等法院不接受我的終審上訴。它當然有它的根據，但我亦有我的委屈。我當時告訴我自己，不用怕，接受事實，五年多後，我一定要回來。終於，我在 2004 年回來了，現在已經工作了 4 年。是否有用呢？我自己也在不停思考，但這樣是沒有用的，因為我在 9 月要再回來。我最主要是負起部分責任，即立法會的責任，監督政府運作。

外面很多市民對立法會議員的工作，瞭解得其實並不十分清楚，因為大家看到有些人很勤力，有些人則不是很勤力。究竟以甚麼標準衡量立法會議員呢？我個人的看法是，立法會議員差不多有十多項訂下來的工作。第一，出席立法會例會，換句話說，每個星期三的會議，甚或特首的答問會，我們盡可能要出席。當然，如果有其他事，是可以請假或不出席的。無論如何，立法會會議上有質詢、辯論，但很可惜，所辯論的是沒有立法效力的議案。第二，每逢星期五出席內會會議。第三，出席財委會會議。第四，出席小組委員會會議，我瞭解到我們最少有 18 個常設小組。第五便是立法。立法是相當相當複雜的，有些法案須召開數十次會議，甚至要進行公開聆訊。第六，接受市民和有關方面的投訴。第七，跟進投訴。第八，有時候，要處理業界的特別事務。第九，有時候，私底下要跟政府官員洽商或討論，以便解決問題。第十，上電視、電台接受訪問。第十一，出席沒有必要的應酬。所以，我們的工作是要讓市民及有關人士知道，立法會議員究竟在做些甚麼。我們做得是否足夠呢？當然，我個人認為這是很難以一個標準衡量，是要我們立法會議員自己進行檢討。

我個人有時候覺得，立法會，特別是主席坐在上面，看到下面只有小貓四五隻——不要說“隻”，只有四五個人——環境和思考性事實上值得我們作為議員自我檢討。如果說到了吃飯時間，我們是可以暫停 1 小時的。所以，下一屆無論是內會或甚麼也好，我個人認為立法會議員應該自我檢討一下，其他太多的推搪只是不負責任的舉動。我們要瞭解，我們是具有相當高示範作用的權力機構之一，不應該自我把責任推卸給他人，自己則高高在上。這是違背了選民給我們的權力和我們應該做的事。

代理主席，我想談的第二個問題是，政府和立法會在過去 4 年的整體關係。我始終覺得政府如果做到……大部分局長有時候不肯勇敢面對問題，經常“耍太極”，我認為這樣的態度、這樣的做法，令行政立法關係根本無法進步，亦沒有幫助。我們要瞭解，沒錯，《基本法》是希望行政主導，但我們不要忘記，這次我們國家的習副主席已經再次強調，或說提出了意見，希望香港也能在三權分立的情況下做得好些。在這情況下，我很期望行政主導能夠配合立法，司法當然要獨立，但亦離不開整體政府的架構。大家確實要洽商得好些，有甚麼問題便應尋求一個大家認同的重點，作出解決，而不是要達致行政目標時便利用立法會，沒有需要立法會時便讓立法會置諸不理。當然，這種思想、這種態度是要特首帶動，令其他司長局長，以及以後的副局長和政治助理共同瞭解問題癥結所在，不要內耗大家的力量和時間，達到全體市民和國家的要求。

當然，我們看到，在過去，很多法案和其他事項，政府其實是很行政霸道、很強權，但很可惜，部分立法會議員根本不理會是甚麼，凡是政府提出的便支持。就此，大家真的要檢討，否則，不論是他坐在這裏或由另一個人坐在這裏，又有甚麼作用呢？我並非認為大家是為了數萬元薪酬，或為了在外間被別人稱呼為議員，感覺飄飄然而當議員。如果是為了這種感覺，根本便不值得出賣我們的精神和理念。

代理主席，第三個問題，我亦希望特區政府瞭解，這次我們的習副主席提出 8 個字，值得我們留意，那便是“通情達理，高效管治”。通情達理，換句話說，便是要問，整體特區政府的工作是否真的做到通情達理呢？這樣便要檢討了。如果是，便告訴副主席我們已做到他的要求了。高效管治，情況又是否這樣呢？還是有部分政府官員逃避責任？我個人的看法是很多政府的政策，現在美其名是諮詢，例如十號貨櫃碼頭，諮詢了十多年，短命的人根本已經死了幾次，但仍要等待，這根本上不是負責任的做法。我們胡主席亦曾經向前特首說要查找不足。我們是有很多其他不足的地方，我們

應該努力做。吳邦國委員長曾經說，香港的一切權力是由中央授予，換句話說，沒有所謂的剩餘權力。很可惜，我們的特區政府，如果說它疏忽、不懂，它便須檢討；說它有意鑽空子，這便是無可寬恕的錯誤。在過去數年，這件事根本是特區政府應該特別留意的。

代理主席，我們瞭解到，香港的政治根本上並非一個獨立的個體發展，我們只不過是中國的一個特別行政區，最多是代表中央管治香港的一小撮問題。所以，在前途來說，是極之有限的，可以說是服務香港一個地區性的城市，亦不能夠超越我剛才所說中央政府授予香港的權力，只不過可以當作一個大型的區議會罷了。當然，香港是一個國際都市，如果能夠好好發揮，便可達致為國家服務香港人的目的，但我們亦不必期望做得非常非常突出。

代理主席，在告別的情況下，自必然.....你剛才的發言非常好。有 9 位議員已經確實在下一屆會告別大家，當然，其中李柱銘議員是一位資深議員和資深大律師，他更厲害的便是能夠坐在這裏睡着養神，但其他人卻看不出來。如果有機會，他可以把這項能力傳授其他的追隨者。至於其他 8 位，當然，我們主席的工作量.....她在這十數年內得到大家認同，但我們亦要看回過去。在臨立會期間，當天的投票結果是 33 票對 27 票，換句話說，有 4 票可以決定由誰出任臨立會主席 — 堅持到今天的主席 — 足證當時競爭相當劇烈。除了剛才 9 位確實說了會告別議會的議員外（今天的議案應該由他們主導），以我個人的看法，在其他議員中，最多有另外 11 位有機會告別立法會。無論如何，我在此祝福他們無論到任何地方、崗位或從事甚麼工作，最重要的是符合他們個人的要求和意願。我堅信大家一切會更好。

代理主席，我藉此機會除了多謝我的選民外，還要多謝我去年得病而收到一張由大家簽名的慰問卡，對於曾經慰問我的，我當然要多謝，即使沒有慰問我的，我亦衷心表示謝意。多謝代理主席。

**黃容根議員：**代理主席，很快便 4 年了。在這 4 年中，我們看到特區政府對一些基層市民關心不足，但我又看到另外一些政府官員，對一些市民的要求是盡心盡力處理的。最簡單的例子是林鄭月娥局長。有些事務本來是與她無關的，例子是我曾經有一次跟她說，請她看看一些農地在收回後不能發牌的問題。她跟我約了差不多 1 個月，選擇了一個星期六到現場視察，看過之後很快便有回覆，鼓勵被收回豬牌的農友從事一些轉型的行業。

此外，亦有其他官員對我們這個界別非常好的，例如周一嶽局長。有人問他是否一位好局長呢？我覺得有些事情他是已經盡了力。最簡單的是，不是因為他替我們跟內地溝通了，讓我們一些豬農能夠在內地養豬，不是這個問題。我看到他做這份工作，其實亦是非常辛苦的，因為他要管理的範疇太多，做起來不是那麼容易。不過，他當然有他自己的想法。我覺得以我們這個行業來說，是跟他直接有關的，所以我跟他接觸的機會較多，提出的意見也較多。不過，我每一次都很不開心。雖然他就某些問題協助了我們，但就另一些問題，他則不能幫助我們。例如今年氣溫下降得很厲害，我們的魚都凍死了，另外便是包括這一次業界用了數百隻船請願、抗議，希望政府關注他們的生計。

我亦曾經見過很多局長，跟他們說如果是在內地，官員一定會到地區跟我們傾談，瞭解情況，看看究竟出了甚麼問題。

我們業界很少遊行示威，要在海上示威則更難，因為我們的船隻較大，動員起來很容易便發生碰撞。所以，在海上請願示威是難度極高的，但我記得我們也舉行過 3 次，有兩次分別是為了歡迎國家領導人和慶祝回歸 10 周年，這次則是在海上巡遊。我是很擔心的，我對業界說大家一定要注意安全，有甚麼事都沒有問題，但不可以出現碰撞，不可以導致人身受損。

最後，我們完成了請願，雖然局長和有關官員都肯聽，但卻做不到甚麼，可能因為這是政府政策。不過，我們希望政府對我們這一羣別人所謂的弱勢社羣——有人說我們是夕陽社羣，但我自己從來都不認同，因為我們會轉變，會發展其他行業，在海上發展很多有變化的行業——我希望政府認真研究，看看究竟在漁業方面還有甚麼可以做。

當然，政府說他們有一個持續發展委員會，立法會當中也有 3 位同事加入，便是方剛、李華明和我，我們都出謀獻策，希望這個行業可以有些事情做到，但我覺得更重要的還是在於政府。如果政府無心理會這個行業，政府便請清清楚楚告訴他們，政府也不想他們繼續經營，要求他們“摺埋”算了。

可是，如果大家想吃魚，又想有社會認同的行業……我為甚麼這樣說呢？飼養優質魚，是我們業界自行提出來的，政府並沒有提出過；實施標籤制，也是由業界提出的；禽流感，讓我說出一些鮮為人知的事，我曾向業界提出稱為生物安全的建議，業界罵我罵得很厲害，他們問搞甚麼生物安全呢？為甚麼要在農場安裝防鳥網這些系統？後來，我向陳鎮源建議，不如鼓勵他們設置這些設施。

我亦向政府提出，既然是這樣，官員也應提升知識水平，不要只是停留在不前進的道路上，不如從內地或外國聘請專家向他們解釋甚麼是流感或禽畜疾病。當然，漁護署有很多專家或博士，但他們能否幫忙呢？我覺得政府應重新考慮一些做法。

當然，在議會上，我可以說我們還有很多問題，但在這 4 年中，令我感到很痛苦的，便是我們的黨主席離去了，我一直在懷念他。然而，我聽了李柱銘的一番話，令我更不開心。他說排在蔡素玉前面的人都不會有好結果。曾經有兩個人排在她前面，一個是程介南，另一個是他。如果李柱銘那種說法是真的話，我覺得他便不應該再說，亦不應該再提。正正因為他的一句說話，勾起了我對馬力主席的一些想法。所以，我希望我的同事對人對事都要忠厚一些，不要隨便說這些話。人雖然已走，但我們還是懷念他的。

由於他走了，在這次區議會選舉中，我們亦透過一些鼓勵，贏得了一些議席。這不是靠僥幸的，而是靠大家努力，靠大家在社區服務，包括我自己。我由 1991 年擔任區議員到現在，從來都沒有僥幸過。我經常跟我的同事說，如果想議員繼續為大家服務，我們首先要為社會服務，大家要努力。所以，到了今天，即使有人說我這個界別很好，我可能也會自動當選，甚至一定能進入立法會，但我從來也沒有對任何人說我是自動當選的，因為我是要努力做我的事。尤其是我的界別，社會上認為我們是夕陽行業，所以我更要做好我自己，帶領業界走上一條新的發展路，而不是停頓着。如果再停頓在這裏，我們便會被淘汰。我覺得這便是我想說的話。

我進入了議會後，我更尊重我們的主席范太。有一次，我貿然跟她說我們社區中有一些海外華僑回來了，想請她當主禮嘉賓，她立即答應。地點在哪裏呢？是在吉澳島。到一個這麼遠的地方，只做 1 小時的主禮嘉賓，她也答應出席，還說了一番話，令我們從海外回來的華僑很認同她。她說一個這麼美麗的地方，是一顆海上明珠，為甚麼政府不在這裏發展旅遊業呢？便是這麼簡單的一句話，卻證明了主席看出了很多問題。

當然，我亦希望她在不參選立法會議員後要保重身體，在不同的崗位為我們香港社會服務，為香港同胞服務。我亦祝願其他今次不再參選的同事身體健康，事事如意。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周梁淑怡議員：**代理主席，首先，我想多謝新界西的選民，他們令我成功地由功能界別的議員變成直選議員，他們給我很多很多新的體驗，令我多踏出民主的一步。我和田北俊一樣，希望身體力行，藉此證明不論是我們個人或

自由黨，也絕對信奉民主，支持民主。不僅是我們直選議員，自由黨所有功能界別的議員，也是絕對支持民主的。他們在自己的工作崗位中，也是以此作為他們的指標和座右銘，他們所做的工作，是由他們的選民訂定路向，我希望大家可以從他們非常超卓的成績和支持中，可看出這一點。

代理主席，很可惜，主席現在正在休息，我當然要向主席說數句話。我不敢說她是老人家，因為我和她年紀差不多。事實上，我與主席共事多年，我相信在這裏，我是與主席共事最久的議員。有一件事，我覺得主席是應該引以為傲的，便是當她開始擔任立法會主席時，她立刻表示要捍衛議會文化，我覺得她的確成功做到這一點。這個議會的轉變十分大，但她盡其所能保持這個議會的尊嚴，把整個議會的形象保持至今天這樣的水平，我覺得她是居功至偉的。

主席個人的作風是斯文、“滋油淡定”、公正持平、大公無私，親疏？並沒有別。我覺得大家有時候忽略了她的領導，因為我們只看到她主持議會，但其實這個立法會內事無大小，她也處理得井井有條，如果沒有她的領導和要求，我相信是絕對做不到的。

作為一個對公關和形象比較有興趣的我來說，最令我佩服的——其實大家亦已多次提及——便是她的形象徹底改變，而這種徹底改變並不是指表面，不僅是她走出來是甚麼樣子，我要承認，我也對她這個人的看法有所改變。我覺得時間能夠證明一切，令議員和市民最終也領略到、體會到，主席有一顆香港心。

我認識李柱銘議員很久，1970年，即無綫電視的年代，他義務替我做過些甚麼呢？是香港小姐的評判，他也曾義務擔任“家變”劇集的法律顧問。1980年代，他與我一起參與李鵬飛領導的青年才俊團。1983年，我們到了北京，大家猜一猜，當時由誰接見我們呢？是習近平副主席的先翁習仲勳。我們當時對國家非常不瞭解，我們只是想把自己的心聲全部說出來，但最低限度，在那次會面中雙方有溝通，也瞭解到國家對香港回歸的看法。他並容許我們道出對香港回歸的看法。

無可否認，“馬丁”為了爭取普選，實在很落力，不論是否與他政見相同（包括我在內），事實上，他的確是我多年的朋友，我也須敬佩他在這方面的堅持。他好勝的性格和頑童般的舉止，我們剛才便有所體會，便是在指出 **quorum** 不足的時候。事實上，他不時為我們帶來很多麻煩，也帶來一些歡樂。數十年前，我跟他打麻將，他十分好勝，他每逢輸牌便“出口術”，我發覺他現在也是這樣的，如果他跟人談不攏，便會“出口術”。但是，

他始終有其可愛之處，我始終覺得“馬丁”是一位 gentleman。其實，我也有些遺憾，他沒有辦法與中央政府冰釋前嫌，重建當年在草擬《基本法》時的合作關係。因為我感到兩者如果可以重新建立互相溝通，肯定對香港和民主派的同事也有一定的好處和體會。

有一件事我是不能不說的，那一次曾鈺成也在席。我不知道“馬丁”是危言聳聽，還是過分悲觀，有一次我與“馬丁”和曾鈺成一起會見一羣學生——曾鈺成不時也會說及這件事，便是“馬丁”預言，自己會在 1997 年後坐牢。到了今時今日，大家也很高興，看到他沒有坐牢。一方面，我為我的朋友不用坐牢而感到高興，但另一方面，我亦不想他估算得對，我要證明他是錯的，我不想他因要坐牢而自稱為香港 MANDELA。

我們對陳太為何不參選不作猜測，因為她有她的理由。不過，她曾告訴大家，要由她的家人為她作決定。我也認識她的家人，我覺得她現在決定不再參選，最少可以集中精神在一件事上，便是她作為“懼夫會會長”，她能有更多時間來扮演這個角色。

我一定要談楊孝華議員，他是自由黨眾議員中最勤力、最不計較、參加會議的時間最多、最有團隊精神的同事。他亦最能確定我們在甚麼時間到達甚麼地點。我們最近的四川之行便能證明這點，如果沒有他為我“撲”機位，我們可能便不能成行，或說不能全隊成行。但是，我們以後便不能有這種依靠，未能有此保證。我們亦非常尊重他不再參選的決定，他告訴我們，他 4 年前已答允太太一定不再參選。在黨友中，我們反而非常羨慕他，他今次能真正成為自由人。

談到自由，我作為這個議會年資最長的議員，領略到這個議會往往要在自由表達與效率兩方找到適當的平衡。早前的會議很長，即使我們現在的會議也很長；而且，我們議會的做法，很多時候，是在事務委員會討論完成後到小組，再由小組到大會，議員把完全相同的論點在大會上再說一次。大家也記得，我曾在不久之前，在會內辯論時說，官員不出席會議聆聽我們的發言，議員亦很少聽我們的發言，甚至傳媒也不理會我們，這引起了軒然大波，很多人也說周梁淑怡這樣說是不對的。不過，這是事實，我當然要說出來。

當然，很多人趁機痛罵政府。我並非說政府完全沒有責任，但我覺得我們本身也要作出檢討，我們可否避免說完再說，聽完再聽，善用時間和充實內容，以及在程序方面做得更好，好使我們發言的水平 and 材料令大家必然會聽，不會來去也好像不斷聽着同一片所謂“打爛了的唱片”呢？事實上，我們是要在這方面自我檢討的。

我亦要向政府官員寄語，自由黨經常被封為保皇黨，但一些學者最近進行調查的結果顯示，原來自由黨不是每次也是保皇黨，我們的意見很多時候也與民建聯不同，不會與他們作出相同意向的表決。官員經常說我們由建制派產生，應非常明白他們，沒有理由會批評他們。例如每當方剛或較“勞氣”的張宇人批評官員時，官員便覺得我們出賣了他們。但是，事實上，這是我們必然要盡的責任。我們一定要把外面的多方意見帶入議會，讓官員知道。如果我們不斷地無法說服官員，尤其是就非常合理的事情也不能說服官員，大家必然會覺得有張力和有紛爭存在。

最近，有些新聞報道“周梁”也會被人“炒魷魚”，不會繼續成為行政會議成員。我對此感到很奇怪，為何不早一點發生呢？我根本早已不願意擔任這個角色。不過，事實上，無論如何，我覺得我最重要的角色是，我是自由黨直選立法會議員，這是我最重要的任務，也是我的責任。在過去 4 年，我往往也以此作為最主要的工作指引。當然，我完全服從某些規則，但在我的想法、辯論或各方面的工作中，這也是我的最終指引。

我要藉此機會多謝所有在立法會工作的每一位同事，令議員在立法會的工作能如此順利。他們的服務水平是香港最頂尖的，我要多謝他們；而且，我希望秘書長馮載祥退休愉快。多謝代理主席。

**單仲偕議員：**代理主席，我從政是一個偶然的機會，我遇人不淑，在大學認識了李永達這個學生會副會長的“壞朋友”，1979 年跟他到清華大學交流，較青年才俊團還要早認識祖國，同團成員還有今天的發展局局長林鄭月娥。後來，又認識了楊森，他說要爭取老人權益。我在 1981 年當大學學生會幹事時，也曾跟“華叔”反對兩巴加價。

1984 年中英兩國發表聯合聲明，“港人治港”激發起我關心香港前途，為香港爭取民主。1985 年我開始參與區議會選舉，參政以來，我擔任了 18 年區議員，兩次自動當選，其中有 5 年當區議會主席，6 年區域市政局議員、兩年直選議員，還有 10 年功能界別議員，也算是個小小的長勝將軍。

大家都知我的花名叫“單雞”，這其實是大學同學給我起的花名，我小學同學叫我“豉油雞”，中學同學叫我“亞雞”，（眾笑）但我做地區工作時，葵青區的同事都叫我做“幸運偕”，也許是因為我由 1985 年開始參加選舉，從來也未輸過。

我還記得，在 1988 年，我爭取連任區議會時，有一次請到 **Martin** 為我助選，我們到了一間酒樓，借用了酒樓的麥克風呼籲選民投票支持，怎知全間酒樓鴉雀無聲，只聽 **Martin** 說話，情境至今難忘。到今天，在我所見，當前的政治人物只有陳太的政治魅力可與當年的 **Martin** 相提並論。**Martin** 和陳太，可說是民主路上的屠龍刀和倚天劍。

我在這裏要多謝 **Martin**，他不嫌棄我“阻手阻腳”，多年來帶我到外國唱“真”香港。我記得我和他最少出訪 4 次，1997 年是談回歸；2000 年會見克林頓，游說美國讓中國加入世貿；2005 年和 2007 年都是談政改。日後有機會，我仍然會繼續前往歐盟，甚至是美國國會山莊，繼續倡議香港的民主。**Martin**（他現在不在席），認路是我的強項。

我最早的外訪，可算是 1997 年年初，當年我參加 **Commonwealth Parliamentary Association** 的一個工作坊，也到過唐寧街首相府，他們為我們安排了一個小型酒會。

1999 年，當時國家副主席胡錦濤來港，相信我是唯一一位民主派人士有機會跟他會面。我們 400 人一起聽他訓話，也與他合照。當時有少許突破的是，我企圖遞一封信給他，豈料被藍鴻震收了，石沉大海。在 2004 年，我到過人民大會堂，出席了國慶酒會。

說到出外，**Margaret**，你為人執着，人所皆知，在原則性的問題上，我很佩服你，但在吃飯的問題上，你仍是很執着，我總是不明白其中的原因。2005 年，你可否記得我與你們到 **Brussels**，“馬丁”建議到一間叫 **Lyon** 的餐廳，他每次都是到那間餐廳的，而你的兩位同事余冠威及曾國豐都說好的。但是，你看過旅遊書而要往某餐廳，只有你一個人這般執着，結果是我帶着你所有同事，一大羣男人便跟你一個女人到了該旅遊書介紹的餐廳。（眾笑）

過去 10 年，我一直擔任資訊科技界代表，見證着這 10 年科技的變化。在 1997 年，並不是太多人使用互聯網，這個立法會甚至沒有人使用，電郵還不是太普遍。開放了電訊市場，令香港的資訊科技高速發展。後來政府發出了智能卡身份證，很多人使用，也很方便。此外，我相信我是第一位提出要打破數碼隔膜（**digital divide**）的人，但希望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先生也關注這個問題。

關於《版權條例》，這是我唯一一次要向公眾道歉的事情，那次給了我很大的教訓。我也要叮囑下屆議員，不論多趕急，也須看清楚法例，否則也

有機會向公眾道歉。此外，有關 spamming、《電子交易條例》、政府採購政策、電子政府、Wi-Fi project 等，也是我任內曾經倡議的工作。

我在民主黨負責經濟方面。其實，政府已接納了很多民主黨的建議，只是同事經常忘記。例如馬時亨接納了我們民主黨的發債建議，唐英年則接納我們的建議，改變政府外匯基金與財政儲備的分帳方法、擱置銷售稅。曾俊華也接納民主黨提出撥款 500 億元，用來減輕市民醫療供款。有些我們提出的意見，其實政府也接受了，湯家驊議員也無須太沮喪，有些事情是能夠辦得到的。

說回這個議事堂，我本來想跟范太說.....不過，我相信她也聽得到。我十多年來坐在這個位置，也發出比較多“呼呼嘖嘖”的聲響。我向范太道歉，希望她能夠原諒。

在議員中，“轉數”最快的要算是曾鈺成，每次重要的政治辯論，民主黨要最少兩個人前後“包抄”。現在大多數是由我或鄭家富留意着曾鈺成。陳鑑林現在不在席，我也想勸他，當事務委員會主席時，要讓議員提問，而且也要.....不過，陳婉嫻可能沒有甚麼機會回來立法會，（眾笑）但我也替陳婉嫻不值，他經常不讓陳婉嫻提問。（眾笑）不過，陳婉嫻也要留意，有時候，她的提問太長、內容重複，而且有些離題。此外，我剛才已想說，“屈機”並不是她說的這種意思，“屈機”是指以壓倒性優勢贏對方。

我亦奉勸立法會三大男高音——不是，應該說三大“大肚腩”，即是 Abraham、黃定光和黃容根，我希望你們減“車軚”。說到 Abraham，我相信他是立法會內最常違背自己意願下決定的議員。（眾笑）我要多謝 Sophie 向我提供足球賽入場券；Philip，我會參加你的除夕派對；詹培忠，多謝你經常幫我“睇相”。我也要多謝譚耀宗、田北俊和很多自由黨的同事，包括 Miriam 對我的鼓勵。

其實，葵青區議會真的是出產最多立法會議員的區議會，在立法會重遇的葵青區議員共有 4 位，包括田北俊、梁耀忠、我和李永達，都是 1985 年至 1988 年的葵青區議員。大家可能已經忘記立法會秘書處的同事李志輝，他現在已經過身，他也是當年的葵青七子之一，在 1985 年至 1988 年，我們一起在葵青區當區議員，“田少”當年還破天荒地邀請我們葵青區議會的葵青七子遊船河，那是我第一次乘搭豪華遊船。

很可惜，“寶哥哥”不在席，“寶哥哥”不擔任行政會議成員之後，便做回工商界良心，我想提醒政府，他是小李飛刀，例不虛發。每逢李國寶出現表決的時候，政府便要小心一點。（眾笑）

郭家麒讀大學的時候住明原堂的宿舍，是住在我的鄰房，想不到失散十多年後，會在立法會重逢。

“卿姐”，你經常說話十分“勞氣”，有時候，跟你說話，我也有點害怕，你知道嗎？我真的有點害怕。不過，“卿姐”，我想提醒你，與發惡的時候相比，你說笑的時候比較漂亮。（眾笑）

我想告訴各位民主派和記者朋友，劉千石和“大班”都是好人，我也要跟“大班”說聲抱歉，我替你起的“煲呔針”這花名實在太絕。民主派應該擴闊我們的政治光譜，有容乃大。

“大嚙”現在不在席，但我也要跟他說：“小心你的身體，小心爆血管，而且要有好些幽默感。”

“長毛”，我兩個兒子想跟你說，想踢足球的話，不要遲到，而且要練練氣。

這麼多年來，我十分難忘“肥龍”的黃油蟹，以及唐英年的紅酒。至於數位財政司司長，就以 Donald 最為“火爆”，各位同事是否記得他在陸羽茶樓內對着我們拍檯？唐英年是現在的政務司司長，亦即當年的財政司司長，跟他最容易談話，但他派發的東西最少。曾俊華沒有怎麼說話，但卻有東西派——兼且是 500 億元。

說回立法會這麼多年的感受，最開心的是甚麼？放暑假。最辛苦的當然是選舉時。祝各位同事好運。最難忘的，我相信是 1997 年回歸時，在當時的立法局露台跟市民說：“We shall return”。但是，我實在想不到甚麼是最痛苦的，可能因為我生性較樂觀。我最喜歡做甚麼呢？我喜歡做財政預算案，即向司長遞交財政預算案的有關文件。

立法會內最有意思的工作，是審議法例。我不敢說我是否“bill 王”，但我相信我是提出最多法案的數位同事之一。

這麼多年來，我當過直選議員，當過各種選舉的議員，但從未試過當比例代表制勝出的直選議員——1995 年的時候，是單議席單票制的。所以，這可算是遺憾的事情。

當議員的工資低，危害健康，但可以豐富人生經驗。不過，這些也不重要，最重要的是有機會舒展自己的抱負。

我剛才說過，最難忘的，便是 1997 年在露台作出 “We shall return” 的承諾。1998 年時，我也成功返回立法會。今天，我不會再說 “I shall return”。我從政 48 年……不是，我今年 48 歲，（眾笑）sorry，我說錯了，我今年 48 歲，但我從政大約 24 年，我 24 歲左右開始當區議員，可說已經從政四分之一世紀，是一個合適的時間選擇新的崗位服務市民。我選擇退下火線，不是怕廚房太熱，只是做了二十多年，煮的都是廣東菜，想轉轉口味改煮其他中餐，例如上海菜，或甚至跟陳太學煮鮑魚。（眾笑）陳太，你可以放心，你要求我搞民間策發會，我是會幫忙的。

過了這數天，我便不再是議員，希望迎接新挑戰。我個性比較佻皮，喜歡玩，大家也知道，日後不當議員，我一定會多玩一些，學習攝影，因我喜歡 gadgets。我會多陪伴太太，多做運動，有時間便多前往潛水、滑雪。我會返回我服務的銀行，做正常人的工作，回復正常人的生活，還會多花一些時間，督導我的小兒子讀書，為他明年升學做準備。

我要多謝很多人，首先包括立法會多位 stewards，Tony、Kevin、阿文和其他 stewards，沒有他們給我的那杯咖啡，我也不知道怎麼開會。希望日後有機會前來立法會，跟大家 “打下牙骰”，順便喝喝咖啡。

至於立法會秘書處多位同事，Ricky 將退休，希望 Ricky 和 Jenny 退休後有愉快的生活，有機會一起看球賽。Pauline，預祝你領導立法會秘書處繼續為將來的議員提供一流的秘書處服務；各位保安同事經常替我們開車和泊車，做了多於他們的本分。我也要多謝各位記者朋友，即使我將來不當議員，明年農曆新年，仍然歡迎你們到我家吃豬腩，大家可以在 facebook 加入我的通訊資料，與我保持聯絡。

最後，我要提醒我的繼任人。雖然你是由功能界別選出，但應該以公眾利益為先。公眾利益是最重要的，而業界利益雖然也重要，但卻不應該凌駕公眾利益。身為立法會議員，工作要公正，而且應該避免只為個別利益團體、企業或專業學會糾纏。最後，integrity 是每一位從政的同事最重要的。我一直緊記民主黨黨鞭 “華叔” 的教誨，政治操守比政治智慧更重要，從政是 “高危” 的事業，從政者往往面對很多困難或誘惑，須時刻保持最高警覺。

前任政務司司長 “肥龍” 曾經跟我說過，上了賊船，沒有輪清光，還有錢回家，已經十分好彩。“肥龍”，如果你聽得到，我想告訴你，我慶幸今天不止仍有衣服穿，還夠錢乘的士回家。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李國麟議員**：代理主席，聽完單仲偕就告別議案的發言，我覺得非常“好玩”。我相信單仲偕議員是在立法會擔任了多年議員，有了多年的體會才可以說出這番話。當然，我作為一名新人，只是剛好擔任了 4 年議員，可以說絕對沒有資格評價各位同事和官員。但是，以下我想用少許時間，談談我這 4 年來擔任議員的經歷、經驗、觀察、體會和懷念。

首先談談觀察，整體來說，我看到立法會和政府是很有趣的。我今早和昨天也有想過要否就告別議案發言和說些甚麼。當然，告別議案即是說再見，於是我想很多，而今早我聽到多位議員感謝一些人，也聽到對議員的不同評價等。對我來說，我認為進入立法會的其中一個最重要的目的是監察政府，於是我便回顧過去 4 年，立法會和政府之間的整體關係。我從昨天開始考慮有甚麼好的形容詞可以形容這種關係。很多人用“朋友”、“夫妻”、“兄弟姊妹”等關係來形容，但我覺得都不大正確。因為夫妻其實是可以離婚的；朋友則可以選擇的，雖然兄弟姊妹無法選擇，但也可以反目成仇，電視劇和現實生活中也有很多這類情況。

（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我想不到可以用甚麼來形容這種關係，但按照政府和立法會過去在工作上的關係——純粹在工作上的關係——或是雙方的看法、做法、經驗，據我的觀察，以一種很老套的說法，雙方其實就像鎖和鎖匙般。這個鎖和鎖匙的關係是很有趣的，一旦鎖匙插進去，這個鎖在一瞬間便可以開啟。這在很多情況下也會發生，例如昨晚討論的燃油稅，大家均不反對，便立即通過了，可以令市民即時得益。

可是，有時候，該鎖卻像有點銹蝕般，無論怎樣轉動也不能開啟，要抹上一點油，就如 IPCC（警監會）的例子般，開了一整年的會議，當中有很多不同的說法和體會，還是通過了。雖然不理想，但因為鎖匙已把門開啟並讓人進去了，這樣也完成了我們的工作。

第三種情況是，鎖和鎖匙好像是錯配了，無論怎樣也開不到，幸好這個會期沒有經歷過法案被收回的情況，但有很多爭拗，有很多事情都是談不攏的。

我覺得用這個形容詞來形容立法會跟政府工作上的關係是較為貼切的，因為經常都會有變化。我最終希望下一屆的立法會……我不知道行政

長官接下來會否解釋，之前聽到立法會的不同議員都說，行政立法的關係其實並不大理想，正如剛才內務委員會主席所說，希望不要在臨近會期完結時才把所有事情推給我們做，大家都做得非常辛苦，希望下一屆會好一點。

說完立法會和政府在工作上的關係，我的另一個觀察是，政府其實是甚麼呢？如果要我用一些形容詞來形容政府，即以整體來說，不要談個別官員，我會找到數個相當適切的形容詞。第一，我覺得他們最出色的便是“耍太極”。很多時候，我們提出 Q&A 或開 Bills Committee，甚至議案辯論的時候，他們總喜歡“耍”來“耍”去，當中一位“太極高手”現時不在席，那便是“孫公”，他在這方面是相當厲害的，我也學會了許多。這是第一方面。

第二方面最出色的便是“遊花園”，當你說 A 時，他便會帶你“遊”完 26 個字母，回來後才發現似乎甚麼也沒有做過，只是原地踏步，他這方面也是相當厲害的。

第三方面便是“錄音機”，周太剛才已說過，他們好像一張“跳線的爛唱片”，我其實覺得並不太像，而是像錄音機。我在審議 IPCC 時的一個最好經歷，便是常任秘書長了，他無論說甚麼都像錄音機般，總是那一句：“我們知道了，我們會考慮。”而且還是“陰聲細氣”的，他除了 EQ 高，音質也非常好，只有一句，真的非常厲害。我覺得他們這方面也是很出色的。

最後，政府也像一個橡皮球，無論怎樣刺也不會破。如果刺破便大件事了，香港也不知道怎麼辦。雖然針能刺進去，但卻像沒事發生般，既不會喊痛，把針拔出來後又像沒事般，相當厲害。這方面，我相信我當教師和護士這麼多年，也從沒見過這樣的高手。這並非指它本事，而是不明白為何可以如此。所以，我覺得可以用橡皮球來形容政府，它真的很厲害。

但是，反過來，當政府有任何情況，希望立法會或立法會議員幫助它，便一定會用 8 個字，便是“動之以情、說之以理”。以我個人的經歷，不知道是幸運還是不幸運——正如單仲偕議員所說，一個議員的操守要有 integrity——我相信是我幸運，(touch wood) 我尚未試過有人對我“誘之以利”，我仍然奉行那 8 個字：“動之以情、說之以理”。我們看到政府其實便是如此有趣，有趣並不等於好，既非正面，也非負面，而是一個中性的觀察。

至於立法會議員和立法會本身，各位同事真的讓我大開眼界。雖然大家的意見不同，作風也不同，但可以用 4 個字來完全概括我這 4 年所體會的經

驗，便是“鍥而不舍”。大家要做的事情，不論是好的、保皇的、建制的、反對派的，皆是鍥而不舍的。當然，我們不是錄音機，我們也有新的意思，但也是提出我們的理想、理念、願景及希望的做法。不論是對於普選或其他保皇的議題，大家都是鍥而不舍的，這一點是非常好的。

還有一點是我很欣賞的，便是劉慧卿議員 — 我很同意單仲偕議員，我坐在她身旁，其實有很大的體會 — 其實“卿姐”最漂亮的時候便是笑的時候，而不是站起來罵人的時候。當她站起來動氣地罵政府時，除了令我的耳朵有點刺痛外，我還會擔心，想對“卿姐”說不要那麼大聲，因為這樣會增加皺紋，沒那麼漂亮。政府其實應該幫忙“卿姐”，讓她保持漂亮，多點答應她，回應她的問題，讓她經常笑，那麼她便會漂亮很多了。無論怎樣，對不起，“卿姐”，我並非想說甚麼，我只想舉這個例子來指出議員要有一份堅持，這是很好的。作為一位議員，有堅持是很重要的，尤其是當我們要把本身的理念推出來，讓政府知道，跟它商議、商討時，這是重要的。

即使是“長毛”，我也覺得他是一位非常好的同事，雖然有同事說，全賴我們的“班長”，他才被規範得那麼乖巧，但這麼多年來，我覺得“長毛”也是有一份堅持的，不論是在議會外還是在議會內，他也是有一份堅持，而這是值得欣賞的。所以，根據我的觀察，過去 4 年來，我看到的立法會議員都真的是鍥而不舍和有一份堅持的。

最重要的是，雖然我們在立法會內有不同的意見，但我也很欣賞大家都尊重各自的多元文化和包容。當然，有時候，由於意見不同，我們可能會一時忘記了，當喝了酒（一定不是茅台，黃宜弘議員）時，可能會對人而不對事，但在大部分的情況下，我們都是對事不對人的，大家都能尊重多元文化和包容。所以，我觀察到立法會有這樣的情況是很有趣的。不論我能否回來立法會，我期望我可以繼續有這樣的觀察，立法會應該保持這一點。當然，我再不希望政府仍經常“耍太極”、“遊花園”、播“錄音帶”和做“橡皮球”，因為這對整體的管治既不高效，也可能不大有用。

另一方面，我也想談談我的體會。關於體會，剛才單仲偕議員也曾提到當議員可能很辛苦，生活不正常，但其實我有另一種看法，作為一位衛生服務界的代表，我從事護理行業的工作，到明天便整整 28 年了，我覺得立法會議員其實是非常健康的，因為我們懂得用不同的方法在議會內保持我們的身心健康。正如這次的會議這麼長，我們真的很聰明，怎樣保持有好的精神和健康呢？我們可以在外面看看電視，我們昨天看了很多如“公餘場”、午間電影等，令自己很 relaxed、很開心。此外，如果有足夠時間，便可以在

外面的前廳或其他地方來一個午睡，讓自己“充電”，再回來前廳“搏鬥”。此外，在吃飯時，還要多謝黃宜弘議員讓我們有機會喝不同的酒，讓大家更放鬆、更開心。

最重要的一點是，立法會內其實有很多運動。這數天令我想起一件事，便是從心理學的角度來看，有一種東西叫做經典式反射，在聽到聲音時便會去拿某種東西。對此，這數天我有很深的體會，大家便是這樣不停地走來走去，令我昨晚回家後還夢到鐘聲。這樣走來走去，其實是非常健康的——我當然不敢說我們的“三大高音”少走路，所以才有“肚臍”。不論是到前廳、飯廳，還是洗手間，我們也要不停地走來走去。剛才似乎是李柱銘議員說，他要在 45 秒還是 1 分鐘之內，便要從洗手間洗完手出來。在走路時，也會分泌出腎上腺素，這其實非常好，是保持心肺功能和身體的好方法。當然，這只是我的另一種體會，但簡單來說，真的有苦自己知。我這個時候看一看前廳，我向各位議員、政府和主席保證，我一定不會 call quorum，也不會按鐘，因為我今天和這數天的運動量已相當足夠。

除此之外，我還有一種體會，在立法會裏，對於尊重這個元素，我覺得大家有時候可能在不同的環境下遺忘了，我對此感到有點遺憾。我作為一位老師和成年人，認為人與人之間的相處，無論大家的意見是否相同，尊重是一個很重要的元素。我們討論時可能會“拍檯”，甚至每人“打兩拳”，但對人的尊重基本上是有需要的。可是，我有時候在這裏看到各位同事，即使是官員，彼此也是缺少了一點尊重的。我希望在新一屆的立法會，大家可以維持這個元素，多花點心思，讓議政、議事堂可以更和諧、更開心。

當然，我在這裏還有一個體會，便是我學會了一件事，這數個字我一定要記住，便是“立此存照、記錄在案”。我相信除了在這 4 年裏，我從沒有在任何場合聽到那麼多人說這句話。每當有人說“立此存照、記錄在案”這句話時，我便感到有點惆悵和無奈，因為那表示我要坐久一點，因為有較多人會發言，就像我現在這樣，便又要“立此存照、記錄在案”。不管有沒有用，大家也要這樣做，其實是否有用呢？我每當聽到這一句便會感到有點無奈，因為又要多坐 7 分鐘或 15 分鐘，所以有點擔心。這是我其中一個體會。

最後，我有一些懷念，包括數件事情，第一件我懷念的事情便是我們的“班長”——主席，在你的領導下，立法會的會議（套用我這數天經常聽到的話來說，便是）**everything under control**。即使有不同意見、不同情況，主席都可以管理得非常好。我祝願主席在離開立法會後，有另一番新的體會、工作和前程。這是第一點。

另一件我懷念的事情是，我們有不同的議員。我本身作為一位獨立議員，可以體驗到不同黨派、不同人士的不同意見，甚至可能可以交上多數位酒友。鄭志堅議員不在席，我會跟他一起討論不同的事情，我甚至也曾跟我們其中一位“男高音”石禮謙議員聊天，跟民主派的朋友多了交談。其實，我也很懷念他們提供的不同意見，令我看到不同的事物。我希望有機會回來這個議會，讓我可以繼續體驗這一點。當然，對於一些已離開議會的朋友，我會跟他們繼續聯繫，保持我們在這 4 年內建立的友誼關係。多謝主席。

**楊森議員：**主席女士，我們經過這麼冗長的會議，便進入了告別議案。我相信今天可能是我最後一次在本會發言。我自從 1991 年參加港島區立法會選舉，轉眼間便 17 年了。在民主黨仍未甄選港島區候選人前，我已主動提出要交棒，因為已做了 17 年，黨內的第二梯隊經常覺得苦無政治晉陞的機會。我當時亦體察到，如果李柱銘代表民主黨參選，一定是沒有問題的。所以，我便很放心，決定交棒給第二梯隊。最近有報章經常問我，會否爭取排在第一位，其實，如果我要排第一位，一早便已排了第一位。我做事便是這樣的，決定之前是想得很透徹，不會隨便因為環境因素而改變。

其實，我們由 1970 年代、1980 年代參與壓力團體，繼而成為論政團體，再成立政黨，可說是香港爭取民主的第一代。雖然我今年已 60 歲，但我的實質年齡沒有 60 歲，只是我的母親在我們小時候為我們報大兩歲，（眾笑）當時因為在荃灣做小販為業——我想司長的家族在荃灣可能也有一些紗廠。她以為這個“生果仔”，讀完書便到工廠工作，然後便結婚生子，怎會想到他有機會讀大學，後來還當上教授，更在政黨工作。但是，長大後，發覺原來更改年齡是很困難的。何俊仁說可讓他處理，他曾經處理過很多類似事件，只要政府接受、法官也相信便可以。不過，我們是公眾人物，如果真的更改了，可能會有人認為是有關方面遷就我們立法會議員，所以，我沒有想過要這樣做。

現在人大有一項決議，在 2017 年普選行政長官，2020 年普選立法會。所以，我希望第二代的民主派人士可以繼續努力，代表民主黨在政治舞台繼續發揮，落實普選。我強調，是真正的普選。希望能夠透過選舉，產生一個執政黨。

單仲偕經常說我“仔細老婆靚”，我問，不是“仔細老婆嫩”嗎？他說我的妻子是“靚”。我的兒子 12 歲，剛升上中學，最近入選了香港代表隊，是 12 歲以下的足球代表隊，明年會代表香港參加亞洲少年賽。其實，他比我出色多了，我只曾代表香港大學，贏了新加坡，但他竟然代表香港，我也

很佩服他。我的女兒將升上 4 年級，我自己讀社工，知道她的成長階段是很重要的。其實，他們在電視上看到我，比我在家中陪伴他們的時間還多。我自己對他們有一點內疚。所以，能夠交棒，對家人其實也是一件好事。我的子女很開心，我的太太更開心。

在 7 月底會有書展，我寫了一本書，名為《輕身再上路 — 楊森的從政記事》，交代我過去參政的途徑，屆時我可能會在賣書時為市民簽名。

有關自己的先談這麼多。在惜別之前，我想就一些同事談談我的心聲。首先是我們的主席范太。在我們最近的四川之行，由於省政府不容許我們提問，我們這些民主派議員當然是很不滿，范太很多時候都要求我們顧全大局。由於我們都很尊重范太，我們最後想到了一個方法，便是把問題在半小時前以書面交給他們，總算提出了問題，能有所交代。對於范太一直主持這個議會，雖然何俊仁對某些判決並不很滿意，但我們都很尊重她的決定。基本上，我覺得她主持會議是相當公道的，亦很顧全大局，盡力保持立法會的尊嚴。這方面，我自己是很佩服的。特別是經過這麼多的政治波濤，她也能得到這麼高的民望，亦能晉身人大常委，為我們香港市民繼續盡力。我在此恭祝她身體健康，最重要的是早日抱孫。

自由黨方面，我是很欣賞田北俊和周太的，因為他們可以參加直選。在今次的殺雞、食物標籤等議題，其實充分證明了功能界別只着緊其界別的利益，而沒有顧及社會整體的利益。所以，我很希望自由黨在田北俊的帶領和周梁淑怡的配合下，早日全面參加直選，成為第一個站出來支持盡快取消功能界別的團體。工商界參加直選，我相信力量非常雄厚，實力不容低估，亦可能是我們日後推動民主的重要力量。我很希望“田少”在這方面加倍努力，我覺得他們在這方面的發展潛質是非常大的。在走向全面普選，推動香港民主發展方面，我覺得自由黨有一個很重要的角色。

民建聯方面，我當然最佩服曾鈺成。他聰敏過人，辯才非常出眾。單仲偕剛才說，我們通常要以兩個人來看着他。我就政制發言後，接着便到張文光，然後有兩個人看着曾鈺成，如果曾鈺成發言，他們便會發言；如果曾鈺成不發言，他們便會坐下休息。（眾笑）曾鈺成是知道的，他每次發言後都問我“‘阿森’，你們是否有人包底呢？”我說，一定有的。不過，他也是身不由己的，本來是不想參選了，他最近也說很妒忌我，我可以交棒，他是身不由己，要與素玉一起來香港島掛帥。我想素玉要繼續努力，大家的選情也是很嚴峻的。

在民建聯之中，有一位我相熟得比較早的，便是劉江華，因為他當年曾是港同盟的成員。現在他當了民建聯的副主席，每次看見他代表民建聯發言，都發覺他的定位是非常清楚的。很明顯，他政治上的素養非常高。日後，我相信他政治晉陞的機會也很高的。我在此祝他好運。

工聯會的“嫻姐”，單仲偕經常對我說笑，因為“嫻姐”每次發言時都不斷說“我想說，我想說”，單仲偕便回應她，“你便說吧，你便說吧”。她的拼勁非常可嘉，為工人不斷努力。我在此祝願她的身體繼續健康。

鄭志堅是工聯會少有難得的法律人才。他在議會很少發言，他除非不發言，否則都是很有見地，擲地有聲的。他的發言和在議會的工作，的確改變了工聯會的形象。他宣布了在同一屆不參選，其實可能是工聯會一個很大的損失。不論他回到工聯會或自己執業，也希望他工作愉快。

公民黨聲勢如虹，最令我興奮和高興的是，吳靄儀議員在諮詢了法律界人士後，昨天決定和宣布繼續參選。其實，這對於民主派取得 21 席是很重要的。所以，她的參選令我感到相當振奮。吳議員鍥而不舍的精神，令人非常敬佩。

公民黨民望高企，希望他們繼續努力，在今次的選舉之中再創佳績，亦希望 Audrey 的身體繼續健康。

Emily 是我一個很欣賞的人物，拼勁可嘉。我們整個黨也只抵得上她一個人，我們由 9 個人來分擔，而她一個人可以撐得上所有議會工作。（眾笑）我們每一次發言都是輪流發言，而她則是完全由自己一個人發言。她有一點是很厲害的，便是我很難分辨她是否惱怒，（眾笑）她罵完你之後，便是打“哈哈”，也沒有怒容的。這個本領，我 17 年也學不到，這是她天賦的本領。她做了泛民召集人這麼久，越來越和藹可親，這對她的身體也是好的，亦有很多同事讚她越來越漂亮。

泛聯盟方面，石禮謙是一個很奇怪的立法會議員，一個很尷尬的保皇黨。他的心是一邊紅一邊白的，我不知道他是紅還是白，不過，我很高興，在需要他的時候，他便會離開會議廳，支持民主派。（眾笑）最近，《種族歧視條例草案》第 58 條不被納入，他是有功勞的。可能有些人聽了我這樣說，會不很高興。

陳智思不參選，是很可惜的，他是一個謙謙君子，希望他在晉身人大後在各方面繼續為我們工作。

社民連其實是不可缺少的政治力量。他們站穩了社會民主的立場。其實，我在年青的時候，也是社會民主派的。單仲偕經常說我“左”，最近則說我走到中間，跟他的距離拉近了一點，因為他基本上是偏右的。不過，我們有一個政治光譜是很重要的。有人擔心“長毛”和“大嚙”，我則並不擔心，因為比例代表制是一個很奇妙的選舉制度，只要有百分之幾的票數便可以，無須做最受歡迎的那個，多票也是浪費而已。所以，以 6 個、7 個或 8 個候選人來說，百分之幾的票，即約二萬多票，已經足夠了。所以，我覺得他們回來的機會是非常大的。

Anson 在過去 30 年服務公務員，亦享譽國際，今次能夠參加補選，我很榮幸可以協助她，一同努力。她的工作得到市民的認可，奪取了 17 萬票，打破了我們民主派在港島區的總票數。她推動民主，要求政府改善管治，最近就副局長的發言，一針見血，公務員聽到她這樣說，士氣可能也會為之一振。我感到可惜的地方，是中央不知何故一直都不善用她作為民主派和中央之間的橋梁，這是比較可惜的。不過，她成立民間策發會，加上單仲偕的拔刀相助，我相信她一定能發揮她的影響力。

最後，當然我要談談身邊的李柱銘，一個民主的鬥士，在香港和國際被譽為民主之父。他個人的魅力非凡，辯才非常出眾，頭腦轉數極快。他是我們民主派的明星，我只是他身邊的一片綠葉。不過，在 5 次的選舉中，不論是單議席單票制、雙議席雙票制或名單制，我們都是 5 戰全勝。我跟他一起的辦事處，基本上都是雙劍合璧的。我相信他退下來後，亦會在民間繼續努力，爭取民主。

最後，我真的很多謝秘書處，秘書處的服務真的是一流。馮載祥退休後，Pauline 會上任，希望她工作愉快。我亦很多謝他們辛勞的工作，有水準的表現，我們的法律顧問，我們的員工，他們在這方面真的是盡心盡力。很多時候，我們在鏡頭前得到市民的讚譽或批評，但這些默默的工作者其實是我們議會不可缺少的。我在此衷心多謝他們。

最後，我希望市民今次能夠踴躍投票，因為從副局長和政治助理的風波，大家看到民主派或制衡和監察政府的力量是非常重要的。雖然有選舉時間表，但是否有真正的普選，我也是有點擔心的。所以，希望大家能踴躍投票，亦希望大家能擦亮眼睛，支持一些能夠發揮制衡政府、監察政府、維護人權的候選人。他們的工作，大家可以看清楚。

爭取民主和促進公義，是我一生的打拼。由於我排第二席，再加上港島的戰情激烈，我相信能回到這個議會的機會很微。不過，我希望以此跟大家共勉，為香港的民主，中國的民主，香港的社會公義，大家共同努力，互相勉勵。多謝主席女士。

**馮檢基議員：**主席，當考慮這項議題的內容時，我心想，自己不是一個能言善辯的人，既沒有幽默感又不喜歡評價每一位議員的表現，每逢到了屆尾，當有記者問我對某位司長或局長該如何評分時，我通常不會、也無法評分，因為我不想、也不敢對別人評分。想到這裏，我應如何處理這項議案辯論呢？我想，倒不如對自己在這 4 年間的 3 個工作範疇中，各抽出一宗自己感受最深刻的事件加以說明。這 3 個範疇分別是：第一，在過去 4 年來在議事堂內的工作；第二，有關民主方面的工作；第三，有關民協。

這 4 年間，如果大家有留意，我在議事堂內最重點的工作是扶貧。如果大家還記得，我在 1980 年代及 1990 年代曾經有一個綽號，人人見到我馮檢基便稱呼我為“Mr Housing”，因為我討論房屋問題，討論了 20 年。如果大家有留意，我在 1990 年代起當選議員，我在每一任都提出一項要求政府處理貧富懸殊問題及扶貧的議案，因為數據顯示這些問題非常嚴重，遲早會變成計時炸彈。可是，我的議案從沒有獲得通過，通常都是被否決，為甚麼會被否決呢？通常是由於我無法游說 James，即自由黨的支持，因為沒有自由黨的支持，這些議案通常不會獲得通過。不過，很難得的是，我在今屆 2004 年 10 月提出的一項類似的議案，在自由黨的支持下獲得通過，該議案要求政府面對貧富懸殊問題及採取扶貧措施。當然，這次議案獲得通過給予我們另一個起步點，便是要求政府成立扶貧委員會，而我們在議會內也成立了一個有關減貧的關注委員會。當然，董先生最初不答應，但到了聖誕節前夕，即 12 月 24 日，政府宣布成立一個扶貧委員會。這是我們在議會內多個黨派的共識下所爭取得到的成果，不可以說是某人或某黨派的功勞，而是大家努力的成果。

政府成立扶貧委員會，是我由 1991 年起開始期望獲得的成果，但對我來說，要到 2004 年，在大家的支持下，才能令政府關注到要處理這個題目。當然，扶貧委員會後來提交了報告，我們覺得這是扶貧委員會的功績，但它不足之處是在短短兩年之內，便要結束。今天，司長也在席，我希望司長在任期間，能再成立扶貧委員會。至於立法會的減貧小組委員會，最初我擔任了小組委員會的主席，感到很困難，因為任何黨派的代表也加入這個小組。大家都知道，我除了與泛民的議員較稔熟外，跟其他黨派的議員並不相熟。因此，當其他議員出席減貧小組委員會會議時，他們都是“大佬級”，我身

為主席，又如何能取得共識呢？我當時出任主席，非常擔心這一點，但慶幸的是，我在任內最終能擬備了多份報告，一份有關在職貧窮、一份有關婦女貧窮、一份有關長者貧窮，而最後一份是有關社會企業，合共 4 份報告。

說到這一點，我想藉此機會作一結論，特別是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也在席。當我們進行了這麼多的研究及參考了有關數字後，我覺得政府處理貧窮問題的工夫，非常不足夠，而且不濟。香港是一個很富裕的社會，但政府的扶貧工作，儘管不至於“恥辱”這麼嚴重，也令我覺得仍很欠缺，不應該是如此的。根據基本的數字，香港去年人均生產總值每年是 2,300 美元，即每人月入是港幣 18,000 元。如果以香港平均 1 個家庭是 3.1 人計算，理論上，1 個家庭的每月入息是五萬多元。可是，我發覺在深水埗的街坊每月收入只有 4,000 元至 5,000 元左右，為何相差這麼遠呢？只及我們工資中位數的一半。在民間，生活在貧窮線下的人約有 100 萬；有時候會是 80 萬至 90 萬，有時候則是 110 萬至 120 萬，所以我假設他們約有 100 萬人。為甚麼這 100 萬人總是浮沉在月入 5,000 元以下呢？

小組委員會曾到過英國、愛爾蘭及西班牙參觀，最令我們感動的，並非他們處理貧窮問題的成效，而是他們政府的動力、解決貧窮問題的堅持及盡力爭取解決問題的辦法。西班牙更有一個很例外的做法，它在本身的資本主義經濟以外，再設立一個不是稱為 *social enterprise*，而是稱為 *social economy* 的東西，即運用 *social enterprise* 或社會企業來搞 *social economy*，這是為扶貧而作出的非常大的能量。我希望政府能在這方面多作研究，而且要有目標。例如，政府可否告訴我們，在現時的 100 萬貧窮人口中，每年可減少 10 萬人呢？政府並沒有目標，大家只是盡量做，事後又以甚麼來量度成效呢？在這方面我們是不足的。

因此，扶貧仍然是我們將來要處理的問題，我完全同意要有方向，但我們不是“派錢”，我不同意“派錢”，也不會為政府“派錢”，我完全同意扶貧委員會所提出的方向，便是設法令貧窮人士有工作能力，盡量確保他們可以透過工作賺錢，自食其力。我和民協會繼續在這方面努力。

第二，我想說一說民主的問題。在過去 4 年間，對我最大沖擊的是 2005 年的方案。大家都記得，當政府公布這方案時，泛民及各政黨均有自己的一套反應，例如民主黨有一套、公民黨有一套、前綫有一套、民協有一套，我們當時認為無須強調必須一致，但基本的共識是爭取民主，儘管彼此可以有不同的建議。因此，最初是各自提出自己的意見。但是，到了某一天，出現了變化，我突然收到記者的電話，指泛民要求有時間表及路線圖，這是必需

的條件，否則，他們會表決反對，並問我會怎樣？我回答不知道泛民有這項決定。該記者說，泛民當天在明愛舉行會議後有此結論。我說不知道，如果是真的話，第一，我要向“卿姐”問清楚，因她是我們的召集人；第二，我們民協要商議一下，會否把這項要求變成民協認同的表決條件？

當然，我們後來才知道他們舉行了這個會議及得出這個結論。當我們民協商議後，認為由建議變為條件是兩回事；當建議變為條件後，我們覺得必須討論，民協共召開了三四次內部會議，所得的結論是，這兩項都是爭取的目標，但如果成為條件的話，民協便要羅列另外 3 項條件：第一，要求特首在任內提供路線圖及時間表；第二，在他任內與我們 25 位泛民議員前往北京，與領導人商討有關民主的意見；第三，取消區議會的委任制度。

當然，我們提出的這 3 項條件，似乎與泛民的有所不同，但泛民亦沒有特別指出這是不對或不行，但接着，我便發覺有些電台，特別是某電台及兩份報章，均報道一些“轉軌”指數及“轉軌”議員等。我在當中一定有分兒的，我反問那些記者，我有何“轉軌”？民協提出了 5 項要求，當中 3 項成為表決條件，其實，我們並沒有把路線圖及時間表成為我們的表決條件，時至今天也沒有，當我們與特首談判時也沒有，我又何來“轉軌”呢？為甚麼把我形容為“轉軌”呢？我相信在某程度上，有些傳媒是利用本身的工具來迫我。在一個自由民主的社會，傳媒應該是中立的。傳媒可以批評，它們甚至可以認為民協的要求太低，這樣做是不行的，民協不能成為泛民，也不是民主派。對這些批評我也不會介意，但不能指我不跟隨其他泛民，便是“轉軌”。反過來，我不跟隨他們才是堅持，跟隨反而變成“轉軌”。

我覺得這是我參與民主運動以來，對傳媒感到最不開心和最不高興的一次。事態的發展是怎樣呢？大家都知道，在 12 月 21 日我們表決，在 14 日特首約我會面，我向他提出這 3 項條件，特首說：“‘阿基’，我不能為了你一票而失去 30 票，因為有 30 票不會贊成取消委任制。”當我就這 3 項條件與泛民討論時，一些朋友說：“一定給你的，委任必定得的，取消委任一定不行的。”外面的民主派成員則認為我的要求太低。我說我不知道，我又沒有“收到風”，不知道取消委任制對基層工作及社區工作的人，或區議會的委任議員是很“大鑊”的，對民主派造成很大的壓力，所以我覺得必須堅持。

最後，特首在 19 日致電給我，表示會發出修訂文件，文件內會接納我部分意見，包括在任內制訂時間表及路線圖；至於委任制度，會在第三屆考慮

取消。當然，最後是談不攏。我們可以讓步到甚麼程度呢？第一屆可以讓步；第二屆不能讓步。第一屆讓步的意思是，當到了 2011 年，便是第二次區議會選舉，如果在這一次也讓步，即表示我接受在 2012 年沒有普選，我作為民主派的議員是不能夠在 2005 年一直讓步至 2012 年。至於爭取在 2007 年及 2008 年推行普選，基本上是不行，因為人大常委會已有決定，所以，我沒有理由不爭取 2012 年的。因此，在這個問題上，我們最後也談不攏，於是我們表決反對。

主席，最後，我想談談民協。在我任內 4 年，去年的區議會選舉是我最痛心的日子。大家都知道，民協在地區上工作是相當努力，好像一隻牛般在區內不斷工作，我們做了很多社區建設、改革及改善工作，當然亦有社區服務。然而，我覺得今次的選舉真的有些改變，我想在此對泛民的朋友說，這些改變是很特別，以致如果泛民不改變的話，在下次區議會選舉中我們將會面對很大困難，兩屆之後，泛民甚至可能會失去全部議席。

第一個改變是甚麼呢？一般市民對中國因素的看法真的有所改變。以往，我覺得市民，甚至在泛民之中，均有民主抗共或民主拒共的情緒，但在今次的區議會選舉中，市民對中共或中國不再那麼抗拒，我在拉票時，有市民對我說，“‘阿基’，我支持你爭取民主，不過，你不要撕破臉皮，更不要撕破臉皮對待中國政府。”即可以爭取，但不是以這種形式及態度來爭取，這是一種想法。第二，我們以往做基層工作及改善社區，我可以對大家說，在我的區議會選舉工作報告中，在這 4 年內，我可羅列出差不多 100 項；我的對手也有做類似的工作，但以數量計算，他的工作報告中竟然無須列出這些東西。不過，他有很多服務性質的工作，當然，在這些服務性質的工作中，他的資源也較我們多、較我們好，甚至可以說是服務增值。

但是，我覺得這些工作是從兩條不同的路線爭取市民支持，我們以往面對街坊派也是採取這種態度。可是，選舉結果是我們輸了，換言之，對方的服務社區路線較我們強，因此，我們對地區工作的服務路線也要改變。總的來說，經檢討後，我們有以下 3 項變動：首先，面對中國，我們以往“又傾又砌”，“傾”是指大家相處融洽、大家討論；“砌”是指打對方兩拳，是負面的。現時，我們覺得要承擔建設，即對內地要有承擔的心境及做好自己的工作。我覺得這種態度不等於不批評或不堅持自己的原則，但處理的方式及態度已有改變，例如當教導兒子不要吃太多肥膩的食物時，一般街坊會採取責罵的態度把兒子痛罵一頓；但現時的態度可能改為規勸，指出吃肥膩的東西會有損健康，叫他不要再吃。目標、立場及價值觀沒有分別，但表達

的方式或許真的不同，而這些改變可能對我們處理內地問題及內地事務有所幫助。

第二，對於民主，我們準備用理性進取的態度，我說的是態度，不是原則。理性進取的態度是甚麼呢？我們既不寸土不爭，即一寸也不會爭取，但也不寸土不讓，已提出的建議，一點也不讓步。換言之，我們不會採取這兩種態度，我們要做甚麼呢？是寸土必爭，縱使一寸或兩寸也要爭取。至於民生的方向，基本上，一如以往般務實和拼搏。

我還想說一點，對泛民最重要的是，在今次的選舉中，我覺得真的要挺“21”，即如果我們沒有 21 個議席的話，日後當面對重大事項或民主問題時，我們便會失去否決權，這對泛民來說，可說是致命的。因此，民協在昨天的會議上，決定廖成利將不會參選；他原定在九龍東出選，但他出選可能會爭取了民主派的選票，以致成事不足，敗事有餘。為了挺“21”，我們與廖成利商議後，決定放棄這次競爭，我們希望大家一起努力，令我們取得 21 個議席。泛民未必能夠在建設方面成為大多數，但挺“21”所取得的監察權和否定權是重要的，希望大家努力。

**蔡素玉議員**：主席，剛才多位同事對閣下的好評如潮，我也想給主席一句讚美，我們剛才收到 — 我相信主席也一定收到 — 一本有關臨時立法會（“臨立會”）的介紹，封面有一位很 *elegant*、很優雅的女士站在那裏宣誓。我問，這位外表如此漂亮的人是誰呢？原來她便是我們的范太，范主席。范太，我想告訴你，在這張相片裏的主席，是我所見過的眾多主席中，最漂亮的一位。所以，我希望大家都會看到主席漂亮的一面。我十分有幸，能夠有機會再與主席在人大共事，我相信我會再在你身上學到很多。

剛才說到臨立會，或許很多同事也不知道我是特區成立後第一個在特區土地上產生的議員，因為當時的臨立會議員是在深圳選出，後來臨立會在香港進行補選。在 1997 年 7 月 4 日舉行第一次的立法會選舉，我是第一個、也是唯一一個產生的議員，我並以此為榮。

楊森議員剛才提到他的出生日期是錯的，而我也有需要澄清。我所登記的出生日期是 10 月 10 日，這是錯的，月份和日期都錯，但無法更改，我經常在 10 月 10 日收到很多生日賀卡，而我每次也要澄清我的生日並非在該天。

剛才多位同事說“馬丁”經常 call division，因而被人責罵。我很少要求記名表決，不過，最近一次卻被同事痛罵，而 Philip 更以手勢說我發神經，這是兩天前發生的。其實，我在那一次是有點被冤枉，因為當時所討論的法案完結後，便輪到坐在我旁邊的劉江華議員以《投訴警方獨立監察委員會條例草案》委員會的主席身份發言，但他趕着去洗手間，他問我怎麼辦？我說如果他未能趕及返回會議廳，我便替他 call division。其實，我在中途已站起來發言，但發言完畢仍不見他回來，在那一刻我沒辦法，惟有站起來，誰知正在樓上吃飯的人便把我痛罵。我想人人都會去洗手間，但沒有一個會像劉江華般那麼聞名的。

說起我們的劉江華議員，我要指出，他是我們的黨鞭，我覺得他真的做得非常好，楊森議員剛才也有讚賞他。我覺得民建聯在這數年來的形象及議會的工作做得那麼好，我們這位黨鞭真的功不可沒。

我確有機會再參選，如果我再參選的話，我真的希望能夠返回議會，理由有兩個：第一，我要選劉江華為我們的黨鞭；第二，希望能夠吃 Philip 的薑醋。我十分多謝 Philip。我以往十分喜歡吃，但媽媽不讓我吃，每逢有豬肉或肥膩的食物，都不讓我吃，家裏更不會購買這些食品吃，只有 Philip 才會把這些食品帶來立法會，我希望他會回來。至於那些茅台及雪糕，我要說多謝了，兩種食品都不適合我。

主席，剛才有同事提到同事之間的關係，我發覺有一點十分奇怪，最初在第一二屆立法會時，我覺得泛民和民建聯兩派互罵得很厲害，那時候，有人甚至點名批評。總之，有些議員被人“mark”着，我記得有些人專門“mark”陳鑑林，有些人則專門“mark”曾鈺成，我們一站起來，他們便也站起來點名責罵。但是，吃飯時的情況卻剛好相反，我們在飯桌上十分稔熟，大家談得十分投契。我記得 Philip 還會擺放一些酒類。我和羅致光、鄭家富、張文光及李永達等民主派議員經常一起，非常稔熟。其實，回想起來，我當時較少交談的可能真的是“阿基”，正如他所說，我與“阿基”真的較少單獨交談。此外，還有何秀蘭，我也較少與她交談，其他則常常交談。

但是，到了最後這一屆，我發覺大家真的較少在議事廳內互罵，這是健康的，大家真的是以事論事。但是，在宴會廳內吃飯，情況便像楚河漢界，所有泛民議員坐在某張桌子，另一張桌子則坐着其他議員；如果自由黨也在那裏，便整張桌子都是自由黨的，我也不敢加入，惟有坐在另一邊了。我希望下一屆的立法會能夠恢復以往的情況，不過，卻不要在議事廳內再出現互罵的情況。

主席，說回我當初加入臨立會的時候，正如同事剛才所說，很多事情我都想參與，也正如 **Martin** 剛才所說，曾擔心自己所批核的東西是否正確。我記得我當時在港進聯跟劉漢銓主席說，這些事項十分重要，我們沒理由不看文件，我們一定要看，一定要把數字計算清楚的。我當時的心情十分緊張。每當有人叫我開會，我便去；每當有人叫我看文件，我便看。我當時發覺每次也只有我一人前往。後來有記者向我表示，我這樣是不行的，我自己一個人是做不來這麼多的；我甚麼事都要管，但結果卻把各項事情弄得更糟。我十分多謝這位記者朋友給我的意見，後來我亦有幸參與民建聯，大家可以分工，所以我主要負責環保及民政事務。我發覺一個人負責兩個範疇未必能夠做得很好，如果只負責一個範疇便會較輕鬆。不過，我也覺得一個人主要負責兩個範疇或許是較適合的做法。

剛才多位同事，尤其是在李柱銘議員帶頭開了一個話題後，令黃容根議員也站起來發言說他自己是排隊參選的 3 位男士之一。我在民建聯於 2000 年曾經與程介南列入同一張名單，於 2004 年與馬力列入同一張名單，至於今年，雖然我們仍未宣布自己會否參選，但我有機會與曾鈺成列入同一張名單，於是報章上出現了各種猜測。

我覺得他們 3 位都有相同之處，不過，我只能夠用 “talented” 這個英文字來形容他們。他們 3 位都是非常 talented 的人，我對他們非常敬佩。有人似乎說程介南和馬力先生與我曾在排名上有點甚麼甚麼的，但我可以告訴大家，程介南先生現在不知多麼 “風騷”，他非常享受他的生活，他不知多麼開心。

至於馬力議員，他是我十分懷念的一位議員，我最懷念他的，是他常常搭着我的肩膀，他對我這種態度並不是因為我與他名列於同一張名單參選，他當民建聯秘書長時已經是這樣對我，因為他比我高，當我有事要找他或因感到不開心而找他傾訴時，他便會搭着我的肩膀。主席，就是因為這樣，我十分 miss 馬力主席搭着我肩膀的那種彼此像兄弟般的感覺，令我覺得他真的是我一位十分要好的親人。

很多人似乎也替曾鈺成擔心，擔心他如果今次又在名單上排在我的前面，會碰到困難，我可以告訴大家，無須擔心，因為曾鈺成議員跟我的關係，與我跟程介南和馬力的關係是頗不同的。雖然我不能說我與曾鈺成是 “貼錯門神”。我和程介南真的十分 “老友”，他十分細心。至於馬力，則正如我剛才所說，他對我真的十分好，大家好像一家人般。曾鈺成卻十分嚴厲，

每當見到他，我總是感到十分害怕，總是戰戰兢兢，我覺得他像一位十分嚴厲的老師；站在他旁邊說話，我也害怕自己會說錯話，然後被他教訓一頓。此外，他生肖屬豬，我覺得他會“扮豬食老虎”的。（眾笑）

主席，剛才有些數位官員在席，他們不約而同都是我認為非常好的官員——但剛好有些離開了座位——我更稱讚他們外表好看，而且是好官，連這些“課”也來上，他們真的十分好，包括 Carrie、Edward——Edward 剛回來了——我覺得他們真的有些不同，很願意聆聽公眾的意見及議會的意見。我希望在席的各位官員會加油，我猜想他們之中有人日後會成為香港的特首。我祝福他們，並希望那些能夠與市民一起呼吸，能夠與議員多溝通的人（未必一定是官員）會成為特首。

主席，藉此機會，我多謝立法會內的很多同事，包括我們的秘書處及保安人員，尤其是因為我是駕車人士，每次當我匆忙來到立法會的門外，都要保安部的同事替我泊車，我想我是勞煩他們最多的其中一位議員。此外，我們又經常約朋友來立法會會面，所以經常要立法會的同事送茶、送咖啡，我非常多謝他們。我也十分高興有機會與在座各位立法會議員共事，我希望你們都能返回立法會，我也十分希望自己有機會返回立法會，大家繼續共事。對於那些已宣布不參選的同事，我恭祝你們生活愉快，相信你們也將生活得很美滿。

多謝。

**陳智思議員：**主席女士，當了 10 年立法會保險界代表，今天可能是我最後一次在會議廳內發言。

十年來，香港的政治氣候起了不少變化，市民對立法會和政府政策的關注亦提高了很多，社會上更有定期的民意調查，就不同社會議題，甚至議員及官員本身的民望進行調查，顯示市民大眾對立法會的運作，以及立法會與行政機關工作關係良好的期望越來越高。

話雖如此，但到了今天，仍然有不少市民並不完全瞭解我們立法會的運作，仍然有人以為立法會議員只須在每個星期三開會，並不知道我們其實差不多由星期一至星期五都有大小不同的事務、法案和小組委員會會議。一位議員要開多少次會議，要花多少時間在議會內，視乎他本身對各個委員會及各項議題的投入程度。

正因如此，我覺得一個議員不論是由功能界別還是地區直選產生，對他在議會內的工作並沒有太大影響。無論是由哪種方法產生的議員，在議會內都要以香港大多數市民的利益作出發點。即使是功能界別的議員，既不應該，也不會只代表自己界別發言。

過去 10 年，我在立法會會議席上曾經提出 9 項議員議案和 1 項修正案，絕大部分都是與民生息息相關，例如完善公園草地設施、關注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童、器官捐贈、禁止吸煙、辦公室全面禁煙、自由貿易與貧窮工人歧視等；只有兩項議案跟我業界有直接關係。

幸運的是，我的業界非常支持我，因為他們也明白大部分事項上，業界的利益和香港市民的整體利益應該是一致的。我希望將來新選出來的保險界代表，亦不會只照顧保險界的利益，而是面向市民，繼續以香港市民整體利益出發。

很可惜，有些人認為功能界別的議員是代表商界利益，只維護老闆的權益。這一點我是絕對不能認同的。就以我的保險界為例，他們大部分都是“打工仔”，是專業的中產人士。他們的利益也是社會整體的利益。當然，社會上亦有一些大財團，他們往往希望爭取對他們有利的事，但我相信他們在爭取的同時，亦要向社會作出回饋，要顧及整體市民。在立法會及傳媒的監察下，我相信他們很難出現官商勾結的情況。

我認為功能界別的議員，跟其他地區直選議員一樣，都要向市民負責，都要面對大眾。要成為一個好議員，不在於他是由功能界別或地區直選產生，而在於他對議會工作的投入程度。

其實，功能界別正好給予專業人士一個認識及學習政治的好機會。好像我自己，10 年前對政治和立法會認識不多，但剛好保險界有一個新議席，讓我一嘗參政的機會。如果當初沒有這個功能界別的議席，相信我亦不會毅然從政。功能界別正好給予新人一個平台參與政治，當累積了一定經驗後，更可以參與其他社會公職，甚至政治任命，將所學到的，發揮至其他崗位上，將服務市民，貢獻社會，發展成一個更長遠、更有意義的終身事業。

現時，很少議員可以做到全職參與，大部分議員都另有本身的工作，要做到全情投入議會的工作，並不容易。當功能界別的議員爭取以另一種形式保留議會內的議席時，先要想想如何能夠更多地投入議會的工作，甚至考慮做一個全職的議員，為香港市民付出更多。畢竟，要有回報，先要付出。

除了議員本身的投入程度外，政府對議員的支援也十分重要，正如我很多同事在另外的會議上也說過，現時議員的津貼並不足夠。不少議員出於回饋社會，為市民服務的心態，對自己的薪酬可以不太要求。但是，如果議員沒有適當的津貼，就難以聘請足夠及具水準的員工，以協助議員辦事處的運作。有些人批評議員的工作做得不夠好，但大前提是，議員應有足夠的支援以協助他們做好工作。所以，我希望我的同事，如果可以再次連任，會享有更好的支援。

對於少數的獨立議員，這方面的支援更為不足。很多時候，政府會先接觸有政黨背景的議員，吸納他們的意見，與他們在個別政策上達成共識後，才將政策方案向少數獨立議員介紹。

當然，獨立議員在一些重要的議題上，還可以發揮關鍵性的作用，而獨立議員亦可以在另一方面享有優勢，例如可以更靈活及更少包袱。所以，我希望將來議會繼續有獨立及專業的人士參與，貢獻香港，平衡議會的聲音。雖然我明白，很多時候，中立及平衡的意見，往往難以吸引傳媒報道，記者朋友都喜歡突出的 **sound bite**，但我仍然認為社會須有一些客觀、中立及理性的意見，縱使這些意見未必會被報道，不過必定會在議會內記錄在案。

雖然我沒有突出的 **sound bite** 留給大家，但我有幸可以參與立法會會徽的設計工作，可以將這個黃底的“立”字會徽，留給大家。記得當初大家因為我在大學修讀藝術，所以主席女士就將找人設計會徽的工作交給我。我記得之後我找了一位年青設計師幫忙，我要在此特別多謝他，他的名字叫梁家樂，我們兩個人反覆就設計草圖商議，希望可以得出一個各位議員都滿意的設計。

老實說，在這過程中，我自己亦獲益良多，所指的是可以學到如何跟各位議員溝通，盡量吸納大家的意見。我記得當時有些同事希望我們的會徽有別於政府，以顯示我們的獨立性，但又有些議員認為帶點政府色彩會較具權威；有些議員喜歡紅色，認為這是我們中國人吉祥的顏色，但又有些議員害怕會有濃厚的內地色彩。最終，我選擇我最喜歡，也是劉慧卿喜歡的黃色，覺得可以帶給人們活力充沛的感覺。

在整個過程中，我學懂如何妥協。妥協，正正便是政治的藝術。我十分感謝大家給我這個機會，亦慶幸我在議會內第一堂的政治課，就是在設計會徽當中完成。

我另一堂政治課，大家可能沒有怎麼注意，就是由我擔任立法會足球隊隊長。因為種種原因，包括可能議會工作已經非常繁忙，沒有甚麼議員願意擔任立法會足球隊隊長，所以我就由 2000 年起當了 8 年隊長。從此，每次有球賽，我就要為集齊足夠的議員落場踢足球而傷腦筋。對於那些願意落場的議員，例如上屆的黃宏發及吳亮星議員，雖然他們未必精於踢足球，亦非年青力壯，有時候我更會擔心他們會被踢傷，但我非常感激他們的熱情參與。作為球隊隊長，我一方面盡量不分實力和球技，我希望讓更多議員參與，但另一方面又要兼顧球隊的質素，希望球隊表現出色，而最重要的是可以贏得比賽。要在這兩方面取得平衡，有時候的確不容易，須有一些政治智慧。但是，無論如何，我十分開心看到大家在足球場上，無分黨派，目標一致，只為盡力打好球賽，為足球隊射球得分。同樣地，我相信在議會內，只要我們目標一致，真誠為市民服務，議員亦會不分黨派，對好的政府政策全力支持，並作出監察。

無論 10 月新一屆的立法會有多少新臉孔及舊臉孔，我相信大家都會抱着這份熱誠，繼續為市民服務，當中政制改革這項議題應該會繼續成為大家的焦點，我相信不同黨派的議員依然會有各種各樣的意見。我們周邊的一些東南亞國家的政制改革多年來仍然兜兜轉轉，原地踏步，甚至倒退，非常可惜。我希望我們的政制改革步伐不會停滯不前，不會原地踏步，而是一步一步地向前邁進，做到求同存異，找到平衡。

推動任何新措施或改革，公務員都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我要在此特別感謝我們的公務員隊伍，尤其是在新的問責制度下，他們亦要重新適應，面對新的挑戰。但是，他們仍然堅守崗位，為市民提供優質的服務。每次當我從外國返港，看到我們的紀律部隊十分有效率的工作態度，我都會為香港感到自豪。我們的確擁有非常良好的公務員隊伍，默默為我們付出，服務效率遠勝其他國家。

有時候，我不免同情我們的公務員。市民的要求越來越高，在傳媒及立法會的監察下，公務員要面對的壓力亦越來越大。他們當中有一些因為做得不好而受到市民投訴，對於那些失職的人員，當然應該受到責罰。但是，絕大部分的公務員都是堅守崗位，服務市民，有時候或許要面對一些過分嚴苛的要求，在面對市民大量訴求的同時，要在指定時間內提供服務，達到服務承諾的要求，或須更高的技巧及更多的支援。我最不想看到的是，或許會有公務員在面對日益嚴苛的要求及問責時，採取了少做少錯的態度。我希望政府就這方面可以多加注意，看看如何能夠更好地支援及鼓勵公務員隊伍，

以便在保持效率之餘，亦能提供優質服務。我們作為議員也要找出一個平衡，一方面既要問責，一方面又要激勵他們，增強他們的信心，鼓勵他們用更多創意解決問題，看看如何在加強問責之餘，又不會太過嚴苛，影響他們的士氣。

最後，我要多謝各位出席立法會會議的政府官員，各位立法會同事，尤其是立法會主席及其他事務及法案委員會的主席，我自己也曾擔任事務委員會和小組委員會的主席，明白主席的工作最辛苦，要兼顧各方面的意見，我要感謝立法會秘書處、秘書長、法律顧問及所有其他支援我們工作的人員，包括保安人員及為我們預備茶水的管事員。我要多謝劉慧卿議員，因為在她的鞭策下，我不會中英夾雜，我的中文進步良多。我當然還要多謝我的助理，最後是多謝我的家人，特別是我太太的支持和諒解。

過去 10 年，我有機會當上議員，見證香港回歸後的歷史，當中有不少更是驚險萬分的，例如亞洲金融風暴、香港經濟轉型、SARS、禽流感等。這些寶貴的經歷，我相信在任何一所大學、任何一個危機管理課程都學習不到。更因為立法會議員這個角色給予我很多機會接觸市民，讓我可以從他們的位置、他們的角度看事物。

未來的日子裏，我們要面對高通脹及經濟不景等挑戰，這些問題都等着新一屆的立法會議員來面對。不少傳媒朋友問以後如何可以找到我，好像我快將人間蒸發般。雖然我以後無須經常出入立法會開會，但我仍然會擔任其他社會公職，在其他崗位上服務市民，我不會就此消失，而會繼續關注政府及立法會的事務，留意大家的一舉一動。多謝主席女士。

**黃宜弘議員：**主席，今天早上，我在前來開會的途中扭開收音機，剛好聽到劉慧卿說，黃宜弘很疼愛她。接着，我接到很多電話，當中包括我的太太，她要求我給予解釋。我沒聽到劉慧卿說那句話之前說了甚麼，只聽到那句很重要的話。事實上，在議會上，無論大家在政見上有何分別，每個人都有其令人疼愛之處。我很欣賞我們內務委員會主席的發言，她實在說了很多我想說的話。她很多謝劉慧卿不就其議案提出修正案，其實，我覺得告別議案過於言重，太過傷感了，好像 *the end of the world* 般。其實，如果我要把它修訂，應該稱為暫別議案，因為無論大家會否回來，大家在路上或其他地方，也應該會再見面的。不知道下屆將會由誰出任內務委員會主席，但我希望他會把這項議案改稱為暫別議案。

時間過得很快，我現在想叨主席的光。她當主席已十多年了，表現很好。我相信有些新人不知道，她首次競逐主席時，是由小弟提名的。我沒有做錯這件事情，我相信大家對主席這十多年來的領導，均有很高的評價。**Miriam** 剛才的發言很好，說得比我更好，但我很希望主席將來在社會上擔當另一個角色時，會繼續服務香港。

與很多議員一樣，我也是受西方教育的中國人。西方教育跟中國教育有些重大的分別。西方講求人權、自由、民主；東方則只有數個字：忠、孝、仁、愛、禮、義、廉、恥。西方說，你們要怎樣對待我；中方則說，我要怎樣對待社會，要怎樣對待自己的父母、兄弟。兩者的出發點是不同的，不過，我認為也有共通之處。我們中國人有一句話：“己所不欲，勿施於人”；而英文也有：“What you do not like when done to yourself, do not do to others.”

在此，我想向大家說一句對不起，因為我在最近這一年半載，經常做了一些跟道德相違背的事，便是每逢星期三，我會把自己最不喜歡吃的食品帶來，勉強大家吃，所以，我要在這裏說：對不起，請各位多包涵。

我謹此陳辭。

**田北俊議員**：主席，雖然今天這項議案是告別議案，但我覺得還未想告別。在我真正告別的一天，才詳細和嚴肅地說出我對議會的感受吧。這即是說，我現在發言的內容並不是很嚴肅的。

我剛才問 **Ricky**，他說聽說現在有 9 位同事決定退休，包括主席。對於其他 8 位，我希望他們功成身退後，能完成他們想做的事，亦祝他們脫離苦海，不論是打球還是弄孫為樂，大家也會玩得開開心心的。

主席，我是想向你說一些話。我記得在 11 年前，你在獲黃宜弘議員提名後，到自由黨來游說我們支持你擔任主席。當時我們的主席“飛哥”問我們的看法，我的第一個感覺是，我以為范太是頗聰明的人，但她原來也不是很聰明的——為甚麼要當主席呢？當主席是很辛苦的。

這數年來，我們也看到，大家看我這自由黨主席，多麼舒服，（眾笑）有很多人幫忙，我是很自由的，早上 9 時安排了 5 人出席，我便不用來了。當然，司長、局長，以前已有常秘、署長協助，現在更舒服，有副局長、政治助理協助。不過，主席便似乎經常都是孤獨一人，雖然背後也有一些人

協助，但總似乎是孤獨一人，甚麼也要自己來做。在過程中，還要不偏不倚，例如“長毛”議員，他站起來喧鬧，如果你不處理，我們便會質疑為甚麼你不阻止他。

然而，在這數年，我們也留意到，任期開始時，你和梁國雄議員的對話，令我們很緊張，現在則一點也不緊張，現在我坐在後面看着，還覺得很好笑，因為你們現在像在“扯貓尾”般，他站起來，你便“唉”的一聲，你說兩句，他便移一步，保安員在外面看着，兩分鐘後便把他拉出去，便又完了一件事。我覺得范太這樣處理這件事，可能是數年來可以令民望高企的最大的理由，連“長毛”議員你也能弄得服貼，真是厲害。

主席，嚴肅和正經一點來說，議會中的同事都很佩服你的表現，正如我說過，便是不偏不倚。我們的同事有時候提出議案，你也要就是否容許他們提出而作出裁決。如果你容許他們提出，有些人可能有意見，包括政府某些部門；如果不容許他們提出，另一些議員又有意見。其實，你的這份工作真的不好做。

當然，對於公眾來說，立法會的公信力是很重要的。主席這數年來做得這麼好，令我們覺得立法會的公信力也提高了不少。對於這點，我相信很多同事都會同意，他們都會多謝主席你的。既然你決定退休，我在此預祝你心想事成，做甚麼事也成功。多謝主席。

**劉慧卿議員：**主席，多位局長在席，如果他們有權發言和想發言，我也希望他們可以有發言的權利，因為他們也應有很多有關我們的話是想說的，不知道司長有否批准他們發言呢？我希望大家也可以發言，我們評論他們，他們也評論我們。

我首先要澄清黃宜弘議員剛才的話，因為我今天早上在電台談起財委會的工作，我們的助理秘書長在席，她一定知道這件事，因為她是當時的秘書。我說財委會只是一拖八，但法定人數有時候也是剛剛足夠。黃宜弘議員擔任主席時，我是一定會捧場的，一定會出席會議，以湊得足夠的出席人數，所以我說他很疼我，我不知道他是否疼我，真的不好意思，不過，他應是非常感謝我的。

不過，說起財委會，我也要說出我剛才在電台所說的一句，我們會在每節會議之間喝茶，等待下一節會議，因為有時候人數會不足，我在等候時，

黃宜弘主席便會說 Emily 在席真好。因為財委會有時候會人數不足，但有時候也會有個別議員在等候的。我們當天站着閒談，有人說 Emily 真好，常常出席，但其中一位議員卻說：“嘻嘻，你真‘叻’，甚麼都懂。”

除了主席之外，財委會是所有人也要出席的。但是，如果參加了財委會，並且就每件事情也提出問題，這並非“叻”與“唔叻”的問題。如果我提出的問題“唔叻”，又或是非常拙劣的，官員和市民也會懂得批評。我從來也沒有說自己“叻”，但我希望我可以說我是盡責。所以，多年以來，我出席了財委會的全部會議——黃宜弘議員一定可以作證，因為他身為主席，他一定要在席——尤其是有關財政預算案的會議。我只是作出解釋而已，如果引起黃宜弘議員的不便，我便在此向他道歉。

他自己剛才說做了不道德的事情，每個星期三拿食品回來硬塞別人吃。主席，即使不用我告訴你，你也知道，他拿回來給大家吃的是薑醋，原來男士是會爭着吃的，請你們全部自首吧。我相信男士平時很少機會吃薑醋，但如果放在桌上，大家也會吃完再吃。所以，這並非甚麼不道德的事情，他們還不知有多開心。

主席，關於今天的議題，內務委員會主席當天在會議上提出時，措辭是“本會已完成工作，現祝願第四屆立法會順利產生，繼續為香港特別行政區市民服務。”我當天看到這議題時，整個人也跳了起來，我說還有工作未完成的。主席，為甚麼我會這樣說呢？今天是星期日，明天是星期一，我剛才已看過，由星期一至五，最少已安排了 16 個會議，你說有多厲害。單是明天的財委會會議已是 6 小時，星期二是兩小時，星期五是兩小時，是用作招呼當局的。司長明天也會出席，希望他今晚睡得好，明天回答問題時可以精采一點。

我說工作尚未完成——我並非向當局哭訴，我從來也不會向任何人哭訴，但我會因為工作得很辛苦而發怒——所以我說要提出修正。她剛才說要多謝我，其實是沒有需要的。主席，我這個人很多時候也會從善如流，但我往往也不明白為何同事們總說我兇惡，好像楊森議員說我可以笑着罵人，大家也要學習。我其實不是罵人，我只是與司長和局長互相交鋒。他們現在都在席，他們可以作證，我是對事不對人的。

再者，無數公務員也對我說很害怕出席立法會，因為他們很怕我。他們特別害怕的時候，是他們的講稿不行，這是他們知道的，他們最害怕我抓着

他們不放，每個人也害怕被人咬着不放的。況且，我看局長送來的文件時，是連第 48 段附錄 3 註腳 4 等細節也會看的，是甚麼也不遺漏的。此外，我不單會在會議上聆聽，更會聆聽其他同事的發言，我覺得這是非常有用的，因為聽過後可以提出跟進問題。

所以，司長和局長其實應該很喜歡我這種議員。但是，我猜他們是不喜歡我的。為何我會這樣猜測呢？因為他們委任很多其他議員做無數公職，令他們沒有時間開會。在政府致電議員問他們對政府文件的看法時，議員便會說仍未看過，但認為也不會有問題。在政府請議員支持時，於是議員便支持，這樣便把事情辦妥了。

有些議員是會這樣的，但有些議員卻非常認真。所以，當我認真看劉健儀議員的議案時，我便覺得不行。對劉健儀議員剛才的發言，正如黃宜弘議員所說，我們是完全同意的。我亦提出她在記者招待會上所說的話，她說“行政立法關係強差人意，有待改善”，她剛才也這樣說。她又說政府最後才提交法案，尤其是具爭議性的法案，更是“離譜”。她也批評行政長官和主要官員均不願意到來立法會與議員溝通，例如行政長官承諾每年來 4 次，現在卻要三催四請，才能請他在下星期三到來。主席，當天其實是你抓着他的，他當時本來已風騷地說已完成本屆的出席率，並說來屆再見我們。主席卻說希望那並非最後一次，他才尷尬地答允再來，還要我們三催四請。

官員又怎樣呢？有同事剛才說一些在座的官員是非常勤力的。雖然我不熟悉某些官員，但邱騰華局長真的是很勤力。不過，老實說，他不勤力也不行，因為他其實有很多工作要做。但是，有些官員即使有很多工作要做，也是不見蹤影的。我最記得曾德成局長上任後首次出席本會，我對他說希望他能多到來立法會跟我們開會，以便大家可以有更多溝通。他答應了，並說除非是有一些不能不出席的會議，否則他也會盡量到來。我告訴局長，這其實很簡單，只要他把立法會的會議定為不能不出席，便一定可行。豈料也是“耳邊風”，很多官員是不會到來的，但有一位局長是很多時候也會來開會的，他是林瑞麟局長。

提起林瑞麟局長，便一定要提提陳方安生議員，因為他們真的是一碰見便擦出火花。雖然陳太不再參選，但我也要多謝她，因為她做了一件好事。但凡林瑞麟局長回答問題，她會立即說他答非所問，並說他不要帶我們“遊花園”。他立即便會好像英語所說的擡起襪子，立即改善，他現在真的減少了“遊花園”的情況。

但是，我們很希望其他官員……主席，司長剛才發言時稱讚你，我們多位議員也稱讚你。他說在如此多元的社會，在如此不同的意見下，你仍獲得各黨派的支持，這真的是非常不容易的。但是，當局也有一個人是這樣的，但現在已離職了，他是馬時亨。馬時亨局長的際遇，值得我們從政的人或任何人反思。他首次出席立法會時非常風騷，我問他有關利益申報的問題時，他說多謝劉議員，因為他最近剛整理自己的資產。他當時很風騷，豈料數次會議後便出現“仙股”事件，把他弄啞了，要出來鞠躬道歉，令他的民望降得很低。可是，他沒有因此而氣餒，而且一直盡力工作。我不知道他與公務員、司長和局長在閉上門之後做些甚麼，但大家可以看到他在外面非常努力與業界和議員溝通。

馬局長現在離開了，新的局長是劉吳惠蘭，我跟她沒有怎樣交談過，但從她以前跟我們的交往，她的態度是非常強硬的，不喜歡聽取別人的意見，也很少會像馬局長般，跟我們在會議廳外傾談。我昨天聽到她到來立法會，雖然我見不到她，但我亦感到很高興，因為她也覺得到來跟議員談談是很重要的。但是，我們跟當局的關係，我相信即使是其他黨派也會覺得是不太好。當局有事便找我們，還要匆忙地進行，所以我們的內務委員會主席說得對，政府匆匆地向本會提交法案，如果不處理便會罵我們。這是她親口說的，誰敢罵我們的內務委員會主席？其實不是罵她，而是罵立法會，那又如何呢？

雖然司長說他們已盡力，但有些法案其實是可以很早提交的，卻仍要那麼遲。當局為何要那樣做呢，主席？因為當局看到我們這個不知是弱點還是強項，它知道我們是會受不了，是一定會做的，而且，當局說會為市民注資6,000元，難道我們不做嗎？當局看準了我們這點，便在“收爐”當天才提交法案，我們也無可奈何。我覺得這樣做是不好的，當局在2月提交財政預算案，到了5月中至6月才提交6,000元的注資方案，我對當局的作法真的非常有意見。

談到親疏有別，我有時候聽到同事說話時也覺得這是存在的，為甚麼呢？例如我與同事正在傾談，問他要到哪裏？他說要見行政長官，而且他們每個月也會與他見面一次。如果是我們，他或許會請民主黨吃飯——原來是沒有，但我們是一年一次。司長請我吃飯，他已邀請了數次，現在是約定在後天吃飯，應不會有問題的。議員和黨派跟行政長官每月見面一次不是壞事，但為何要親疏有別呢？我們泛民主派也想與當局見面，但主席，當局是不會理睬我們的。不過，當局在有事時則會抓緊我們。我昨天更被泛聯盟指我是保皇黨，因為我為當局趕快審議有關無阻礙通道的規例。所以，大家可以看到我們是對事，並不是對人。

我知道當局有些人對我是很不滿的，也當然沒有協助我們返回內地。但是，我想告訴當局，很多議員也會盡責地辦事。雖然我們知道當局對我們有某種想法及看法，但無論當局如何親疏有別，我們仍會秉公辦事。當局提交立法會商議的法案，我們也不會因為當局親疏有別而把法案扔在地上，拒絕替它審議的。相反，我們更會加快行事，趕快地在 6 個會議內完成工作。

可是，我們秉公辦理，主席，換回來的卻是親疏有別。當局甚至連立法會也不看在眼內。我們的薪金是局長的 19%，他們的副局長是局長的 60%至 70%，政治助理則是五十多個百分點。請問當局是如何看議員的呢？所以，主席，我不知道將來我會否仍在議會，但我覺得儘管我們應在議會內盡力工作，亦更應獲得當局的配合。

最後，主席，我當然要提到你老人家。雖然我們很多謝你，但我亦非常同意何俊仁議員的話，便是我們不同意你的某些決定的。不過，像司長所說，這個世界就是這樣，沒有甚麼是大家也會一致同意的。但是，整體來說，我覺得你做事很公正，亦盡力為立法會提高聲譽。我們有時候是可以做一些事情來提高聲譽的，例如在七八黨有共識時，會有很高聲譽。但是，中央和政府不想我們七八黨一起行事，既然他們不想，議員便不做，那麼便被人看到議員分裂了。主席，你日後離開了立法會，我希望你能協助我們和香港人爭取普選，以及為不可以返回內地的人爭取回鄉證，並促請中央官員跟我們對話，請他們不要像特區政府般來對待我們。我們亦並非洪水猛獸，有 8 個頭，9 對眼睛的，我們也是人，而我們是民意代表。

此外，我當然要提一下李柱銘議員，他是民主之父，我們非常多謝他多年來為議會辦事，亦祝他退休後生活愉快。

最後，我想提提周梁淑怡議員，她是很資深的議員，較李柱銘還要資深。為甚麼我要提及她，因為她也想回來這議會。我覺得有些人在議會內工作了那麼多年，但他們仍然有火氣，仍然積極地參與和辯論，保皇黨應多吸納這些人。我在某次辯論時也曾說過，一定要找一些能唇槍舌劍地辯論的人加入這個議會，如果每個人也是啞口無言的，只懂在投票時按鈕，是不能發揚我們議會精神的。

所以，我祝各位退休的同事身壯力健，身體健康。主席，祝你協助香港民主快來。

**主席：**是否有其他議員想發言？

**呂明華議員**：主席，我不擅長說笑話，亦缺乏幽默感，但我會說真話。過去 4 年，我在報章發表了近 50 篇文章，因為我沒有聘用“槍手”，所以每個字也是我親手寫的，是發自內心的真情，針對每件事和命題，提出我的建議和看法，供政府制訂政策和作為施政的參考。

主席，我來自工業界。我剛進入立法會時，我着重以推動、重振工業，作為經濟的基礎，以建立平衡的經濟結構，希望經濟可以持續發展，維持全民就業。但是，在政府“無為”的施政策略下，工業繼續向珠江三角洲（“珠三角”）流失，香港只剩下所謂的“四大經濟支柱”，即金融、旅遊、物流和工商服務。香港已成為服務型佔 95%的經濟體系。

雖然由於祖國的支持措施，例如自由行和 CEPA 的刺激，香港經濟表面上相當蓬勃，但社會上的貧富兩極化非常嚴重，隔代貧窮十分常見，社會流動性幾近停止。更甚者，失業率在經濟仍然高企下維持在 3.3%，較 1980 年代、1990 年代高出很多。這皆是引起社會怨氣的隱蔽因素，也是構建和諧社會的絆腳石。

中央領導再三強調，香港有需要搞好經濟，我相信現正是時候，政府要嚴肅檢討香港的經濟政策，創建新工業作為經濟支撐點。無論如何，維持現狀不應是政府的選擇；長期伸手向中央要求支援，是錯誤的決定。

主席，我想說的是，政府高官並非每個皆是頑石，冥頑不靈的。過去 4 年，我曾提出數項建議，皆獲他們考慮並訂為施政策略。例如我有一篇文章題為“管好孕婦來港分娩是興港所需”，當中詳述了如何管制孕婦來港的過程，讓國內孕婦可以有秩序地來港產子，這便皆大歡喜了。在另一篇“政府善用盈餘回饋市民”的文章中，我建議政府注入 2,000 元於低收入人士的強積金戶口，以示鼓勵。在本財政年度，財政司司長決定向月薪 1 萬元以下的受薪人士的強積金戶口注入 6,000 元，以紓民困。

在自由行方面，我建議以省市作劃分，先讓收入高的省市同胞分階段來港旅遊，以避免易放難收。自由行實行至今，內地同胞和香港市民皆感到非常滿意，並對香港經濟作出顯著的貢獻。

在政治方面，我曾發表兩項建議。首先，我認為香港的民主派人士，總括而言，是異見人士，並非反動派，在政治上孤立他們，只會加深矛盾、令社會分裂。政府應該與民主派人士接觸和溝通，接受他們追求民主的正當性。當然，個別表現極端的人除外。（眾笑）2005 年，特首率領 60 位議員

訪問珠三角，以及 19 位議員訪問四川省重災區，皆顯示政策的鬆動。我堅信，和解與香港整體長遠利益是一致的。

最後，我繼續堅持，在目前的政治環境下，立法會內的功能界別議員是議會內的中堅力量，是穩定政府施政的基礎，所以需要繼續維持功能界別在立法會內的席位。最近，中央政府官員指出，功能界別與普選並不是相互排斥的，其含意無須再作猜測。

主席，今年年初，我在立法會接見了來訪的美國著名智庫 RAND 的 K 博士，他也是 HOOVER 智庫的顧問。他的著作等身，曾發表很多文章，給予政府很多建議。我問他能否說出哪些建議獲政府接納。他說，這很困難，只能看政府之後的政策制訂和施政有否考慮他所提出的觀點和建議。他的答覆給我很強的啟示。其實，香港立法會議員的建議不也是受到政府的類似對待麼？

主席，在發言中，政務司司長唐英年指出，在立法會內有些職位，例如立法會主席、內務委員會主席、財務委員會主席和政府帳目委員會主席，他們的職位外表風光，但工作量很多。如果政務司司長評定為工作量大，但不風光的職位，肯定是政制事務委員會主席了。（眾笑）

主席，4 年前，當政制事務委員會主席的職位懸空時，除民主派外，建制派人士無人願意接手這個“三煞位”。泛聯盟當時的秘書長石禮謙議員要我填補這空缺。

主席，在此之前，我只擔任過半年的工商事務委員會主席，大家也知道，這類事務委員會的職務十分輕鬆，（眾笑）議題無具爭議性，無風無浪，正如英語所說：“like a piece of cake”。（眾笑）但是，政制事務委員會是在白浪前的委員會，其主席是坐在白浪頂尖之上，險象橫生。（眾笑）在開始不久的政制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張超雄議員在會議後期突然提出以“全民公投”來決定普選的議案，因為當時台灣的陳水扁政府正在策劃進行全民公投以決定台灣的獨立地位。所以，如果張超雄議員的突襲成功，政治意義非凡，勢將引起深遠震盪。其後兩天，中聯辦主任高祀仁 and 外交部駐港代表楊文昌均發表評論，指責“全民公投”議案的錯誤，可見事態非常嚴重。

當我聽到張超雄的議案時，我直冒冷汗。（眾笑）因為環顧議事堂內，民主派議員全部在席，因他們已有所準備，而建制派議員只有寥寥無幾，

形勢非常險惡。如果即時表決，張超雄的議案肯定會獲通過，後果便會非常嚴重。

主席，我當時略加考慮便即時決定，拖延是唯一的策略。（眾笑）同時，我示意石禮謙議員“班馬”。首先，我要求在座的事務委員會秘書馬上查閱《議事規則》；接着便徵詢法律顧問的意見，決定議案與當天討論的議題是否有關。當作出所有這些決定後，我請張超雄議員把他的口頭議案用書面方式通知主席，然後請工作人員把議案發給所有在席議員，並討論是否要處理這項議案。

在大家熱烈發言之際，建制派議員陸續返回議事堂。民主派議員見形勢不妙，便開始情緒失控，高聲喧嘩責難，攻擊事務委員會主席的能力。在民主派的——李柱銘也是其中之一（眾笑）——起哄聲中，會議已不受控制，（眾笑）惟有宣布結束會議。翌日復會時，全體委員均在場的情況下，張超雄議員的“全民公投”突擊議案被否決，解決了一次嚴重危機。

這是我作為政制事務委員會主席最大的挑戰，也是最難忘的事件。有人問我的感受，我說，在議事堂內玩的是政治遊戲而已，嬉笑怒罵，平常心處之可也，不必太緊張。

主席，這是本屆立法會最後一次會議，我享受議會的工作，我欣賞官員在立法會的表現，特別是林瑞麟局長的修為。他面對議員的激烈言論與指責，能夠不愠不火應對，見招拆招，不失寸地片土。

主席，藉此機會，我也要讚賞我的同事。他們皆是社會的精英，各有特長。有些是熱血青年；有些是思想家，辯才滔滔；有些較多“口水”，天南地北，發言常離題萬丈；有些則是“喇叭筒”，聲洪震耳。立法會有我們這些各具特色的同事，才會擦出火花，才有生氣，才可以優勢互補，才可以在爭議過程中，為香港的美好將來作出貢獻。

主席，我亦要感謝立法會秘書處。在秘書長的英明領導下，辛勤工作，因為他們辛勞工作，立法會才能順利運作，所以應記一大功。

主席，我欣賞你的能力。你可以長時間主持會議，頭腦清醒，面不改容，裁決公正，廣受讚賞，不過，我請你多做運動。（眾笑）

最後，主席，我祝願各位官員和同事好運。多謝。

**李永達議員**：主席，這是 4 年一度的議案。我剛才聽到呂明華主席的發言，令我對他完全改觀，因為在一個如此嚴肅的議事廳內，他竟然把一個如此嚴肅的問題說得這麼輕鬆。我第一次感受到呂主席其實很有表演“棟篤笑”的能力。我上兩個星期看了詹瑞文的演出，每場可容納 1 000 名觀眾，我相信如果呂主席重演詹瑞文那套劇，即使在紅館演出也會席無虛設。

主席，我首先想談談我們跟政府的關係。嚴格來說，我跟很多政府的朋友認識了很多年，即使不是老朋友，也能稱得上是“中朋友”，有些認識了 10 年，有些更認識了 16 年。我們私底下的交談其實不多，只是間中家常便飯、聊聊天，在議事廳外，我們其實也是很和氣、和平地交流意見，當然，我們的角色並不相同。

我們議會負責監察政府，政府則執行政策和運用行政權，很多時候，我們在很多問題上會唇槍舌劍、針鋒相對，但我始終抱着一個原則，我很少……尤其是這數年，在 1989 年，可能我當時還是一名熱血青年，我會罵賀維，但這數年我很少“青筋暴現”、喧嘩、搗亂，我很少那樣做，可能是因為我的年紀大了。我今年已 52 歲，在議事廳內雖然我並不算年紀最大——我曾計算過，我只屬於中位數以下——但我當了很久議員。我個人認為如果有一個成熟的政治環境，我們應該可以有一種做法，就是我們可以在此唇槍舌劍，辯論至面紅耳赤，但一步出這個議事廳，我們便可以在咖啡廳喝咖啡。如果在英國，我們可以到酒吧喝啤酒，但暫時來說，我們似乎還未做到這一個程度。

我們跟政府之間，當遇上某些很富爭議性的事情時，政府會難以公道地對待不同黨派的人。所以，我們有時候會說……政府的同事當然不會喜歡聽到，例如我跟 Eva 傾談時，她最不喜歡我說官商勾結，Carrie（即林鄭月娥）也是一樣，她會跟我說：“‘阿達’，你不要經常說官商勾結，‘勾’甚麼呢？現在已沒有甚麼‘勾’了。”所有地產代理都很害怕他們，每當談到官商勾結，他們都會避開。不過，有時候，我們看到的情況並非如此，於是我便會說出這個意見。當然，我們有時候指政府在政策上傾斜、親疏有別，對於這些形容詞，我覺得很多政府同事聽到後會感到不大舒服，但我覺得越有權力的人便應該越有胸襟聆聽不同的意見，尤其是很“難聽”的意見。

我本身在地區工作、參與直選，我也開始進入化境，因為當我到區內工作時，經常會有人罵我，而最厲害的一次便是在九七回歸後。我的辦事處在葵芳，有一位伯伯現時間中也會在那裏，他每當看到我便會罵我“看門狗、看門狗”，後來他又罵我“流浪狗、流浪狗”，因為我當時下了車，無家可歸，所以他便罵我“流浪狗”。我聽了伯伯罵我的話後，沒有怎麼反駁他，

他可能有一些政治看法，或他自己有一套，但那一套是我不同意的。雖然我也有機會跟他稍作交談，但他仍然不為所動，照樣罵我。不過，這數年他卻沒有怎麼罵我了，我不知道是因為甚麼原因，可能是因為他罵得太多，所以不想再罵了。

這些很尖酸刻薄的事情，對於直選議員來說，差不多是見怪不怪的。我曾被人擲火柴盒、“淋紅油”，但沒有像“卿姐”那麼嚴重，連被人“淋糞便”也試過——我是指她的辦事處，並非指她的人——（眾笑）真的，她的辦事處曾被人“淋糞便”，我只是被“淋紅油”和擲火柴盒而已。所以，我們覺得從政要逐漸發展至可以遇上很不同的意見，但卻可以很和平地進行，可以有很尖銳的批評，但卻可以容納各種看法。

我認為在這個議事廳內，黨派之間其實也可以這樣發展。我有時候會跟民建聯的數位朋友傾談，例如曾鈺成先生，我現在也稱他為黨魁，因為他曾當過黨魁，所以他便是黨魁。我的目的其實是希望他同樣稱呼我為李永達主席，因為我曾擔任主席。（眾笑）曾鈺成先生除了在政治上有很多辯論外，也有一種現代政治的幽默。我曾在一個 blog 上寫過一段說話，便是政治有時候其實無須一定是水深火熱、你死我活的鬥爭，政治參與也可以很 **entertaining**，可以令人很享受、很喜歡，想做好那件事。我個人很喜歡政治，這並不是說我喜歡搞政治。我喜歡這份工作，因為工作本身可以令我發揮——我喜歡說話、與人接觸、聽別人的意見、跟人辯論，我有死不認輸的性格。我覺得政治有時候是可以這樣，可以很舒服，無須繃繃緊的。當然，當有重大問題出現時，我也同意我們會有很強烈的意見。不過，正如我剛才所說，有時候我跟曾鈺成聊天時，也會覺得他很風趣幽默，他會以挖苦自己來說明一個問題。

至於其他同事，我跟後面泛聯盟那 5 位也是相當好的。石禮謙經常會跟我聊天，說一些令我非常開心的事。他會說：“‘阿達’，我跟你說一個意見”，接着便把手放在胸口上，說：“這便是我的意見。”那其實是否他的意見，我不得而知，但他每次也會說：“這是我的意見。”雖然我跟 Abraham 在民生政策上有很多南轅北轍的看法，尤其在發展商的問題上，他背後的選民有時候很不喜歡我，但我覺得現代政治是包含着各行業的利益，對此我是接受的，雖然我不喜歡功能界別，覺得應該取消他們——並非取消他們那些人，而是取消那些議席。

至於何鍾泰、Bernard、Patrick，我們在不同的專業方面都有很多辯論。即使自由黨的朋友……我記得我跟田北俊是在 1985 年認識的，認識了

23 年。我跟 James 聊天時經常說，我第一年認識他是在 1984 年，我當時覺得他真的是“大少爺”，很有“官仔”脾氣。我跟他在“諮委”（即基本法諮詢委員會）聊天時，一談到民主，他便指着我說：“‘阿達’，甚麼民主？這些東西在香港是行不通的。”二十多年後，他改變了。如果我以這個時序來看，田北俊是改變了。我記得我在 2000 年跟他聊天時問他：“James，為何你要參與直選？你是黨的主席。”他參與直選當然與我無關，但我們很多人也支持他參與直選，因為我覺得工商界的朋友也應該從直選中勝出，這便可證明香港市民接受由不同階層的人作為他們的代表，而並非有如一些人所說般，一定是由律師、社工、老師、在社區工作的人作為代表。

我仍然維持跟很多朋友有交談，因為我覺得社會上應該有不同的人作為代表。大體上，我覺得我相當享受在這個議事廳工作，雖然相對於政治助理，我們的回報較低，即 13 萬元和 56,000 元的分別。“卿姐”經常在我面前發脾氣，甚至罵至青筋暴現：“這樣的政府，有沒有攞錯？”一定是這一句話。主席，對不起，主席，我不應該這樣，（眾笑）我只是以這種姿態形容“卿姐”怎樣說話，我則很少問“有沒有攞錯”的。可是，對於報酬，我同意這並非我們和我的主要考慮。我覺得我是享受這份工作的，雖然有時候會很辛苦，因為工作時間很長而減少了家庭生活，要作出犧牲。不過，無論如何，我也希望議會在逐漸邁向成熟時，我們除了能有更多爭論的情況出現外，也能有更多和氣及大家互相尊重的場面。

餘下數分鐘，我也要對數位同事說一些話。第一位是 Anson。我第一次認識 Anson 時並不太開心。我記得第一次跟 Anson 辯論的議題是貨櫃碼頭，我和陳偉業“殺”上她的辦事處，Anson 以非常有理據的說話說服我們。我記得我跟 Anson 爭拗了一番，我當然沒有“大嚟”那麼大聲，我的聲音較小，相信 Anson 也會記得。儘管如此，我仍覺得很開心，因為最少我看到政務官中的精英，的而且確在政策上是有很多理據，雖然有些事情我並不同意，但我希望 Anson..... 我肯定 Anson 離開了立法會後，她在民間策發會和其他工作方面，一定更能發揮所長。其實，有時候，我覺得 Anson 很辛苦，因為她要坐在會議廳很久，我卻不是的，主席，你也知道，我坐了一會兒便會走到外面去。我到外面其實也是工作，主席，你不要說我不做事，我是有做事的，但 Anson 卻要經常坐在這裏。坐在這裏其實是很辛苦的，希望她將來的生活能更多樣化，可以抱孫，可以烹調更多美味的食物，以及有更大的發展。

第二位我一定要談談的是 **Martin**。我在 1980 年代中認識 **Martin**，他當時在“草委”工作，他的職級比我高，我只是在“諮委”工作。我初時不大喜歡他，為甚麼呢？因為我覺得他說話很“精英”，他就《基本法》所說的那些話我十分不明白。我當時跟他說：“**Martin**，你說話可否簡單一點，好讓我懂得怎樣跟市民說？”**Martin** 有時候會說：“這些東西便是這樣，你思考一下吧。”我覺得在這二十多年的民主運動中，**Martin** 的地位非常重要，在香港他是無可取代的。

第三位我想談談的是“鄭大班”（**Albert**）。我知道 **Albert** 最近在生我的氣，因為有一宗事件我令他.....那是我不好，與他無關，**I have to confess**，我要在此承認我做錯了，但他有很廣闊的胸襟，我知道他早晚也會原諒我，（眾笑）所以我要在此把話說出。

我認識“大班”，是有一個故事的。那時是六四，支聯會常委會主辦很多諸如百萬人遊行等活動，我記得在一次集會上，我和張文光、楊森在台上擔任主持。大家也知道，我們處理的事情是很重要的，但突然有一名“傻佬”從外面走來，說了一堆話，我心想，他是誰？竟然不理會我李永達，也不理會楊森和張文光，就這樣走出來拿着擴音器說話的？他便是鄭經翰。不過，我跟朋友聊天時也會提到，我相信“大班”在我們的社區裏同樣是很突出的，當然，有時候，有些官員很不喜歡他，因為他會抓着一些個案，說一些很尖銳的話，但很多小市民卻覺得他是一個“包公”的角色。有些個案是很多立法會的直選議員認為不值得處理的，但“大班”卻很有趣，他會 **take up** 那些工作，不斷地做，直至有成果才放手，這一點我是很欣賞的。希望他的電台辦得成功，繼續為市民請命。

**Bernard** 不在席。我其實一直也希望他能成為下一屆或再下一屆參選特首的人選，這是我的希望，他現在只是突然休息 4 年罷了。我認為在現代政治人當中，他是在建制派中讓我可以跟他傾談的人。他本身的立場跟我很不同，但我很欣賞他可以跟我們傾談，而且有時候，對於他覺得不對的一些事情，他也會說出來。

“鄭大狀”也不在席。“鄭大狀”跟我也有一點“牙齒印”——大家也知道，李永達是一個很麻煩的人，我跟很多人也有“牙齒印”。他性格很率直，有一宗事件我跟他.....不過，我相信遲些再見到他時，大家會一笑泯恩仇。至於李國英議員和 **Howard**，我也會很 **miss** 他們。

最後，我要談談主席你。在這數年間，我對主席的印象改變了許多。在第一屆，我最初看到你的時候，我有一種敵愾同仇的感覺，即好像把你當成

敵人般看待，覺得你一定是受到某些勢力擺布而當上主席，目的是控制這個立法會。不知道是否因為我們的制度和規則很公正，所以我相信每一個坐在這裏的人，均會感受到這個位置所賦予的榮譽——這榮譽並非指光榮，而是指這種客觀的規則和公道的做法，令這個席位添上光榮。我要說一句，主席，你做得很公道。有時候，在一些事情上，我會挑撥涂謹申挑戰你。（眾笑）在上星期四，當曾蔭權發言後離開時，我對涂謹申說：“涂謹申，你是 **standing order**，要 **order** 他。”他真的站起來 **order** 他，問他為何不可以回答問題？主席，你很公道、很有理由地處理所有事情。我知道你在人大常委會的工作會很繁忙，但我希望你能多點休息和多點運動。我當然知道你工作很繁忙，但運動也很重要。我這一年瘦了一點，因為我堅持做運動，龐大的工作量是會令人很疲倦的。

主席，我希望這 9 位同事和單仲偕在離開議會後身體健康，大家一路順風。多謝。

**主席**：是否有其他議員想發言？

**陳方安生議員**：主席女士，在剛過去的周日，我宣布了我將不會參加 9 月的立法會選舉，不會尋求連任，所以今天的告別議案，對於我來說，是真正告別立法會的講話。

首先，我要感謝港島區投票支持我的選民，還有泛民主派的議員和朋友，如果沒有你們的支持與鼓勵，我也不會以高票當選，以直選議員的身份在議會上繼續為市民服務。

目前，香港的政制發展正處於一個分水嶺。中央政府承諾我們 2017 年普選行政長官、2020 年普選全體立法會議員，但兩個時間表能否真正落實、中間的過渡方案如何，均是我們未來要面臨的挑戰。早前，我成立了民間策發會，並擔任促進小組的召集人，日後將會透過這個平台繼續發聲、繼續作出貢獻。我呼籲市民，共同為建設一個民主、公正、公義的社會而努力。

我十分幸運，目前的健康依然良好，所以在未來的日子，我會繼續捍衛我堅信的香港核心價值，為達致真普選及良好管治而努力，這是我對選民不變的承諾。

正如上周我在記者會上所說，為了替 2017 年、2020 年全面普選的人才庫做好準備，必須及早讓泛民的年輕政治領袖早日上場，身體力行，接受民主的洗禮，建立市民的信心。未來兩個月，我將會協助真心推動普選、有抱負和理想的年輕人進行選舉工作，或透過不同形式，分享我過去 40 年在政府或在議會的工作經驗，希望對他們有所裨益。

過去七八個月的議會工作，對於我來說，是一個非常寶貴而我亦十分珍惜的經驗，讓我更能直接體會市民的訴求和疾苦，也令自己更為謙卑，以議員身份與市民接觸，令我更能從市民的角度來理解問題，更掌握市民的脈搏。

立法會的工作是至為重要，亦是非常繁重的，尤其在審議法案方面，議員所付出的工夫與時間，非一般市民可以想像，例如這兩個星期在立法會通過的《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草案》、《種族歧視條例草案》、《投訴警方獨立監察委員會條例草案》等，議員就許多不完善的地方提出許多修正案，單是條文逐一在立法會辯論、通過，好像剛剛通過的《投訴警方獨立監察委員會條例》（“《警監條例》”）的辯論，便超過兩天，加上議員在審議階段亦花了 80 小時。我對很多立法會同事深表敬佩，特別是直選議員，他們為對選民負責，投入了全部心血。

議員除了重要的民主進程議題外，亦提出了大量民生議題，由通脹、燃油到食物衛生等，議員較政府更早提出關注。特首上次到來立法會時，暗示立法會只重視政治議題，少關注民生，我覺得特首的說話不盡不實，正是因為政府辦事不力，議員才要求政府改善，奈何現時的政制結構，權在政府手中，政府不做，弄致民怨沸騰，政府反而把責任推卸至立法會身上，我認為這實在不是一個負責任政府應有的所為。

從近期政府撥出大量納稅人金錢，委任十多位副局長、政治助理職位，當中過程黑箱作業、專橫霸道，我希望香港市民思考一下，為甚麼由選民直接投票選出來、為民請命的議員，每月的薪酬只有五萬多元，連同地區辦事處與所有職員的種種開支，每月政府只資助約 13 萬元，反而由 800 名極少數利益者選出來的特首，他所委任的政治官員可以毫無標準，便發給他們每月十多萬至二十多萬元的薪酬，而這些官員只須向特首問責，無須直接面對市民，大家認為這樣符合常規、常理嗎？

自從有直選議員，加上政黨政治十多年來的發展，我深信市民充分明白民主的真諦與力量，所以過去他們才會要求 2007 年及 2008 年、2012 年雙普選。我相信，香港須有一個民主的管治模式，特區管治班子須具備真正的民意基礎，而未來特區政府與政黨政治的結合，將會是配合全面普選的必經

之路，這次特首委任副局長、政治助理的過程，已經凸顯“沒有民意授權的政治委任制度”並不可行，未來政治人才的培養必須透過政黨磨練，因為只有經歷民意洗禮的政治人才，才會真正以民為本、以普羅大眾的利益為先。

面對未來的政治人才庫需求，要鼓勵更多有理想、有抱負的人才參政，我建議政府應該增加立法會議員辦事處的資源與補助金額，讓他們可以有足夠的資源為市民服務。

另外一個我時常關注的事項是，自從政府推行和擴大政治委任制度開始，以往一套行之有效的文官制度，包含香港優良核心價值的制度和既定的程序已逐漸被摧毀，奉承文化正逐漸滋長，近期的副局長與政治助理事件已嚴重影響公務員士氣，我恐怕稍後會有更多經過優良訓練的公務員陸續離開政府。未來 10 年之內，公務員隊伍可能出現青黃不接的現象，這對特區的管治，亦將帶來一個徹底的災難。我促請政府正視此問題，亡羊補牢，首先把副局長、政治助理加薪的權力，由特首轉介，納入有規有矩的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的管制範圍之內，或另設一個獨立、高透明度的架構加以規管，不應單單由特首個人決定這批政治委任官員的表現與加薪幅度。

《基本法》規定特區政府必須向立法會負責，除了聽取民意之外，良好的行政立法關係有助於良好管治，但近年政府大抵認為投票時有保皇黨、建制派的支持，所以往往對立法會視若無睹，完全不加以重視，正式的立法會會議也只派相關官員到場，其他主要官員皆缺席，最遺憾的是財政預算案辯論，連財政司司長也可以缺席，下一屆立法會，政府有可能連大會亦只派副手來敷衍了事。

對待立法會議員與政黨，政府採取親疏有別的態度，對於政策的制訂亦只是偏聽，而不理會市民對通脹、對民生議題的關注，亦沒有制訂前瞻性的解決方案，只是在民望低落的時候，臨時臨急才略為“派糖”安撫市民，特區政府展示的，只是頭痛醫頭、腳痛醫腳。香港須有一個仁愛公義的社會，無論基層或中產階級人士，均有許多根深蒂固的問題未獲解決，正如這兩天涂謹申議員就《警監條例》提出的修訂，當中均屬一些不公平、不公義的例子，政府卻視而不見，這樣市民心中會滋生怨恨，最終也是不利良好管治的。我衷心希望政府，對於上述問題對症下藥，及早作出改善。

中國領導人鄧小平當年提出的“一國兩制”概念，包括要貫徹“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方針，而“一國兩制”的真諦在於“兩制”，即要讓香港

能夠實施與中國共產主義不同的資本主義制度，鄧小平先生當年相信，50 年的時間能夠讓中國追上世界的軌道，縮短兩制之間的差距。

為貫徹“港人治港、高度自治”，中央曾經說明：包括中央各部門和任何地方政府，均不得干預香港特區政府按《基本法》規定自行管理的事務。

令人遺憾的是，中央駐港機構中聯辦多年來不斷干預香港的選舉與許多政治、政策事務，偏離了中央讓特區政府“高度自治”的承諾，而特區政府與特首對於這種現象，不但視而不見，不予理會，還自我矮化，無論對議員、委員會人選的委任，甚至政策釐定方面，均大搞親疏有別，無視市民福祉。

近期，國家副主席習近平訪港，發表言論要求香港行政、立法、司法機構互相支持，已經引起想干預香港司法獨立的憂慮，大律師公會已發表聲明，強調香港司法必須獨立於行政、立法架構之外，不能當作政府的管治團隊。維持司法獨立是香港核心價值的重要一環，作為特首和所有主要官員，他們應站在香港的立場，馬上澄清與反駁。可惜，政府完全沒站出來，維護香港的利益。

最後，我不能不提我尊敬的同事李柱銘先生。**Martin** 過去二十多年來，為了香港的民主，一生人作出無私的貢獻，從聯合聲明談判開始，已站在香港人的立場，為香港發言，當人人對中央的言論只懂唯命是從，他依然敢言、直言，不怕犯禁，即使在擔任基本法起草委員期間，也獲得不少內地委員的推崇。

他坐言起行，1985 年參加立法會選舉，其後創立港同盟、民主黨，為香港要真正達致“港人治港、高度自治”不遺餘力，他被稱譽為“香港民主之父”，實在當之無愧。我在這裏謹祝他身體健康、生活輕鬆愉快、早點抱孫，（眾笑）而我相信他一定會把他爭取民主的豐富經驗，傳授給年輕一代，日後站在另一崗位，繼續為市民服務。

還有，我們尊敬的立法會主席范太，她於 1983 年獲政府委任成為立法局議員，是本會極資深的議員，隨着特區過渡及民主發展，她同樣參與直接選舉，成為本會的主席。范太熟悉會議常規，她主持會議時的專業、公正表現，贏得不同政黨的尊重與信任，我在此表揚她出色的服務，祝願她離開立法會後生活愉快。

最後，多謝剛才發言提及我的多位議員，我很高興去年年底參加了補選，讓我在這 8 個月有機會與大家共事，我看到大家在民生議題上，皆全心全意為市民做事，即使與我政治理念不同的其他黨派同事（計時器響起）……多謝主席女士。

**MS AUDREY EU:** Madam President, the Civic Party was founded on 19 March 2006 during this legislative term. I make this valedictory speech as Leader of the Civic Party and hope it will be the first of many to come — by that I do not mean many speeches by me, but by many successive Civic Party Leaders to come.

First, we would like to pay tribute to you, Madam President. You will not be seeking re-election, thereby giving me, as your former competitor on the Hong Kong Island, a slightly better chance of getting re-elected in September. We may not agree with every ruling of yours, but we certainly appreciate your intentions to uphold the spirit, the best traditions and the constitutional standing of this Council. We are also grateful for your good humour and your patience. Now that you will be free from long dreary hours of Legislative Council sittings, we are sure your health and, even more importantly, your political career can only improve from now on. Now that you are no longer going to be bound by neutrality as President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I hope you will speak out for Hong Kong's interests in the higher political circles into which you will move.

Seven months ago, we were joined by a new member. Anson, you too have declined to seek re-election. Critics say that your short-lived career as a legislator showed you should never have run in the first place. We cannot agree. It took extraordinary courage to move from the highest corridors of power to march with the common folks, fighting for universal suffrage and social justice. Cold shoulders of former friends and cool reception from former subordinates are not easy to live down.

Your term in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albeit short, is invaluable in at least two respects. First, there is what you bring to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You bring with you 40 years of administrative experience. You see through the flimsy excuses of the government officials who come to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and beat about the bush. Your criticisms are acutely incisive and widely

reported. In this way, you are one of the best monitors of the Government that the public can hope for.

Then there is what you bring from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Although you have been here for only seven months, you have spent so much time here and away from home that I hear you are in danger of being divorced had you decided to run again. (*Laughter*) With your first hand experience, and with your popular appeal and authoritative status, you can help to clear many of the public misconceptions that democratic legislators do nothing except oppose for the sake of opposing. In this way, you are one of the best ambassadors that we can hope for. We look forward to your continuous contribution to Hong Kong's democratic development and good governance.

Martin, we met in the late 1970s when I joined the Bar. I served under you as the Honorary Secretary when you were Chairman of the Bar. When a woman says to a man, "My life is different because of you", it may give rise to the wrong ideas. (*Laughter*) But Martin, I am afraid that is the case between you and me. Do you still remember the summer of 2000 when you proposed? As fate would have it, the day was 911. It was my birthday and the day after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election. We were both at a cocktail in the British Council. You proposed that I should take part in the Hong Kong island by-election for the seat left vacant by Gary CHENG of the Democratic Alliance for Betterment of Hong Kong. Since then, my life had never been the same and it indirectly led to the founding of the Civic Party. In all honesty, Martin, I cannot say I am thankful for what you have done to me (*laughter*), but we are deeply grateful for what you have done for Hong Kong.

Indeed a 15-minute valedictory speech will not be sufficient to recount all that you have done. So I would only say this. You are as fighting fit as the first day I met you. The end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will only be a new beginning for you. We look forward to the day, hopefully, in the not too distant future when you will be able to travel freely to the Mainland, witness a much more open and democratic China and Hong Kong, which you and your patriotic friends in the Democratic Party have worked so hard for.

We thank all our democratic allies for their co-operation in fighting for universal suffrage which is a fundamental building block to good governance, real accountability and improvement to people's livelihood. It has been fun

working with you all. But there are daunting tasks ahead. True universal suffrage is by no means certain. We hope in the next term there will still be sufficient of us to share the workload and to maintain more than half in the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and a third in the entire legislature.

On behalf of the Civic Party, I would also like to thank all colleagues in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for fighting a good fight, for their jokes and of course, for their abundant supply of food. We are deeply grateful to the unfailing Secretariat, the legal advisors and the attentive staff who are amazingly perfect in every sense of the word.

Unfortunately I cannot be as generous with some of the government officials who think the Civic Party is merely here to give them headaches. Maybe that is why we see many Secretaries present for this motion, to wish some of us "good riddance". But we are a persistent bunch. We believe the truth will always triumph in the end. Meanwhile, on behalf of the Civic Party, I wish you all a good summer and good health. Thank you.

**吳靄儀議員：**主席，今天的“告別議案”，其實除了李柱銘議員外，最有資格發言的便是主席你。事實上，我本來不想發言，希望我們的發言能早些完畢，然後聽到主席發言。可是，我看到那麼多議員說了那麼多讚美的說話，我便覺得還是要潑一點冷水。

主席，可惜現在梁國雄議員不在席。我要說的第一個反話，便是很多議員剛才在發言時表示議會生涯很辛苦，但得到的回報卻很少。我今天特地從我的辦公室帶來了這棵植物。梁國雄議員在加入了立法會不久，不知道他到了甚麼國家旅行，回來時帶來了一枝不知道甚麼東西，當時只是一枝禿枝，他把它送了給我，告訴我這種植物很難種。我拿回去後便放在這個瓶內，只加了一點水。今天，它已長出了很多葉。由此可見，無論是多辛苦，無論是多慢，只要有頑強生命力，始終也會有綠色、會發芽，將來甚至會長大。所以，我希望今天覺得沮喪的議員知道，他們有一個歷史責任。

主席，對於讚美本會或讚美主席的議員，真的不好意思，我也要潑冷水。為甚麼呢？因為我們要把對立法會的期望放高一點。我們不止是像在港英時代般，向當時的香港總督提供一些意見，讓他可以制定法例，在《基本法》之下，我們是一個立法機關，我們有歷史責任，要建立一些典章制度，不止

是貢獻香港，在貢獻香港的民主和法治的同時，更要為國家的民主和法治起作用。

主席，我們都有一位好朋友——程翔。我們最近很高興，因為他能重獲自由，回到香港。他在一個晚會上談他坐牢時的一些感受。我看到當他談到民主、自由、法治時，他仍然是很樂觀，充滿信心和激情。他說如果要香港為國家作出貢獻，我們的貢獻是甚麼呢？不是經濟的貢獻那麼簡單，核心價值才是最重要的，這是我們可以幫助國家的地方。

當時有一位嘉賓在提問時段詢問程翔，雖然民主對香港和國家是那麼重要，但泛民之間有很多矛盾，一點也不團結，程翔對他們有甚麼忠告，令他們團結呢？言下之意，他是對泛民，特別是泛民的議員甚有微言。程翔說不要太失望，民主不是一天建成的，只要每一個爭取民主的人，特別是這些議員，能夠從國家的高度來思考怎樣可以做一點事，透過推動香港民主的同時，有助於推動國家的民主，他們便會團結了。這說起來似乎很容易。或許我們理解未深，所以我希望程翔考慮參選，說不定他可以在這個議會中領導泛民。每次有新人參選，傳媒都會說他會領導泛民，令泛民團結，似乎是要一次又一次地找尋一個更新的人選。那麼，不妨試一試程翔。

今天的典章制度，最重要的是甚麼呢？便是我們議會的文化。多位議員剛才已說了。至於對主席的稱讚，最主要的是主席主持會議時真正做到中立、公平，執行《議事規則》。可是，公平、公正、執行《議事規則》本身是不足夠的。我們真正需要的議會文化，是公平處事、公平待人，不要強弱懸殊，要互相尊重，無論是一個弱的黨派或一個強的黨派，也同樣會受到尊重，也會有同樣機會，不止是發表意見，而且也有同等機會勸說其他人，令他們有機會接受自己的意見。這一點，在我們的議會中是看不到的。

這不是主席的錯，而是我們整個制度有問題，特別是當政府親疏有別，便越來越有一些議員……我今天看不到林局長在席。即使是爭取了很久的事，當政府稍作讓步時，都會刻意地說它是在回應一些親建制的議員。這種做法，是會影響香港的公平議會、公平辯論的文化。

我們在舉行立法會例會時，沒錯，主席對於我們的發言權是拿捏得很好，不會每一件事都墨守成規，但也不會沒有節制，大家也有紀律。可是，到了事務委員會或法案委員會，甚至——對不起——內會的時候，我們都感覺不到這種精神，只是數夠票便通過，數夠票便可以不聽其他人發言。

我們只要看.....這些對立法會行使其憲制權力是有問題的。例如我們有監察政府的功能，《基本法》第七十三條第(十)項特地訂明立法會有權傳召證人，這是一項很大的監察權，不止在《立法會（權力及特權）條例》訂明，亦包括在《基本法》、憲法裏。可是，我們自 2003 年以來不曾成功設立一個專責委員會。對此，多位同事說我們是自廢武功，但我覺得如果我們做不好我們的工作、不發揮我們的憲制作用，對於為國家建立一個公開議會、民主議會的典章制度，我們是有所辜負的。

主席，我們有時候要看看，《議事規則》和公平辯論的分別何在？在我們很多會議中其實也能看到，當每人有 5 分鐘發言時，這似乎是很公平，但你的 5 分鐘和我的 5 分鐘的分別是，你坐在這裏 2 小時，然後發言 5 分鐘，官員不着邊際地回答，各說各話。這個議會並不是一個有效的議會，這只是一個虛有其表但卻沒有實質的議會。所以，《議事規則》和公平的議會文化，始終是有分別的。

除了公平之外，議政的水平亦非常重要。儘管我們說了很多，但全部都沒有水平，我們又怎樣可以令人覺得這個民主議會對這個地區的管治有貢獻呢？那麼，我們怎樣才能發揮作用呢？我希望每一位議員都可以為一個制度服務。當我們坐在立法會時，我們應該想這個議會不是用來服務我們，而是我們要為這個議會服務，這樣我們才会有前途。

最後，多位同事都盛讚秘書處。當然，我亦非常欣賞秘書處那種專業精神，但即使是向秘書處，我也想潑一點冷水。我覺得當我們的議會是不完善時，秘書處是維持整個議會身份的一個很重要的機關，所以，他們事實上要很獨立地處事，他們要有自己的獨立地位。我們的秘書處一直都很中立、很大公無私、不偏不倚地處理議員的問題，我們的法律事務部也是這樣。不過，主席，我們特別要提升法律事務部，因為它的責任越來越重，因此，我們在得到獨立和有深度的法律意見方面便非常重要。在我最近的一次演講中，我注意到秘書處來來去去也沒有怎麼增加人手。在 1995 年，當時有稍多於 300 名職員，現在是有約 320 名職員。議會的工作複雜了那麼多，但秘書處卻仍然是那麼細小，法律事務部只有 24 或 23 人，其中只有 14 人是律師或大律師，這是不足以應付議會的工作的。特別當律政司有很多退步的跡象時，我更覺得議會的實力是非常重要的。

我希望所有議員除了着緊自己的議題外，還要緊記我們要鞏固一個立法機關，我們要令這個立法機關有足夠資源。財政司司長，我真高興看到你

在席。(眾笑)我希望政府在考慮撥款時，不要把我們當作是其中的一個部門。我們和政府是不同的機關，你是行政機關，我們則是立法機關，我們是分庭抗禮的。政府不應把我們當作一個部門，而是要讓我們有空間，明白我們需要很多資源；這些資源不是為我們而用的，而是要我們向市民問責。我們這個議會，連招呼一般市民，讓他們多些瞭解立法會也沒有足夠人手。我們沒有這樣的資源，沒有大樓，沒有設備，那怎麼可能呢？所以，我希望財政司司長你不要在掌握所有細節然後才說這是應該做，那是不應該做，這有改善，那沒有改善。你只要問立法機關是否很負責地告訴你我們需要多少錢做事？當然，如果沒有足夠公共資源、沒有這個能力，那便沒辦法，但也應該盡能力。我看到政府在司法薪酬方面走出了一步，我希望政府對立法機關也有同樣的想法，讓立法機關可以令香港人覺得立法會是香港人的立法會，而不止是泛民的立法會或建制派的立法會。立法會不是我們 60 位議員的立法會，它是市民的立法會。這樣，我們才能真正盡我們的歷史責任。

主席，不好意思，我的發言真是太長了，現在是時候聽聽主席要對我們說的話。不過，我想說一句，請政府看看我們的立法會主席，她為甚麼今天有這樣的地位？她為甚麼會有今天的民望？這是因為我們的立法會主席是以自己的意見為其次，以公職對她的要求和期望為先。范太不是在第一天便是這樣的。在第一天，我對范太很有意見，但在過程中須看看那個人的理想在哪裏。我希望我們的特首和官員都有同樣的胸襟和理想。多謝主席。

**鄭家富議員：**主席女士，我收到一份通告，內容是今天晚上要吃飯的話，可以叫外賣，我看應該不用了，因為“卿姐”叫我說得簡短一點。主席女士，這次的告別議案，由於涂謹申議員過去數天的馬拉松式努力，以致大家在星期天也要開會。

我最初不知道該說甚麼，便找回以往的告別議案講辭，主席女士，原來我有數次發言的開場白也是這樣的：我是準備了講稿的，但聽過同事發言後，我便把講稿放下了，不如輕鬆一點，當作是一般交談般好了。我的很多講稿也是罵政府的，(眾笑)無謂到了最後一天，大家也是這麼強硬吧。

我剛回來時，聽到陳太一篇很有力的演辭，讓我感覺到，陳太作為高官，當時真的是一人之下，萬人之上。當高官進入了議會，才感覺到議會工作原來是這麼惆悵，這麼可憐，這麼無助，而且薪酬也低。很不幸，陳太要離我們而去，其實，我很想陳太繼續留在這裏，繼續發聲。

其實，陳太不是第一位曾擔任高官的議員。在 1995 年實行“新九組”時，我便是“金融、保險、地產及商業服務界別”，我經常說這名稱是“水蛇春咁長”，每次也要想清楚才讀出我的功能界別名稱。黃錢其濂女士是社福界或福利界，家庭主婦也是她的選民。老實說，大家也不記得了，有太多這些功能界別的名稱。黃錢其濂女士和陳太給我的印象是，“這個政府是多麼的‘離譜’”。我有一次開會，我已忘記了是甚麼會議，她坐在我後面，她說“這個政府是多麼的‘離譜’”，我便對她說，她終於覺得政府“離譜”了。所以，站在不同的位置，角色便不同。

但是，政府是不是真的“離譜”呢？我看到過去的告別演辭，主席女士，現在是下午 4 時許，我記得我第一次的告別演辭是在 1997 年 6 月 27 日作出的，當時坐在主席位置的是黃宏發主席。在議事廳中，應該只有我和他，（眾笑）因為當時是凌晨 3 時許。我記得我在發言時，他也似乎在閉目養神（我不敢說他睡着了）。所以，我其實是向空氣讀出我的演辭。我是不會把過去的演辭完全讀出的，主席女士，但為甚麼我要談及過去的演辭呢？我便是想告訴自己，並想跟同事及公眾分享一下，過去 10 年，我們的議會似乎沒有甚麼進步，主席女士，談來談去都是這些東西。

在那次告別議案中，我說：“有傳言說董特首”——即快要上任的董特首——“身邊不少小人當道”，偏聽讒言，現在亦似乎繼續是這樣。到了 2000 年 6 月 28 日，主席女士，那時候是你擔任主席了，我的告別演辭是較開心的，當時議員人數增加了很多。當年，我記得陳智思議員加入我們的立法會足球隊，我們贏了政府 6:1，（眾笑）大勝高官 6:1，我甚至連中三元，主席女士，我當時已 40 歲了，40 歲還能踢足球，還可以連中三元，是我當屆感覺最有滿足感的時刻。我在發言時說出了這件事。我又發覺，當議員似乎沒有甚麼滿足感，踢足球贏了政府卻有滿足感，於是，我在最後一段中說，“我覺得政府在很多問題上真的要放權，因為加在我們頭上的‘金剛箍’實在太緊了”，以致我們做不到甚麼。

《基本法》第七十四條令我們根本……還有分組點票，主席女士，每次看到分組點票，我一個反應便是把所有的贊成票加起來，再把所有的反對票加起來，如果贊成票總數比反對票總數多，我已經很開心。正如數天前吳靄儀議員的議案，雖然它被否決了，但贊成人數比反對人數多，我也感到有點安慰。接着，因為政府的議案不用分組點票，所以便獲得通過了。李柱銘議員這數天經常對我說，因為贏了一場很漂亮的仗，陳太當晚開心得像小孩般。不過，我感覺到，這場很漂亮的仗，在過去 10 年，即回歸之後，

主席女士，是很難贏到的。每次也是政府的“狗仔隊”稍一不慎，或坐在我身後的一些很重要的議員稍為有點不同的意見，我們這樣才有機會贏，但其中帶有點施捨和被施捨的感覺。主席女士，這種感覺其實很難吸納新一代的政治人才加入議會工作的。

到了 2004 年 7 月 10 日，主席女士，當天的告別演辭，我是有提及你的。你應記得，你在 2004 年那一屆曾叫我“罰留堂”，你說“鄭家富，你稍後來我的辦公室”。我站起來說，“主席女士，有甚麼便現在在這裏說，不用要我稍後到你的辦公室”。我當天特地在告別演辭留下了紀錄。主席女士，為甚麼我要提出來呢？剛才有很多同事提及你，但在我的感覺中，你是很複雜的，主席女士。（眾笑）如果你記得，你有一次在地區拉票，遇上我和兩個女兒——她們是你的師妹，因為是師姐師妹的關係，她們都很尊重你，以師姐當上立法會主席為榮。我當然不會投你的票，主席女士，而是會投民主黨的票。

在我的印象中，你一定有你的政治意見，不過，你作為立法會主席，在很多問題上一定是中立的。我經常期盼有一天，我跟你在這裏進行政治辯論，但這期盼已落空了，因為你不會再參選，即使你再參選，我想你仍會坐在主席的位置。

我經常覺得，你有一些工作……整體來說，主席女士，我當然覺得你是做到很不偏不倚的，特別是正如吳靄儀剛才說，看着計時器，到了 15 分鐘或 7 分鐘，便會說，好了，時間到了，坐下吧；或在一些口頭質詢中，同事不是真的在提問時，便會催促同事，要他們提出問題。主席女士，在最近有關吸煙的條例草案，你不容許我提出有關戒煙服務的修正案，我也稍為動氣地跟記者說，我似乎覺得主席把《議事規則》演繹得很狹窄，以致我不能提出我的修正案。

主席女士，在第一屆，你跟黃宏發議員競逐主席，如果大家記得，那次曾舉行一個答問會的。我記得是在會議室 A 進行的。我曾經對主席女士說，你像是“香港現代江青”，我相信你還記得。我希望你饒恕我再提起這件事，但你這個形象，我相信在香港人之中已經沒有了。你那溫柔的笑容，令我雖然對你有複雜的意見，但也無法不收斂一下我對你的批評。不過，李柱銘議員經常提醒我，作為議員，不應該對立法會主席有太多的批評，因為主席是代表我們立法會的。無論如何，在新的一屆，你不參選了，我希望來屆的立法會主席真的能夠做到不偏不倚。

上一次，我亦提到“大班”做節目的時候——“大班”上一屆還未當議員——他經常在節目中把立法會讀成“垃圾會”。終於，他當了4年的“垃圾會”同事，我很期望他也站起來就告別議案發言，因為我看到他的“太座”也坐在這裏——我剛才已看到她，覺得很面善，但想不起是誰，想了很久，才想起原來是鄭太。所以，我期盼鄭先生稍後都可以臨別秋波，在“開咪”前就告別議案發言。

對於“垃圾會”這個名詞，主席女士，我想在座每一位議員都很在意的。為甚麼立法會確實令不少市民覺得是一事無成，做不到甚麼，而且有正經事不做，還經常在爭拗呢？

“卿姐”今天上節目，我爸爸特地叫我聽她的節目。“卿姐”說她自己也有溫柔的一面，其實是對的，“卿姐”真的有溫柔的一面。她落區跟主婦fans拍照時，那種笑容是很溫柔的。其實，我們在傳媒、鏡頭或收音機前，當市民聽到我們似乎很激動，很憤怒，很兇惡地大發議論後，究竟做了些甚麼呢？“卿姐”做過些甚麼呢？我們有時候是啞子吃黃蓮，似乎真的有很多事也做不到。然而，“卿姐”是其中一位我最佩服的議員，她是最勤力的。所有的會議，我相信她出席是最多的，也很勤力工作，但這些是市民未必看得到的。

這種堅持，在我們這個逐漸老化的議會，其實也是很辛苦的。這數天，大家也捱得很辛苦。由於議員年齡逐漸老化，連我們的足球隊最年輕的隊長明年也不參選了，我們足球隊的平均年齡已經接近50歲，在最年輕的那位離開了後，我不敢想像足球隊還能否組織起來。所以，我們以後可能要玩乒乓球、羽毛球等，隊員不用11人那麼多，甚至是打籃球——劉教授也很喜歡打籃球的。人口老化，議會也老化，外面也有一些新人想加入議會，我剛才特地寫下了名字，估計他們的平均年齡也超過50歲，包括“田二少”、黃毓民、毛孟靜、黃國健、葉劉淑儀（她是退休高官，年輕極有限）、史泰祖等，他們全都是超過50歲的，年輕的例如陳克勤卻沒有甚麼人提及。民主黨新界東的黃成智也比我年長，老實說，這也是稍為不幸的。在我的名單排第二位的任啟邦，雖然樣子看起來很年長，但他只有30歲。我希望大家也提提那些年輕人，令我們議會有一些衝勁，因為我發覺議會越來越多上了年紀的人。雖然說“家有一老如有一寶”，年紀大，經驗確實是較好，但希望將來晉身議會的人的年齡也能稍為下降。

我本來也想談一下要離開議會的同事，但現在發言時間不夠了。最後，我希望我們的議會不要做“垃圾會”，要有更多年青、有幹勁的人加入我們的議會，我們的政府不要再只是親疏有別。親疏有別時是會連累自己的，

不止令泛民主派感到吃力，連整個政府的施政也有困難。主席女士，我謹此陳辭，特別祝你和其他離開議會的同事身體健康，生活愉快，多謝。

**譚香文議員**：主席女士，很感謝劉健儀議員提出告別議案，令各位同事有機會停一停、想一想，在這 4 年議會的工作。我特別想帶上這條橙色的頸巾，這是在 2004-2005 年度，見證着我在議會工作最艱難的一刻，亦見證了香港政制發展最關鍵的時候。在 2005 年 12 月 21 日，我面對四方八面的壓力，投下最關鍵反對政制改革（“政改”）的一票，令政府在沒有時間表、沒有路線圖及沒有方向感的政改方案泡湯。

當時，傳媒每天“追殺”我，說譚香文是疑似“轉軚”，亦被封為“轉軚三人組”、“香麒麟”其中的一名成員。在政改方案表決的一天，我在這裏等候，如臨大敵般的驚慌、有說不出的緊張，面對這種壓力，我現時也說到口震震。可是，我衷心感謝當時的同事暗中傳紙條給我，多年來，我也把它們保存，留到我年老退休時，會回想誰曾寫紙條給我。對不起，我要先透露這個秘密，我們的黨魁余若薇在紙條裏寫了：“**You can never please everybody. Just vote what you think is right.**”又有同事寫：“**Let your conscience be your guide and say a prayer to gain strength and wisdom.**”最可愛的是劉慧卿議員，她寫上：“**You are a sweet lady and is very dear to the pro-democracy movement. Please hang in there and keep calm.**”我不會在這裏一一讀出。但是，各位民主派的同事，你們的一字一句也增加了我的力量，我很高興在這條政改之路上，有你們和我一起走過。

當天，我以鐵娘子戴卓爾夫人（**Margaret THATCHER**）的一句：“**You can turn, but the lady is not for turning.**”回應大家的支持，同時粉碎了我會“轉軚”的傳言。當我說完這句話，議事堂內，尤其是坐在上面的人在拍掌，我從未看過這種情況，這是第一次，差點把我嚇倒。接着，我看到坐在對面的許仕仁猶如坐滑梯般，差點兒由座椅滑下，真的是作出了一個極大的反應，我不知道當時是笑還是哭，但我終於以我手中的一票，成功阻止香港政制走錯路。我認為這樣做，對得起我的良心、對得起我的選民。回望過去，如果當天政改方案不是觸礁、場陷，如果當時沒有民主派堅持，我們又怎會有今天普選的時間表呢？

當然，我希望市民用手上的一票，選出一羣有良心、爭取盡快雙普選的議員。因為爭取到時間表，並不等於我們的工作結束，我仍然期望有取消功能界別的一天。我希望自己可以繼續在議會推動廢除功能界別。因為我不

明白，中央政府已很清晰訂明普選的時間表，但為何特區政府仍然不肯拿出廢除功能界別的具體方案。

主席女士，作為業界的代表，究竟應否盲從附和作專業團體的傳聲筒、應聲蟲？我在這 4 年的議會生活，另一件較為難忘的事，便是 2006 年就商品及服務稅進行公眾諮詢，以及隨之而來的風風雨雨。

不少人認為，在業界內專業團體的聲音，便是業界的聲音。但是，在這事件中，便證明事實並非如此。我體會到要成為一個界別的立法會議員代表，不應盲從專業團體的聲音，而應該直接與選民溝通，聽取他們的意見。我記得在 2006 年政府開展商品及服務稅的諮詢，會計界最重要的一個專業團體在未進行民調之下，向政府表明支持開徵這稅項。當時的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是馬時亨（當然，他今天不在席），曾在這裏說：“即使譚香文所屬的會計界，都支持商品及服務稅。”還說：“譚議員，請你諮詢自己界別的朋友。”但是，當我直接與會計師接觸時，得出來的意見並非如此，大部分會計師其實是反對開徵這稅項的。

當時，我決定進行問卷調查，結果顯示有六成三人反對開徵新稅。當我公布結果時，無論是專業團體還是政府，都質疑調查的可靠性，因為只有三百多人回應。於是，我主動要求專業團體進行同樣的調查，究竟會計師是否贊成？最後，團體進行民調的結果亦顯示，六成會計師反對商品及服務稅，證明專業團體的意見，不一定是業界的主流意見。

當然，這件事後，隨之而來是我與專業團體的風波。香港會計師公會（“公會”）在 2006 年 10 月向我發出電郵，說要停止為我寄發工作報告。在 2006 年，是我最傷痛的年份。當年 8 月的某一天，我父親去世，翌日，我以為已無須每天再到醫院探望父親，豈料哥哥給我電話，提醒我再要到醫院，我問為甚麼？哥哥說媽媽中風入院，因為她太傷心。於是，我便立即前往醫院照顧半身不遂的媽媽。在 10 月份，一個很容易記起的日子，是 10 月 10 日，當天是我父親出殯的日子。在 10 月 9 日，我在靈堂守夜，當天公會給我一個電郵，表示終止與我的關係，跟我“割蓆”，不再為我寄發郵件。如果這樣做，便會令我與選民不能溝通。但是，我沒有放棄，我運用各種方法爭取，透過不同渠道，嘗試與公會磋商，希望“唔啱講到啱”。怎料全部失敗了。

面對冥頑不靈的專業團體，我思前想後，又徵求了數十位會計界同事的意見，當中一位朋友給我的意見是，既然我是屬於公民黨，為公為民，我有責任跟進這事件。最後，我決定提出司法覆核。其實，這項決定是很冒險的，

我計算過，雙方的律師費可能達到 500 萬元，一旦輸了官司，我可能破產，不單不能當立法會議員，即使連會計師也做不成，可以說是一無所有、一鋪清袋。

在此，我很衷心多謝李柱銘議員，在最關鍵的時刻，我親自致電請教李議員，我這件事如何處理。他二話不說便表示會協助我，還叫我致電何俊仁議員，只要說出他的名字，何議員便會協助我。我聽他的指示致電何議員，劈頭第一句便說，是李柱銘議員叫我找他的。何議員便回答，是李議員叫的，便沒辦法不協助了。他的辦事處便為我打這場官司。我衷心多謝李柱銘給了我很好的專業意見，認為我要在這事上力爭。

司法覆核的判詞中指出：根據香港《人權法》第 16 條，香港市民擁有言論及擁有接收資訊的自由，即有 **freedom of speech**，以及選民有 **right to receive information**。我覺得我必須站起來，維護我一直堅守的原則。為了原則、選民、公民黨的理念、公道、為公為民的精神，我做了人生中另一個最大的決定。

尋求司法覆核，是逼於無奈的。但是，作為一位立法會議員，有責任與選民溝通，而且這是十分重要的，法庭的判決亦證明我的訴求合理。法庭指出，專業團體是唯一的單位，擁有業界人士的通訊資料，有責任協助業界的代表寄發工作報告。我希望當天所爭取的可以成為先例，讓其他功能界別的議員，可有言論自由，與選民溝通。其實，整個社會也是一樣，我們不可以容許社會上只有一把聲音，我們要有一個“百花齊放、百家爭鳴”的社會。政府要在商界訂立公平競爭法，也應該容許不同的言論，在自由平等的空間裏競爭。

主席女士，權力使人腐化，絕對權力使人絕對腐化，一個缺乏議會和市民監察的政府，絕不會是一個有效、有認受性、公正透明的政府。我經常提醒自己，作為立法會議員，要盡力監察政府，指出它運作上的失誤，發出政府以外的第二把聲音。

在這數年間，透過政府帳目委員會的工作，我們監察政府，尤其是今天企業管治非常重要。最近就副局長和政治助理的風波，令特區政府的民望下降，正正反映政府作為一個機構，企業管治的水平是特別要受到監察的。旅遊發展局（“旅發局”）一役，一句所謂“貪得無厭”，把整件事帶進高潮。如果議員進行監察時沒有窮追不捨的決心，沒有為市民發聲的勇氣，旅發局便不會痛定思痛，改善管治。我記得當時石禮謙議員很堅持要繼續問，

我們的“鄭大班”也一樣，我是支持他們繼續“問到底、問到篤”的，因為我們也想監察公帑有否被浪費。

除旅發局外，我們監察政府，要不斷地工作。但是，很多時候，我們做的這項工作十分艱巨。請容許我在最後數秒再談一談。我很感謝劉慧卿議員，尤其是她不主張我們在議事堂發言時中英混雜。我在英國生活了 16 年，每天使用英語，腦筋都是以英文來思考，如果要以中文說話，是十分困難的。可是，劉議員堅持我要學習，說話不要中英混雜，以免將要表達的意思混亂。不過，我很開心，今天，我可以完全以中文發言，亦令大家聽後會心微笑。我在這數年，多謝各位同事為我改善中文發言。可是，我尤其害怕繼鄭家富議員之後發言，因為他說得太好了，我未必可以像鄭家富議員發言般好。多謝各位。

**主席：**是否有其他議員想發言？

**梁家傑議員：**主席，4 年的確過得很快，我還十分記得，在 2003 年年底至 2004 年年初，我還在掙扎是否應該從大律師的專業走進議事堂。當時，我詢問了很多前輩，他們有些會在本屆後榮休，有些則沒有在這屆立法會服務。我當時得到的印象是在回歸後，立法會不斷被行政機關矮化，很多權力，例如議員的私人提案權，只是存在於一個非常有限的空間內。

或許是基於這些前輩給我的忠告，令我在進入議會時，期望的確不高。這也有它的好處，因為 4 年下來，我有少許喜出望外，或許這便是所謂期望管理做得好的後果。

主席，我想在這裏跟大家分享，經歷了這 4 年，在哪方面令我喜出望外。首先，主席，我以前不曾估計，原來一次過可幫助很多人，或可幫助個別街坊解決一些令他們十分困惑的問題的那種滿足感是這麼大的。在我出任立法會議員這 4 年中，一次過幫助很多人的例子，我想印象最深刻是的，我有幸當選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的主席。我還十分記得，在我們發表了第一期和第二期報告後，當時的許仕仁司長前來立法會，在小組委員會席上宣布，原來的單一招標不會繼續，政府會再次負責文娛藝術區的發展。

跟我當大律師的時候比較，即使勝出一場官司，也只是能幫助一個人或一間公司，充其量也只是幫助數個人、數間公司，但出任立法會議員如果做得適切，而立法會可以發揮其憲制上一些力量 — 儘管狹隘、狹窄 —

尤其是大家同心同德的做，那種滿足感其實是十分大，是會大數百萬倍，因為所影響的是數百萬人。

至於在單一場合可以幫助個別街坊，那種滿足感也較我預期大。我還十分記得約兩年前，有一位女街坊帶着一名小朋友進入我的辦事處。正如很多同事一樣，我會在晚上落區替他們解決問題。這位女街坊一進來，她的表情已經告訴我她一定有很大的困擾。她告訴我她遇到很大的問題，因為她懷疑丈夫被醫院醫死，她問我如何解決這個問題？如果真的要興訟，應該怎麼辦呢？

我還十分記得，我替她處理的事，包括她是否要申請特別綜援，是否要甚麼特別照顧，因為她丈夫是家中的經濟支柱，我並向她解釋了如何申請法律援助等。我看到她離開辦事處時寬容了很多，那種滿足感，以及我剛才說可以發揮立法會的力量而做到一些工作，均令我感到非常鼓舞。

雖然迴旋的空間十分有限，而且在很多情況下，我們亦未必可以達到我們希望看到的情況，但在這 4 年中，我也感到只要有心做，儘管未必可以一步到位，但要引起公眾關注，同事只要採取比較願意聆聽的角度，也不是完全做不到的。

主席，這 4 年來，另一個令我感到有點喜出望外的，便是原來在我們的公民社會中，有很多不同的人、組織，或說得深奧一點便是持份者，很多時候，他們對立法會議員也有期望，他們很希望能夠在議會裏找到一些人替他們發聲，替他們推動他們心目中十分“上心”、在意的議題。

我還十分記得，我在 2005 年 1 月剛當選了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主席後，一些規劃師、測量師，還有文化藝術界的朋友不但請我看戲，他們更陪着我看，教我如何看。他們告訴我，他們想了很久，為甚麼原來的單一招標無法迎合香港建構自己作為一個文化藝術都會的需要。我當然十分感激他們，他們之所以告訴我，向我解釋他們的一些看法，當然是因為信任我，我非常感謝他們。

可是，我也想跟議會內的其他朋友、同事共勉。很多外面的市民、組織，不論是非政府組織或壓力團體，其實均十分希望在這個議事堂內找到他們可以信任的人，替他們發聲。所以，我相信我們不應該小覷這方面的角色。再者，現在回首這 4 年的工作，我覺得這方面的滿足感，是我 4 年前決定參選時未有預期的。所以，我也有少許喜出望外。

說了一些比較開心的事，或許也容許我感觸一番，或可以說是為香港感到的一些無奈。我在這議會 4 年，當然有不少機會與官員交手，我所看到的行政機關似乎是越來越自滿，對於專業欠缺了一份最低限度的尊重，對於公民社會裏的意見，很多時候也不能虛心聆聽。官員口裏可能會說十分尊重民意，但實際上，他們不少在內心也覺得自己是高人一等，是人中之龍。

對於外面很多的專業或公民社會裏的朋友的意見，這些官員眼中覺得他們怎樣也不及自己所思考過的好，所以心底裏對這些意見有些輕蔑。香港的公民社會發展至今天已經很成熟，我覺得這是不合時宜的。在這數年交往中，我也感到我們以前一直十分信任、十分相信的民官制度不斷被蠶食，令香港一些固有的價值和制度受到挑戰。我覺得香港市民應該在這方面多加留意，因為如果香港一直賴以成功的基石、制度，以及我們相信的價值受到挑戰，對於香港並非好事。

主席，餘下的時間，我也想簡單地分享這 4 年來一些十分零碎，但絕非不重要的人和事。兩星期前，我告訴一位立法會職員——主席必定認識他，他的名字跟我們一位十分有名的歌星一樣，他姓劉，他是劉德華先生——我快要在“告別議案”中發言。劉先生說我一定要提到他。我覺得這很有意思，因為提到了劉德華先生，最低限度在立法會的會議紀錄裏會出現這位職員的名字。主席，雖然我那天跟劉先生是半開玩笑，但我必定要說，我在立法會這 4 年的經驗、經歷，很多立法會職員也佔一個非常重要的部分，如果沒有他們如此友善的協助，我相信這 4 年會是難過得多。

(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代為主持會議)

除了劉德華和其他立法會職員外，我必須提的便是秘書處。我覺得秘書處其實是一個非常專業的制度。議員有如走馬燈般，有人辭官歸故里，有人漏夜趕科場。4 年選舉一次，也會有些人事變動，但秘書處的專業協助，卻令這些仿如走馬燈般的議員能夠在一定的規範內，以最高果效和效率完成工作。我必定要借今天的“告別議案”，向秘書處的朋友致意。

這 4 年轉眼便過去了，我十分希望下一屆（第四屆）的議會能夠順利產生，也十分希望新一屆立法會議員真的能夠認真聆聽，考慮問題時經常願意易地而處。很多時候，這種態度是可以令我們事半功倍的。

多謝代理主席。

**代理主席**：是否有其他議員想發言？

（沒有其他議員表示想發言）

**代理主席**：如果沒有……

（石禮謙議員指向鄭經翰議員座位的方向）

**代理主席**：是否還有其他議員想發言？

**石禮謙議員**：“大班”似乎想發言。

**代理主席**：現在應該是由政務司司長發言。

**石禮謙議員**：讓我先發言，你們去找他回來吧。

**代理主席**：石禮謙議員。

**譚香文議員**：我去找他回來，你先發言吧。

**代理主席**：譚香文議員，我們每次只容許一位議員發言。（眾笑）石禮謙議員，請發言。

**石禮謙議員**：我本來不打算發言。

（石禮謙議員安裝擴音器）

**MR ABRAHAM SHEK:** Deputy President, four years of this third legislature passed by so fast that sometimes we only remember the unhappy and bad things that have happened during this period. But it would be incomplete and unfair have we not talked about the success that this Legislative Council has achieved.

In the last election, one of the themes was to ask for universal suffrage, a timetable and a road map. Have we not already attained a road map and a timetable from our Chief Executive and from the Central Government? Are we so unfair as not to give credit to them for listening to our demands? Four years ago when coming out of SARS and our economic doldrums, have we not asked our Government to open its stores to share the wealth with the citizens? Yes,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has heard this, and he has given a budget that we share such that it has given a lot of benefits to the poor and the needy, and to practically everybody in Hong Kong. And we have given our approval in this Council to that budget. Are we so unfair as not to give them credit?

Within this legislative term, this Legislative Council united to fight against the Government's original West Kowloon project. But just two weeks ago, it passed the Bill and enacted the West Kowloon Cultural Authority Ordinance. Has the Government not listened to our demands? Why cannot we be generous with our praise to the Government when it deserves it as in the case of criticism when it failed?

Much we have talked about fairness in this Chamber. But I urge my colleagues to practise what we have preached to give credit to the Government when it is due. This is the very foundation on which trust and co-operation between the Administration and the legislature is to be built upon, for the well-being and welfare of our society.

In the last four years, this Chamber has been a battle ground of arguments between the democrats and the pro-government legislators over issues of constitutional reforms, government policies and issues of livelihood. Yes, we have divergent views; yes, we have arguments; yes, we have different political ideals and beliefs, but we have a common goal of working for the well-being and the welfare of the Government.

They criticize the legislators from the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FCs) that we only know how to serve our FCs. That is not true. The truth is: we serve

our FCs to serve Hong Kong. This is the very basic reason that we are here. Hong Kong is composed of many different types of systems and those people who represent the commercial sector, trade unions and different associations. We are also part of Hong Kong. Why should they pick on us? You are looking for universal suffrage, you will have it; but in the meantime, we are part of that system, the system to be given to us under the Basic Law, to which each and every one of us has sworn for adherence. We are here as proud as any geographical legislators. I have served this Council well, and so I believe that the other 59 Members have also served this Council very well in their own rights. So do not pick on people who represent FCs for no good reason. If they are no good, tell them. If you believe a system of universal suffrage, fight for it. But just do not do it without any reason, and do not do it without any sort of good reason for those people who represent the FCs.

Now Albert is back, I can speed up a little bit now. Deputy President, I would like to pay my humble respect to those who have contributed to the well-being of Hong Kong and this Council, because without their contribution, our success in the past years will not be what it is today.

( 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

First, I would like to pay my deepest respect to Mr MA Lik. It is sad that he is not here today, but during the short time that he was here, he had contributed much to the understanding of the DAB among various Members. I enjoyed his company as much as CHOY So-yuk did.

I would also like to pay respect to Madam President, you have been very tough when toughness is called for, and you have been very tender when tenderness is not called for. *(Laughter)* Madam President, you have been very fair and just, and I cannot find other words to describe the contribution that you have made to this Council. You have given us respect when people are looking down upon us as a Council, when we have failed to convene meetings because we do not have enough attendance. You are the light of this Council. I hope that whoever succeed you will be as good as you are. And I am sure they will be, because this is a system that we all believe in. It is a tradition that we all

share. Madam President, may I wish you the best of the time in China and in Hong Kong, and you deserve to enjoy yourself.

Martin, our political ideals are a world apart, but I respect you as a person, and I respect you as a citizen of Hong Kong, because what you believe, you practise, and this is important. In life, we must have commitment, politics must have commitment. As I believe in what I believe, you believe in what you believe, because only in that divergent disagreement that we can agree on something, and now we have a timetable for universal suffrage. First, the universal suffrage for the election of the Chief Executive in 2017, and this is something that we have fought for all these years and you have fought for all these years. And I wish you the best in the years to come, and I hope you enjoy your retirement whether in politics or whatever you do, you deserve it. You have fought for the well-being of Hong Kong.

Madam President, I would also like to pay tribute to other people. Albert, my friend, has contributed greatly to Hong Kong during the SARS days over the radio, and during these four years while he is a Member of this Council. He is leaving now. May I wish him success in his new radio station.

For other Members who are leaving: Howard, who has been a colleague of mine for many years, has represented the travel industry very well. It is sad that he is leaving this Council. He is a model of the FC Members. He has not only fought for the FCs, but also the interests of Hong Kong. Bernard, my colleague and Member of the Alliance, is also leaving. We have shared a lot of time together. Our ideals are different from those people sitting in front of us, but it does not mean that we do not talk to them. We share their views, we believe in what they do, but they do not believe in what we believe. *(Laughter)* But this is democracy. Democracy is the counting of votes. If you win, you win; if you lose, you lose, and you must accept it gracefully. Had we not accepted the voting results in the last two days when you were clapping your hands and getting or partially getting what you wanted? Have we complained about it? Because we believe in the system. If you have lost because the number of votes is not enough, then work hard to get more votes. This is the very essence in the value of democracy. And this is what we should believe in.

When we talk about the separation of powers, and co-operation between the Executive and the legislature, it is not only co-operation that we should be

looking for. It is more than that. It is understanding. By nature, we should not be working closely together, because by nature, we should be monitoring and supervising the work of the Government. If the policies are good, we should support them. So far, the pro-establishment Members are supporting the Governments' policies because we believe in the policies that it has prepared, and what it has implemented is good for Hong Kong, although this might not be shared by some of our colleagues here. But ultimately it has to put to vote, and by voting, the Government has got the policies.

It is not a shame to support government policies. I have always been a pro-government legislator, and if I come back again, I have no hesitation to be the same.

I believe the Government is working for the benefits of the people in Hong Kong. But the Government must also work for the people, and put policies to this Council if it believes that those policies are good for the people of Hong Kong, not because they are popular, not because they are what the democrats want the Government to do, not because they are what the people want the Government to do. Instead, the Government must explain to the people why the policies it has put forward are not supported by the people. Explain to them, educate them, lead them, and not to be led. The Government must listen, but somehow it must explain its position. It thinks it is very important. This is what the very essence of the executive-led Government should be. I believe in the Basic Law. I believe in an executive-led Government.

When the Government ask for the Deputy Ministers and Political Assistants, I cannot agree that the Government should do this for the grooming of more politicians. What actually are politicians? Politicians are really people who speak but seldom listen. Statesmen are politicians who speak and listen. Madam President, you are one of the Hong Kong statesmen. And our Government must somehow be able to ensure that — especially the civil servants, you are not politicians, you are here to work for the benefits of Hong Kong, your policies must reflect the very essence that you are here to serve Hong Kong. Now come in Carrie LAM. She is a typical minister who I enjoy working with. She works above bureaucracy. I hope other ministers can be like her. Eva, without fear or favour, worked to ensure that the merger of the two railways worked, which was a very difficult merger. She went through it and it worked out very well for the benefit of Hong Kong.

**CHAN Yuen-han is not here.** 陳婉嫻議員說她想發言、她要發言。今天早上，有人稱讚她，雖然她是為了勞工，不過，她做了她應做的事，很多工人都希望她可以協助他們。

工商界與勞工沒有分歧；勞工開心，工商界也一定開心，大家一起分享香港的成果。所以，很多議員在過去 1 年，希望我們的政府可以解決貧富懸殊這個嚴重的問題，並協助社會上有需要協助的人，所以，既然政府會撥出 100 億元幫助四川省的同胞，我很希望政府也同樣撥款協助香港有需要的市民。英文有一句話：“Charity starts at home.” 這是很重要的。只有這樣，香港才會有一個和諧的社會。

我們做生意的人都希望有一個和諧的社會。做生意的人，怎樣才能做生意呢？如果沒有和諧的社會，便沒有生意可做。所以，很多時候，有同事說，地產界進行剝削，但沒有人可以剝削別人的，如果發展商的樓宇建造得不好，便沒有人會購買。主席，我們是不會騙人的，我們是為了市民才建造他們想要的東西。多謝主席。

**主席：**是否有其他議員想發言？

**李卓人議員：**首先，我想對主席說句：辛苦你了。我是代表勞工階層，如果從職業安全和健康的角度來看，你當了 3 屆的立法會主席，坐在這個座位，我懷疑你會有很多勞損。不過，我猜測主席你是否想申請失聰基金呢？因為你一直留意着有關分貝，令我猜測你如果日後耳朵出現問題，會便於歸咎立法會，如果你真的因為立法會的工作而身體受到勞損，我會支持你這樣做。主席，你真的很辛苦；你坐在這個座位上工作了這麼多年，實在是不容易的。

主席，我亦向李柱銘告別，因為他是真的“民主之父”，我們一定要談一談他。如果沒有李柱銘，我不知誰可代替他接受“世紀大冤案”，他是議會的“被屈男”，在某次事件中他被稱作“漢奸”，他分明沒有說過杯葛奧運，但“被屈”說杯葛奧運，我不知將來誰能取代他在這方面的位置。我相信 **Martin** 在這方面的感受很深刻，但我常替他“被屈”感到不值，如果要我代替他的位置，我會感到很“大鑊”。

主席，我其實很替 **Martin** 不值，尤其是當王國興指他是吳三桂的時候，我便想：誰是陳圓圓呢？並沒有陳圓圓，這真的很冤枉，雖然沒有陳圓圓，

但卻被人“屈”至這個程度，所以真的辛苦了 **Martin**。可是，我們很欣賞 **Martin** 一直的堅持和幽默。我希望 **Martin** 剛才聽唐司長發言，不要中他的計，相信他所說將來會有普選，為甚麼呢？我聽到唐司長約你在 2017 年一起去投票，我聽得很清楚，是一起去投票。如果他真的相信在 2017 年會真的有普選，他的說法不會是這樣。如果他真的相信在 2017 年有普選，他應說約你一起當候選人。如果他這樣說，我們便會放心；大家都知道唐司長所說的是 2017 年，如果 **Martin** 可以當 2017 年的候選人，那麼，香港會有真普選，一定沒有篩選，所以，唐司長剛才洩漏了秘密，便是 2017 年沒有真普選，司長只是約你去投票。因此，我們希望將來真的有普選。

主席，在這個議會內最難忘的便是中央兩次否決雙普選，也是令我們感到很傷心。我覺得始終不能解決的問題是：如何能令香港發展本身的政制？中央兩次否決雙普選，與此同時，我們兩次返內地。我想問：是否一次否決，以交換我們一次返內地呢？如果是這樣的話，我不如不返內地，寧願加快有普選。我不知道這是否我們的命運。

主席，最後，我想略提一件事，既然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在席，我也談一談在這數年間令我最戰戰兢兢及感到欣慰的是，最低工資這項議題似乎已有結論，但最糟糕的是，要待下一屆才有結論。我很希望這個由我在 1998 年起開始提出的最低工資議案，最後可以在香港實施。不過，很可惜，不能在今屆實施，時間上，這不是我的心願。不過，我相信現在應是“臨門一腳”的時候。剛剛進入會議廳的是人力事務委員會的主席，即我的夥伴劉千石議員“阿石”；我亦要多謝“阿石”，其實，他在勞工問題的背後“發功”，他的功力很深厚，只是大家感受不到而已。我們這些沒有功力的，站在前方；那些有功力的，則站在後方。所以，我亦多謝“阿石”。

主席，我曾答應各位同事我的發言不要太長，希望我這樣做可以令我繼續受歡迎及受到各位議員的歡迎，希望各位議員將來會支持代表勞工界提出的建議。多謝主席。

**鄭經翰議員**：主席，我想今天可能是我最後一次在此發言，我也要仿效李柱銘的做法，希望有多些人聽我的發言，但現在議會內似乎人數不足。

**主席**：鄭經翰議員要求我點算一下會議廳內，現在究竟有多少議員。

（主席及秘書點算議員人數）

**主席：**現在只有 26 人。秘書，請響鐘。

（在傳召鐘響後，多位議員進入會議廳）

**主席：**現在已有足夠 30 人。鄭經翰議員，你現在可以發言了。（眾笑）

**鄭經翰議員：**主席，在過去 4 年最初的時候，我和李柱銘議員都經常要求立法會會議上有足夠的法定人數，今天是最後一次會議，我也要“重施故技”，《議事規則》要求在立法會會議上須有足夠的人數，當有議員發言時要求點算人數是理所當然的，大家不能埋怨他。

另一點我想解釋的，昨天已讓李柱銘議員作出了解釋，便是有關表決鐘響起後 3 分鐘投票的事宜。每當劉健儀議員以內務委員會主席身份要求表決鐘響起後 1 分鐘投票的議案提出後，只有我一人反對，我好像傻瓜般，很 **stupid**，我知道是有很多理由的，李柱銘議員已說過，包括要上廁所的理由。但是，我認為不是，我認為 3 分鐘時間是讓大家深思熟慮，令人看見我們投票並非倉卒的，並非趕着下班的，我認為這是 **symbolic**，是很重要的。

今天的告別議案，我認為字眼是錯的，應該是“惜別議案”，因為如果是告別議案，這表示全體議員都會離開，其實大部分議員都不會離開，離開的只有 9 位，當然有些議員可能落選，但我估計大部分人都會返回立法會。

我認為很多立法會議員都藉着這項告別議案借題發揮，包括對自己的評價、對主席及同事的評價，甚至在這裏拉票，說甚麼成功爭取，這些字眼我聽過不知多少次，我還以為這裏是競選論壇。我不會這樣做，因為我認為不管是對立法會，還是對主席或全體議員所作的評價，都應該由市民作出。

有一點我是要讚賞的，剛才吳靄儀議員指出了，而我也有同感。我最初加入立法會時，對立法會秘書處心存懷疑，但終於發現這裏的每個職員，由上至下，都做到政治中立，最低限度表面上是如此，這點是很重要的。議員的薪酬和資源都不足夠，而我在下一屆將不會參選，所以大有理由把這一點提出來。不過，吳靄儀議員提醒了我，立法會秘書處的資源更不足夠，這才是問題，我認為應該增加。我原本打算爭取增加立法會議員的薪酬，但我現在反過來，我認為最重要的是，如果有足夠的資源，最好先把資源撥作立法會秘書處的經費，然後再討論我們（或將來是你們）的薪酬，我認為議會所需

的經費比立法會議員所需要的薪酬更多，為何我會這樣說呢？因為立法會不是聘請議員工作，而是議員自己爭取做這份工作。我在這 4 年所得的體驗是，能夠成為立法會議員未必是很了不起的人，但一定不會是蠢人，因為很難才能爭取到一個席位，儘管有些議員是自動當選，但也應視作選民深慶得人，所以沒有人跟他競選；而我們卻要面對激烈競爭。換言之，能夠加入立法會，是議員自己的取捨問題，是為人民服務。

談到立法會議員，我認為今屆很多人經常提到所謂“親疏有別”這 4 個字，其中有很大的爭議性——因為這是特區政府惹來的禍。所以，我也就想“親疏有別”這個問題談談，因為很多人一旦提及“親疏有別”，便把很多事物聯想到我身上（眾笑），這是很不公道的。我很多謝內務委員會主席劉健儀議員——她剛進入會議廳，我待她進來再說。她剛才幫了我一把，我原本不知道如何為自己辯護，後來得她解釋，原來做“針”是很好的，是針對時弊的“針”，如果這樣說，我欣然接受，多謝劉議員。

原本今天在開會前我擬備了一篇腹稿，打算用二三百字罵李永達，誰知李永達很聰明，他在這裏向我道歉，因此我把這篇稿收回。

我也想向陳方安生議員說：**You have paid your dues**。很多人說，陳方安生議員不參選了，早知如此，何必當初，她當天為何出來參選？今天的報章也說，她的椅子還未坐暖便走了。我卻認為她做夠了，不要做得太久。我覺得陳方安生議員剛才的發言，令我感受良多。這就是民主的洗禮。如果陳方安生議員當年身為司長時說這番話，我會很感動，但現在仍未算遲，有心不怕遲。所以，有人指她忽然民主。她以為曾德成局長這樣說冒犯了她，我認為不是，她的確是這樣，我也會這樣說，我也可以說曾德成局長是對——不過，陳方安生議員沒有局長的哥哥或我那麼有急才，她也可以說他是忽然權貴的，對嗎？問題是，“忽然”並不是錯的。

我覺得民主洗禮為甚麼那麼重要呢？是因為當你經過民主洗禮加入議會後，會真的看到立法會與政府之間的關係，以及立法會被政府忽視，甚至被壓迫，如果她早點看見這些問題，或許我們今天所做的工作會容易得多，不過，現在仍未遲，因為她啟發了一點，我認為對於這個啟發，政府應汲取教訓。

在政治任命方面，最近引起軒然大波，我雖然支持政治任命，但對於政府說這是為了培養政治人才，以便將來迎接普選產生，我則認為培養政治人才最好的地方是立法會。政府支出十多二十萬元以聘請那些人——我從

來不覺得他們的薪酬高，因為我們無須理會，也無須與他們比較，我們是自己選擇加入立法會的。然而，問題是，為何不給予立法會更多撥款，為何不在立法會內挑選適合的人才加入政府呢？為何沒有這樣做呢？現在唐司長是唯一曾在立法會擔任議員的官員及政府代表。我肯定地說，他比其他官員及其他政治任命的人更有經驗，我認為唐司長應鼓勵政府在培養政治人才時，培養他們出來參選立法會，而並非培養一些人直接加入政府，我認為這是沒用的。

此外，提到立法會及“親疏有別”，我便要說一說“親疏有別”。我要承認，“反對派”一詞是我最先在立法會內提出來的，我承認自己是反對黨的議員，接着林瑞麟局長便 pick up 這個詞語了，但民主派議員對“反對派”這個名詞有很大反應，我卻認為反對便是反對，應該當仁不讓。

至於所謂“親疏有別”，很多人問，為何“煲吹”或曾先生每月都會見支持政府的政黨人士或建制派，或在選舉時我所說的“保皇黨”，為何不會見我呢？為何不請我吃飯？我要對提出問題的這些人說，你們為甚麼貪慕這些東西呢？如果你們有意見，便在議會內表達，或向傳媒發表，為何要向他說呢？難道你們害怕嗎？難道你們只有膽量在閉門會議上說，公開發表卻沒有膽量？你們無須埋怨，不要令人覺得你們好像癡男怨婦般。這是你們的選擇，是你們的機會成本，你們站在道德高地、爭取民主、監察政府，便不應貪慕這些東西，如果要貪慕這些東西，在外國的議會議員可以 cross the aisle，走向對方的陣營，對方會很歡迎的。我認為“保皇黨”很歡迎民主派任何一位議員走向他們的陣營。這是我們個人的選擇，不能埋怨的。

我加入議會後有兩個階段：第一個階段是當董建華擔任特首時的階段，我與他們是很親的，真的“親疏有別”，我坐在 1 號的座位，其實這是個榮耀。李柱銘當時游說我坐這個座位，原本我坐那個座位的，但李國寶反對，說他要坐在李柱銘的旁邊，並叫我坐在這裏。我問他為甚麼？李柱銘回應說這是個好座位，是個 senior Member 的座位。聽了他的話，我當然坐了，真的是“恨之不得”。這個 senior Member 的 1 號位，可以令我看到整個會議廳。

到了董先生離職及曾蔭權上任後，是我第二個階段，與這些“大哥”是“親疏有別”的“疏”了，他們立即為我起了個綽號，我開始知道甚麼叫做“世態炎涼”，甚麼是“反轉豬肚便是屎”。他們為我起了“煲吹針”這個綽號。為何叫我“煲吹針”？剛才單仲偕議員沒有解釋清楚，其實是因為當初我不肯投票或提名李永達議員，所以他們叫我“煲吹針”，一直沿用下來，我無所謂的。如果是“針對時弊”的“針”，我不怕做的。

昨天，我故意遇上梁家傑議員。他向報章說，民主派有支針，“針”了去禮賓府，做了入幕之賓。“入幕之賓”一詞不是如此解釋的，是有貶意的，我認為劉慧卿議員應該立即抗議。我很嚴肅地對梁家傑議員說：“如果你叫我做禮賓府的入幕之賓，我便可以指你是花園道美國總領事館的入幕之賓，是白宮之賓，是蘋果之針，是商台之針，左右大局之針。”請不要為他人起綽號，如果要跟我辯論，有機會的，隨時可以這樣做。

我當了立法會議員 4 年，我不敢說自己做得最好。先從民主派的角度而言，他們叫我做“針”，我於是不再去開飯盒會了，難道他們所說的話我不知道嗎？外間一樣有很多“針”，對嗎？他們要求議員聯署，我有聯署；要求我出錢，我有出錢。我想我是出錢較多的一個，夫復何求？還可對我有何要求？

所以，我在加入立法會這 4 年間，主席，我感慨良多。我從前希望在一個地方消磨 4 年光陰，會學到一些東西，結交到一些朋友。但是，在這 4 年來，主席，我可以向大家交代，我加入立法會後，失去了很多朋友，減少了很多朋友。但是，不要緊，我認為由今天開始，以往一筆勾消，從頭開始。

最近我與李柱銘議員之間有些誤會，我不想再提，我與李柱銘議員有些不同的看法，然而，在個人關係上有不同的看法是不要緊的。李柱銘議員過去對民主的堅持、投入和犧牲，我仍然對他是很尊敬的。所以，這並不是問題，私人關係歸私人關係。我想，在爭取民主的道路上是很艱辛的。一旦選擇了走這條路，便應無怨、無悔，不要貪慕別人得到甚麼，“保皇黨”的人獲委任加入建制，難道你很貪慕嗎？你很想貪慕獲發大紫荊勳章嗎？你很貪慕每天到禮賓府吃飯做“入幕之賓”嗎？正如家傑兄所說的那句話。你為甚麼貪慕這些東西？當你走到傳媒面前，傳媒給你很多篇幅、給你很多時間，這就是代價。

對於立法會的未來，我作為一名選民，或我將會重返傳媒行業工作，我是有期望的。很多人問：“‘大班’，你加入立法會，沒有成就，感到不開心嗎？”又問：“你沒有機會發言，每次只有 7 分鐘的時間，感到不開心嗎？”對，正是如此。我想對劉慧卿或其他民主派的議員說，立法會是個辯論的地方，我們要說話的。至於別人的話是否順耳，不是由我們批評。我們在這個議會內，沒有機會辯論，我們不可以跟官員辯論，不可以跟反對我們意見的人辯論，這是很可惜的。我期望進入議會後能雄辯滔滔，有即時、對立的評論。如果有這樣的辯論，我或會繼續參選。可是，現時並沒有，做議員為了甚麼？各人都是站起來宣讀講稿，接着有很多人說話。

還有一點，當進入立法會——時間又差不多到了，真的很“無癮”（眾笑），提交立法會的所有議案，只須問一問政府官員便可知結果，或看看外間有多少薪酬很昂貴的 AO 狗仔站着，便已知道政府對有關議案是反對還是贊成。一定沒有冷門的，猜中率是 99.9%，如果有差別，是人為錯誤。通常政府希望通過的便通過，政府不想通過的便不能通過。在這個議會內，由港英年代至今，沒一項議案是因為辯論而影響結果的。這個不是議會。所以，我作為市民，真的希望將來可看到大家辯論，每個議員都會發言。還有，小圈子選舉當然有問題，為何某些人有兩票，而我只得 1 票呢？

我謹此陳辭，多謝主席。

**楊孝華議員：**主席女士，我記得我過去不曾在告別議案中發言，因為我當時沒有打算告別。（眾笑）但是，我 4 年前已下定決心在這次告別，所以亦不用多說，因為過去已談過議政和論政的事情。主席女士，這是我想出來的 20 秒演辭。多謝主席女士，多謝各位。

不過，我想不就某些事情作出回應也不行，不如我說一些故事好了。首先，我剛才聽石禮謙議員說我們以前是同事，又說我是代表旅遊界。我是代表旅遊界，但我其實更喜歡旅遊，所以我會說一個有關旅遊的故事。

一個私人旅行團有一次乘搭飛機橫渡大西洋，飛機上有一位議員，一位神父，一位旅行者，當然還有機師。飛機在半路有故障，機師向乘客道歉，表示他只是兼職，他平時替總統駕駛飛機，沒有他便不行。當時飛機上有 4 個人，但只有 3 個降落傘，他先拿一個跳下去，剩下兩個降落傘，叫他們自己“執生”，機師說完便跳下去了。

接着，機上的議員表示他是民選議員，代表民意監察政府，如果沒有他，政府便會“大晒”，沒有他是不行的，所以他要拿着降落傘跳下去。最後，只剩下年輕的旅行者和神父，那怎麼辦呢？神父說他是元老——像政黨一樣，他說那位年輕旅行者是第二梯隊，他覺得他大有前途，可較剛跳下的議員做得更好，不如他拿去最後的降落傘。那位年輕旅行者說不用，他們兩人也可以得救。為甚麼會這樣呢？明明有 4 個人，卻只有 3 個降落傘，那怎麼行呢？年輕人說，剛才的議員只拿着背囊便跳了下去。（眾笑）所以，旅遊是較當議員有利的。

我要回應鄭經翰議員剛才的話，他說做議員的人不會蠢。（眾笑）我同意這點，議員的頭腦價值很高，我不如用英語說：There was a place that allowed the sale of replacement organs. On the shelves were brains. A customer went in and said, "I want to buy a brain for transplant." The shopkeeper said, "Well, an ordinary brain will cost you \$1,000, and here it is." The customer said, "Is there anything better?" "Yes of course, on this shelf, these cost \$2,000." "Why?" "Because these are doctors' brains, they have knowledge, they have skills, so they cost more." At the third shelf, the customer said, "What is that?" "Oh, that costs \$3,000." "Why is that?" "Because that is a scholar's brain. It can think, it has a lot of knowledge, and it used to belong to a very well-known scholar." "OK, do you have anything better still?" "Yes, we have something which is really top of the range. That one up there costs \$10,000." "Why is that one so expensive?" "Because that is the brain of a politician. It is brand new, it has never been used.（眾笑） All the others are second-hand."

主席女士，我不談論政的事情了。我原本還有很多故事要說，例如到西班牙旅遊吃新鮮牛肉丸的故事，或到天堂旅遊要經過 3 層考試才可進入，或到地獄旅遊要經過民主選舉才能揀選酷刑，以及北京和美國外交官在餐檯上的對話，還有父親向兒子解釋甚麼是政治，更有一個可能是譚香文議員也有興趣的故事。我當天曾在保安事務委員會上挑戰劉慧卿議員，我說大家所想像的第一個 profession，不是她所想像的一個，而是 accountant。不過，主席女士，我今天不說了，因為我估計你處事公正，如果我把這些故事全部說出來，你一定會說我違反《議事規則》，所以或許留待以後再說吧。

我想李柱銘議員、黃宜弘議員、石禮謙議員、林健鋒議員、曾鈺成議員和梁君彥議員可能也聽過我剛才說出的故事，我離開議會後，如果他們能成功回來，大家可問他們有關的內容。

多謝主席女士。

**主席：**是否有其他議員想發言？

（沒有其他議員表示想發言）

**主席：**如果沒有其他議員想發言，我現在請政務司司長發言。

**政務司司長**：我無須發言了。

( 張超雄議員舉手示意想發言 )

**張超雄議員**：主席，我沒有很多故事可說，也不懂得說笑話。其實，我沒有想過要回來發言，而且想好像楊孝華般不作告別，但這主觀願望未必一定可以達到。我沒有作甚麼組織，也真的以為今天在外面有活動，完成後也未必能趕得及回來。幸好可以趕及回來，我也沒想過要特別說些甚麼。不過，我作為一名“新丁”，可能也要藉此機會談一些感受。

有政務司司長在此聽着我談感受，而且還有這麼多位立法會議員，大家也知道這是很難得的，而能在這議事堂參與議政的工作，是我的榮幸。我覺得坐在這議事堂內的每一位議員，其實也有相當高的智慧及水平。雖然我們在政見上有很多分歧，但我相信以人的角度來說，可以在此議政的，其實也是我們這社會中的重要人物，加上如果本身沒有一定的程度，的確不能進來，所以這是我的榮幸。

另一方面，我覺得立法會的確是一個討論重要公共政策的地方。我們在中學上 **EPA** 課時，也教導我們立法會差不多是最重要的地方，因為它批准政府的財政預算，如果政府沒有錢，便甚麼也做不到。因此，立法會有很大的權力。

此外，立法會當然是立法的地方，法律也是很厲害的，在法治社會，沒有人能不依從法律。因此，法律也是我們一個很重要的權力。

不過，說真的，我進來後，發覺立法會跟書本上所說的其實有點不同。立法會有很多地方真的像表面的裝飾，表面上具有這些功能，而且似乎有一定的權力，但實際上的運作，我其實也很想藉此機會告訴廣大市民，它未必是一個有很大權力的機制。首先，我經常引述《基本法》第七十四條，我經常跟朋友說，立法會議員是不能立法的。雖然有立法會的議席，但想用這議席制定或建議一些法例，以期使這些法例令我們的社會較為公平、改善很多人的生活及令社會平衡一點，其實是很難做得到的。

第七十四條提出了 3 個緊箍圈 — 在座的議員當然無須再聽，但我也想告訴公眾 — 第一，但凡跟政府公共開支有關的法律，如果會令政府花錢的，我們不能立法；第二，如果影響政府運作，我們不能立法；第三，如果

跟政制有關，我們不能立法。這 3 個範疇已差不多把所有公共政策，把所有我們想通過法律令社會較平衡的做法，令很多關乎規矩，無論是限制社會、個人、政府或公司組織的行為受規管，很難進行立法。

好了，最後還有一點，便是如果該法例是一項公共政策，這項法例首先要獲得特首同意。在這四重包圍下，我們其實很難訂立任何法例，這是《基本法》之後才有的。這令今天在特區政府下的立法會，老實說，有時候真的是“無牙老虎”。如果立法會議員不能立法，我們怎樣做呢？很簡單，例如我們希望就最低工資立法，是不行的，根本沒有可能繞過第七十四條。好了，不能繞過第七十四條，我們可以通過個人的議案辯論，但這是不具法律效力，沒有真正的影響力的，但提出來辯論也是好的。這已是較低的層次。

當議員提出一項議案辯論時，我們還要分組點票。在結構上，我們須有功能界別議員及直選議員，兩者互相抵銷。泛民有較多直選議員，建制派則有較多功能界別議員。我們提出的議案，建制派反對；建制派提出的議案，我們反對，於是我們便互相抵銷，甚麼也做不到。即使結果是大多數票認為應該通過某項不具法律效力的議案，但也不行。我第一次進入議會，兩項議案辯論的其中一項，便是最低工資。如果我沒有記錯，當時是三十多票贊成訂定最低工資，是過半數的，但我們連該項議案也不能通過。當然，即使獲得通過，也不具法律效力。

如果我們不能立法，我們提出的議案又不具法律效力，有甚麼作用呢？政府也要立法，但所有立法權其實在政府那裏。政府首先要開展它的立法工程，把法案刊憲後，再提交立法會審批。在法案提交立法會後，我們便要在法律上跟政府角力，這絕對是一個角力的地方，因為立法會是代表着社會不同的利益，不同的想法和不同的思想。

然而，我們如何角力呢？主席，一些法例的詳題、範圍是很狹窄的，正如我們上次討論的《兩鐵合併條例草案》的情況。其實，對整個公共交通來說，兩鐵合併有很大的影響。我希望在兩鐵合併時引入傷殘人士半價優惠，政府說不可以，因為這是在法例的範圍以外。政府把詳題寫得很狹窄，成為純粹法律上的技術改變，在這限制下，立法會便淪為討論場所，議員只可討論一些技術上的改變。當然，言論上是沒有限制的，我們可儘管提出意見，但說完後，法律的效用便被這些規矩緊緊束縛着。

如果不是這樣，當我們要審議法例時，政府便催促我們，令我們一下子要做很多工作。最近，在會期接近完結時，政府便有很多的議案和法例提交給我們審批，我們今天已是第五天開會了。為甚麼會這樣？我不相信這是

意外，我相信這鋪排會令議員難以應付，在很多仔細的法律上，我們根本沒有辦法跟政府在議事堂上角力。

在重重障礙下，主席，立法會今天的權力是否足以制衡這個所謂行政主導的政體，一個以這種方法領導香港的特區政府呢？如果我們仍有權力批准撥款，但財政預算案（“預算案”）現在是如何制訂的呢？預算案是整份提交上來的，我們沒有辦法跟政府逐項辯論。例如我們想增加綜援金額，但我們無法在預算案中要求政府增加綜援。我們想增加“生果金”，我們無法要求政府增加“生果金”。政府把整份預算案提交上來，我們只可接受或不接受，我們不可以增加任何撥款，最多只可以把預算案內的一些項目剔除。如果要把預算案內的項目剔除，便可能會對民生產生負面影響，我們怎可以這樣做呢？

很多市民也以為立法會真正能跟政府分權而治，使立法、司法及行政三權真的所謂獨立。習近平副主席可能很熟悉香港的事務，其實是不能分開的。立法應該是獨立於行政權，跟司法不時互相抗衡，也可能不時配合，但仍是在一個獨立的地方，在不同的角度下考慮甚麼才對香港市民最好。不過，就今天的立法權，立法會這個組織能否發揮這個作用呢？我是非常存疑的。

這樣下去，政府無論在分配其公共資源方面，或是以行政主導的方式提交一些公共政策，在跟立法會不同的事務委員會討論完畢後，主席，即使有時候遭到我們反對，政府也會一意孤行。福利事務委員會已有不少這類例子。我們已就很多事情達成共識，例如特殊教育小組——我覺得這是我在今屆較有滿足感的一項工作——在推動傷殘人士的權益方面，在推動關注特殊教育或交通的暢達、無障礙方面，我們是有點成績的，但我們在特殊教育小組內討論了很多事情，最後的報告也有共 46 項建議，我們把這些建議提交大會討論後，也完全沒有人反對。在小組委員會的討論中，各黨各派也沒有人反對，並且在大會上獲得通過。結果，政府最後怎樣做呢？政府多謝我們的意見，但卻沒有任何承諾。

主席，這類例子太多了。無論是討論綜援的小組委員會過去的報告、老人家的需要、SARS 病人的需要——SARS 是另一個項目，我們本來已經有一項議案，甚至代表福利事務委員會在大會上也通過了一項議案，結果，政府還是不理會。但是，過了大約大半年，突然有一天，我在報章上看到政府有一些配合我們當時議案的新措施。政府竟然會聽一半，不聽另一半。這便是我們今天議會面對的一個現實。我們可以暢通無阻及暢達地提出我們的道理，但說完道理後，我們有否力量制衡政府呢？我們把所有研究和數據提出來，

大家在議會上盡量以理性方式討論，這些東西最後是否真的？即使立法會達致共識，特首也承諾會推行立法會已達到共識的事……但如果要把今屆立法會已達成共識、但政府卻還沒有做的事情計算起來，我相信真的要用很多張紙才能寫完。

主席，究竟我們如何走下去呢？我很多謝你在此這麼多年，我是“新丁”，沒有甚麼經驗。我看到主席你盡量保持着讓各黨各派的人暢所欲言，所以我是尊重你的。我覺得議會上的各黨各派在角力時，也盡力跟隨遊戲規則。

我希望立法會將來真的能發揮抗衡的力量，如果立法會也不能真正代表市民發聲，我們的社會便會更傾斜。現在已是太傾斜了，無論財富和權力也太集中，所以我希望立法會能真正發揮一個獨立，一個為市民發聲，一個真正以民為本的精神。我希望立法會將來的發展是能真正立法，真正監察政府，以及全部議席均是真正能通過直選，由人民“一人一票”選出來。我們希望在民主路上，能通過立法會的工作，跟市民一起盡快達到普選。多謝主席。

**主席：**是否有其他議員想發言？

**劉千石議員：**主席，“阿人”剛才提及人力事務委員會的工作，也許我便以這話題作為開始。

人力事務委員會所面對的問題頗為尖銳而複雜，現在討論的是勞資問題，而事實上香港工會的力量相當薄弱。人力事務委員會經常討論有關付錢的問題。事務委員會內屬於勞工界工會的計有工聯三子、工盟、街工、社民連、勞聯，再加上商界的重炮手張宇人議員，而我認為自己的責任是必須保證他們在電視機前暢所欲言，既可以批評政府，又可以質詢政府，也可以自我譴責。

不過，我認為最重要的還是要物色一些渠道，以便真真正正可在電視機外有實實在在的工作會議解決問題，否則我們說完便作罷。事實上，事務委員會從未召開過特別會議，但我相信背後的工作會議數目卻是眾事務委員會之冠，而我們也同意它們有助解決一些我們期望解決的特別勞工問題。

我想特別討論僱員獲勞資審裁處判定勝訴後未能取回工資的問題。我、“阿人”和勞工界的同事均在這方面承受了相當大的壓力，因為這問題經 34 年仍未解決。我認為這不算是成功爭取，相反，我們應該自責和感到慚愧。為何拖拉了這麼久，經歷了兩個朝代，到今天才有一個明確的解決方法，令這宗懸案才終於得見曙光？這反而更證實一點，便是爭取勞工福利的工作艱苦，並非如踢足球般可以一腳射進龍門。但是，無論如何，我始終覺得這是法例賦予勞工的、是法庭裁定勝訴後所應得的。如果這樣也要等那麼長時間，不論是議會或是政府，也很應該受到譴責。

此外，由於西九文化區的緣故，我有機會在本土文化，特別是粵劇方面，參與有關的政策。我曾經說過藝術不能醫肚，但卻可以令人由自私變成慷慨，由狹隘變成包容，這是很重要的。可是，香港的文化藝術基本上是沒有政策的，單靠外地的藝術家點綴。本地文化藝術的栽培也十分重要，而粵劇便是其中很重要的部分。我看到政府願意在這方面傾斜於粵劇、傾斜於本土文化，但我希望政策的落實能真真正正看到資源是向這方面傾斜的。

現在，我想說一些大家未必中聽的話，而我是特別想在這一刻說出來。1980 年代，我剛到台灣，那時剛巧是在美麗島事件發生之後。大家都知道，“天下圍攻”的總指揮施明德被捕，當時他的太太來港後沒有地方召開記者招待會，所以使用了我的辦公室召開記者招待會，我便是在那個時候前往台灣的。我下機後到了酒店的餐廳，當時有數名情報局人員坐在鄰座，我們只有兩人，而他們則共有 6 人。一些人在說“反攻大陸，毋忘在莒”，而另一些則是黨外人士。

我到過台灣數次後，有一種很強烈的感覺，便是在統獨之爭中，忽略了勞工。當時台北正在興建凱悅酒店、市議會和世貿中心等，山地人到那裏工作所受到的待遇和工作環境均很差。我鼓勵他們設立勞工中心，包括在台北和高雄，希望在統獨中找到一條路，真的為有需要和有欠缺的人帶來一絲希望，並在對立中尋找這個可能性。

正因如此，我對現時台灣的政局尤為關注。最近，我們看到馬英九當選總統，由於他要當一名全民總統，因此他便任命了一些非國民黨人，例如由賴幸媛出任陸委會主委，而最新委任的監察院正副院長，一位是新黨成員，另一位則是原民進黨屬淺綠人士的沈富雄先生，但卻遭到立法院否決。作為一名全民總統，他希望跳出國民黨代表的身份，並視其個人利益為全台灣人民的利益。當然，有些人指這是府院之爭，即國民黨傳統和馬英九之爭，但實際上背後是深綠和淺綠的對立，是族羣的撕裂所帶來的後果。

陳水扁在 2002 年當選時，大家也記得，他任命為行政院長的唐飛是國民黨員，曾任國防部長，但他在任四個多月便下台。所以，馬英九不是第一個人想當全民總統，也有其他人曾嘗試這樣做，可惜均告落空。究其原因，我們不要忽略當天或今天的衝突和矛盾，並非任命一個人或選出新總統便可以解決的。

讓我們看看今天香港的政治生態是怎麼樣。我剛才聽到很多議員說大家在會議廳內爭論至臉紅耳赤，但外出吃飯時也一樣可以傾談。現在的情況可能剛好相反，便是在外面也沒有交談。不過，我認為這些都不重要，因為我在台灣看到很多例子，都是在議會內爭論不休，但外出吃飯時卻“攬頭攬頸”。可是，其中的衝突和矛盾是否已經解決了呢？

曾鈺成議員曾向我說一個故事。他說曾於會慶時邀請民主派的人出席，結果在民主派的人進場時，有些“阿伯”相當勞氣，幾乎要衝過去打他們。同樣地，我也曾在議員辦事處開幕時邀請建制派的同事出席，結果我的街坊都說我不應這樣做。我們有時候在議會爭論後，真的還可以“拍膊頭”，但他們卻看不到。我們是否每件事都是以事論事？我們是否真的只針對事而不針對人呢？

如果這是個很牢固的結，不要以為實行普選便可解決這些衝突和紛爭——我不是說民主派，也不是說曾鈺成議員或周梁淑怡議員，而是每一位議員，包括我在內——如果我們不好好正視這個問題，並容許積怨繼續存在的話，台灣出現的局面，便是我們今天要思想反省的地方了。

我經常說北京作為中央政府，不要以為香港只有曾鈺成和王國興，香港還有李柱銘、楊森和我們這一羣人。它喜歡的是香港人，它不喜歡的依然是香港人。它應該好好理解要爭取的對象是我們所有人，是他們所有人，因為我們都是它的大家庭的成員。這番話並不中聽，也不會有人上報。然而，我相信如果不斷內耗、不斷這樣做，馬英九今天一定事倍功半。要邁向全民總統，還有很漫長的路要走。

我也想在這裏談一談如何處理現今的政治分歧。我希望各方面都不要推高不信，也千萬不要製造恐懼。我相信我們無須玉石俱焚，只須在所建立的互信中走出去。這句話未必中聽，但卻是我的心底話。

“阿人”經常說“說時容易做時難”，但我相信只要各方——我要說清楚，不是單指一方，是包括中央政府的——共同努力的話，這改變將會在普選之前出現。

主席，我還想說出數個心願。第一，“阿人”剛才說 2017 年未必會出現真普選，但我的想法剛巧相反。我經常跟梁家傑議員說，他上次選舉的機會是零，但我認為他在 2017 年會有機會。他不是沒有機會的，問題是應該如何把握這個機會。我們一定要讓香港人相信和看到我們有治港能力，也有人才，而不是只有信念。所以，有志者應有這樣的準備，不會永遠都是零機會，問題只是在於我們有否把握這個機會而已。

第二點，我和“阿人”一直都有這種想法，我相信勞工界也是這樣想的。現時，不少“打工仔”的收入低於綜援金額。至今年為止，我已為勞工、為社會工作了 40 年，試問外出工作的收入怎可以比綜援金額還要低？大家可以接受嗎？我們必須處理這個問題，解決這個問題，否則，這會是個怎樣的社會呢？我們這羣人在做些甚麼呢？

主席，是致謝的時候了。首先，我要多謝你，因為我經常麻煩你。為了探望母親，所以經常要遞上紙條。主席也經常提醒我要及早按鐘，只要盡早按鐘便行，所以我每次都盡早按鐘，但這也太麻煩主席了。

此外，我要感謝秘書長的辛勞，並祝福 **Pauline** 帶領的團隊工作順利。我剛才提及的“華仔”是在門口站崗的保安人員，他要調職了，但有個好消息告訴大家，主席，便是他將於年底接受洗禮。接着，我也要多謝其他服務員，因為我們今天仍要傳紙條，而保安同事則在我們即使安全的情況下仍為我們打傘。我當然還要多謝各位同事，特別是人力事務委員會的同事，他們給我很大的支持。多謝政府的同事，政府同事也是人，多謝他們。

**主席：**是否有其他議員想發言？

（沒有其他議員表示想發言）

**主席：**如果沒有其他議員想發言，我現在請劉健儀議員發言答辯。

**劉健儀議員：**主席女士，由於這次的辯論相當冗長，大家已經進行了 5 天會議，所以我的答辯會十分簡短。

議事堂本來是各抒己見的地方，而今天則成了各抒己“情”的場合。今天大家要告別了，雖然有同事說不應該是告別而是惜別，但無論是告別或

惜別，亦難免會傷感。部分同事在發言時確曾表示傷感，但這只是少數，反而大多數發言均非常風趣幽默，並引起哄堂大笑，我已很久沒有在這議事堂聽到這麼多笑聲了。

不過，有些議員的發言卻十分嚴肅，義正詞嚴地表達他們的意見，包括聲討政府、算舊帳、表達對政策的不滿、對制度的不滿等。有些議員作了 4 年的回顧；有些議員詳細道出了數十年政治生涯的功績；有些議員則發表工作報告，闡述做過些甚麼，也有些議員發表政綱預告，甚至參選宣言，總之應有盡有。

無論議員今天以甚麼方式表達意見，也是一種真情的表達，這正正顯示立法會是百花齊放、百家爭鳴和多姿多采的地方。

儘管議員的上任和離任屬平常事，但無論要離開的是年資較淺、年青有為的議員，還是很資深的議員，他們的離開對社會大眾來說也是很大的損失。我十分期望這些將要離開的議員，在往後的日子裏會繼續在其他崗位為香港服務。

我剛才發言時沒有足夠時間提及立法會秘書處，我現代表大家向立法會秘書處深切致謝，感謝它在這 4 年來為我們提供高效服務。我特別想多謝秘書長 **Ricky**，他已服務立法會 14 年，坐在主席身邊.....是 15 年，對不起，要更正為 15 年。馮先生一直默默支援主席的工作，也支援立法會的工作，他作出的努力和貢獻，大家均表示認同，而且亦非常多謝和讚賞。對於議員百般的要求——這 4 年的要求其實已不算多，在此之前對秘書處的要求更多，既要 **Ricky** 從“櫃桶底”拿錢出來讓我們外訪，又要他增加人手。對於我們百般的要求，**Ricky** 的例牌答案是“議員的要求，我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幸好 **Ricky** 吉人天相，他大難不死，必有後福，所以現在可以順利退休。我期望 **Ricky** 退休後生活愉快。

對於新任秘書長 **Pauline** 和法律顧問，我們也十分多謝他們過去的貢獻，尤其是新任秘書長，我希望她繼續帶領秘書處為立法會提供高效服務。

最後，我在這裏祝願那些準備回來的同事，全部都可以在暑假後回來。至於那些去意已決、堅決不肯回來的同事，我祝願他們生活愉快、身體健康、後會有期。

多謝主席女士。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劉健儀議員動議的議案，予以通過。現在付諸表決，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沒有議員舉手）

**主席：**我認為議題獲得經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及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我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主席：**各位議員，各位官員，經過了 5 天約 62 小時的漫長會議，第三屆立法會的會期亦步入尾聲。這是最後一次坐在這個主席位上。雖然我們還有一個行政長官答問會，但屆時我會坐到下面的座位。因此，請各位再坐一會，容許我在這裏說幾句話。

首先，我想多謝各位議員及官員合作，令會議得以暢順進行。我有幸跟大家共事了 4 年，有些同事更是共事了 11 年，其間，我們在會議廳內經歷了陰晴圓缺；陰的時候氣氛不大好；晴的時候大家笑得很開心；圓的時候，當然是所有議員均在席，這便是圓；缺的時候則無謂說了，（眾笑）一直到今天也有此情況。這些年頭，可說是我從政以來最富挑戰性的日子，亦是我人生中的高峰。我衷心感謝各位給我這個機會。

我要特別感謝劉健儀議員，沒有她，我肯定“無啖好食”。（眾笑）事實上，如果沒有劉健儀議員及李華明議員協助，我這個“老人家”也難以支撐到今天。

有人說立法會是香港社會的縮影，我很同意。作為立法會裏曝光率最高的“活動布景板”，我大部分時間也是一個旁觀者。在會議廳內唇槍舌劍、溫度上升之際，我有如置身在熱帶風暴的風眼中，平靜地看着樹木在漫天風雨中搖曳着。你們想知我的感受嗎？

（各議員點頭示意）

我很慶幸立法會是一個有規有矩的地方。無論辯論是多麼熱烈，火藥味是多重，大家還是守規矩的。風大、雨密、火盛都不打緊，因為議會的基礎打得好，我們只要尊重議會的制度，會議的運作便不成問題。議會的基礎就是大家一起制訂的《議事規則》及其他守則。

在這個議會內，所有議員都是平等的，大家的權利也是一樣，主席便是要確保議員在符合《議事規則》的規定下，享有言論自由。我的責任是要維護各位的發言權，不管這些言論是深合吾意，抑或是我無法認同。我們要尊重自己，也要尊重別人，尊重其他人的不同意見，而最重要的是要尊重這個立法機關。能夠互相尊重，議事堂內才會百花齊放，充滿民主自由、和而不同的氣氛。在這裏聆聽各位的發言，便可感受到香港社會的多元化，同時也能體會到法治精神，深刻領會到尊重制度、自律自重的可貴。我但願在這議會裏，法治能長期得以彰顯，人治永遠被摒棄於門外。

香港立法會的行事方式，是採用英國議會的那一套，所以議員被稱為 **Honourable Members**，中文譯作“尊貴的議員”。我不知道各位在聽到別人用“尊貴的議員”稱呼自己時有甚麼感覺？我自己每次聽到這稱呼都會感到不自在，因為在我而言，這並非褒獎之詞。議員是由市民選出來的，可以說我們是來自羣眾，如果被人讚是“尊貴”，是否表示議員已經遠離羣眾呢？我時常警惕自己，我只是一介平民，職責是為市民服務，何“尊”之有？更無“貴”可言，我只希望盡責盡力。如果能得到市民說一句“她都算是一個盡責的公僕”，那便於願足矣。我希望以此與在座各位共勉。

我的另一個感受，是有關行政立法的關係。過去多年來，我感受最深的，便是行政機關及立法機關兩者很多時候皆只是看到自己要面對的困難及問題，但卻沒有考慮對方的處境和感受。當然，這是很自然的，畢竟大家的角色及職能不同，是難以做到水乳交融。如果行政立法兩者之間完全沒有拗撬，議會變成了一言堂，我想這才是值得大家擔心的問題。不過，縱使不是非常融洽，亦不必時常以“陰謀論”猜疑對方。我覺得有時候在某些事情上應該坦誠相對，將心比己。

有一個政治現實是大家都要接受的，便是行政機關和立法機關之間的夥伴關係。在為市民服務的大前提下，這對夥伴應該目標一致，不過，對於如何服務、服務的優先次序等問題，兩者之間則未必有相同想法。行政機關手握大權，有主動能力，是夥伴中較強勢的一方。有些官員對於立法會議員的喋喋不休、事事質疑，顯露出不耐煩的態度。有時候，官員提供的一個答覆令議員不滿意，個別議員更會惡言相向。近日，有些高官令人覺得他們想避開立法會。如果這是真的，儘管我能理解這種心態，也必須指出，“避開”、

“繞過”立法會是不可行的，因為這樣只會令立法會議員更着意追查，令夥伴關係更趨向對立，也不符合《基本法》內所訂明的“互相制衡”、“互相配合”的模式。

另一方面，有些議員因為要反映民意、發泄民憤，所以用詞激烈，而且不斷複述其論點，在得不到理想回應時，說話便更趨尖銳。議員用何種表達方式，那是議員的權利，而且在會議廳內，他們是受到《立法會（權力及特權）條例》的保護。可是，我們是否也應該分析一下，這種方法是否有助於我們達到為市民爭取權益的目標？

要改善行政立法關係，官員及議員都要反省，嘗試易地而處，互諒互讓，盡量做到實事求是，避免有小動作。有時候，聰明反被聰明誤，自以為得計之際，其實卻破壞了互信的基礎，這又值得嗎？議員不笨，官員亦不蠢，香港市民更是眼睛雪亮。我們何不以誠相待，一切以香港市民的利益為依歸？這樣，我們才可以一起為市民做一點實事。

立法會的信息，有賴各位傳媒朋友向市民發放。多年來，無論是冗長和近乎沉悶的會議，抑或在會議廳外的“木人巷”，記者們都不辭勞苦，長伴議員左右。相信各位同事都希望我代表大家，向各位辛勤敬業的傳媒朋友，致以衷心謝意。

我亦衷心感謝秘書處所有同事，他們各司其職，盡力做好本分，為議員提供各項支援服務，實在功不可沒。在個人來說，我要特別多謝秘書長、法律顧問和歷屆的助理秘書長及各部門主管，他們協助我處理立法會事務，當中最重要的是協助我作出裁決。所以，裁決如果處理得完善，希望大家謝謝他們，反之，則請大家怪責我。

我在立法會工作了多年。立法會每 4 年會有一次選舉，有些議員會爭取連任，有些則會引退，我便是引退的一員。各位議員剛才已經對各位預備引退的同事說了很多鼓勵和讚賞的說話，我不擬重複。

擔任了立法機關主席 11 年，我覺得也是時候退位讓賢了。最近，我竟然發覺自己原來有打瞌睡的習慣，我想我是不離開也不行了，否則，一旦被攝入鏡頭中如何是好呢？我相信下一屆的立法會議員會以他們的羣體智慧，選出眾望所歸的主席。我估計將來的立法會主席一定較我聰明，轉數較我更快，亦希望他較我苗條。

對於下一任立法會主席，我在此有兩點寄語。第一，當主席便不可害怕被人控告，（眾笑）議會的議員固然會在必須的情況下提出控告，但另外還有一些人是喜歡控告所有立法會議員的。行政管理委員會最近便作出決定，如果有人控告所有立法會議員，便由立法會主席應訊。所以，當立法會主席一定不能害怕被人控告。第二，當了立法會主席，遇上別人批評自己，或感到自己被“屈”也不要介懷，因為主席必須理解，別人批評他或他自己覺得被人冤枉，是因為別人有這樣的需要，說得俗一點，便是要借主席“過橋”。所以，立法會主席的心態必須是一笑置之，跟自己說算了吧，不要緊，有時候被“屈”也是好的，如果不被“屈”，即表示自己不重要，對嗎？

前幾天，我坐在這裏上網，因為我在想，跟大家惜別時，說些甚麼話好呢？我在網上找到幾句形容離別時候的句語，想在這裏跟大家分享：

我的朋友，到了離別的時候，  
雖然千言萬語，但是.....甚麼都不用說，  
讓我們握握手，互道珍重！  
雖然依依不捨，但是.....你我都還有路要走！  
讓我們揮揮手，說聲再見！  
珍重再見！來日有緣再見！

## 下次會議 NEXT MEETING

**主席：**我現在宣布休會。（議員用力擊桌示意）本會將於 2008 年 7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正續會，當天是舉行行政長官答問會。

*立法會遂於下午 6 時 54 分休會。*

*Adjourned accordingly at six minutes to Seven o'clock.*